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学友文库

黑色的岁月

eBOOK
网络资料 免费下载

黑色的岁月
世界五千年史话
主编：徐凯希

匈奴铁骑横扫欧洲

公元 374 年，一支强大的匈奴骑兵闯入黑海北岸的东哥特人的居住地区。他们勇猛善战，所向无敌，很快就征服了东哥特。接着匈奴人又挥戈向西，摧毁了两哥特人的防线，迫使数十万西哥特人，潮水般地涌入罗马帝国。公元 376 年，逃居罗马帝国的西哥特难民，举行起义，声势越来越大。罗马帝国皇帝瓦伦斯惊惶失措，连忙拼凑军队前往镇压。公元 378 年 8 月 9 日这一天，骄阳似火，炎热异常，罗马帝国军队和西哥特人的起义大军，在亚德里亚那堡（今土耳其乔尔卢城北）展开血战，整整厮杀了一天，结果罗马帝国军队战败，瓦伦斯皇帝阵亡，全欧为之大震。此后不久，匈奴人又以匈牙利平原为中心，建立了强大的帝国，给摇摇欲坠的罗马帝国以沉重的打击，成为世界历史上的大事。但是，对于欧洲人来说，这支异族人究竟来自什么地方，一直是一个难解之谜。当时罗马一位历史学家就说：“他们是我们这里所不知道的一种人，突然出现，好像飞将军从天而降；而且，他们又像一阵旋风，所过之地寸草不留。”直到 18 世纪以后，经过东方和西方学者的共同努力，终于搞清楚了，欧洲的匈奴人就是从亚洲辗转西迁而来的。

匈奴人曾经长期生活在中国北部的大草原上。自中国有文字记载以来，匈奴人即以不同的名称出现在中国古代文献中。殷周时代称他们为鬼方，后又称为混夷、獯鬻、玁狁；春秋时称为戎、狄；战国、秦汉以来称之为胡或匈奴。到秦汉以后，匈奴这个名称便固定下来了，其余的名称逐渐废弃不用。秦汉时期，匈奴奴隶制已经有了相当的发展，建立了强大的国家，控制了从亚洲东北部到中亚地区的许多少数民族小国，故在中国史书上称当时的匈奴为“百蛮大国”。

匈奴是个游牧民族，过着“随畜牧而转移”，“逐水草而迁徙”的生活。平时以畜牧与狩猎为生，主要饲养马、牛、羊、驴、骡、骆驼，以氏族或部落为单位，驱赶着畜群，驮运着帐篷和家什，按季节往来于自己占有的夏秋牧场之间，过着有组织的生活。遇有战争，牧民们就跟随自己的部落首领，骑马出征。匈奴人用复合骨片制成短而有力、便于骑兵使用的弓，以善射出名。他们在近战中也用马刀和长矛。他们甲冑轻便，身体健壮，勇猛异常，往来迅速，出没无常，这正是古代比较落后的游牧民族能战胜以农业为主的先进民族的奉要原因之一。

东汉年间，匈奴分裂为南北二部，即南匈奴和北匈奴。后来南匈奴南下臣服汉朝，与汉人相居杂处。北匈奴则继续与汉朝对抗。1 世纪末，北匈奴在金微山（今阿尔泰山）被东汉大将窦宪等所败，余部 20 余万人，撤离漠北，向西遁逃，遂走上漫长的迁徙道路。

北匈奴人首先逃到悦般国，住了 70 年之久（约公元 91—160 年），后在鲜卑人压迫下，来到了中亚细亚的阿姆河流域康居一带定居，他们在那里生息繁衍，并与当地居民混杂，逐渐形成匈奴大同盟。匈奴人在中亚居住几百年，但仍保持着旧有的游牧生活。古代罗马史学家阿密阿那斯说：“没有一个匈奴人是从事耕耘的，他们从不去摸一摸犁和锄。”为了掠夺牧场和财富，4 世纪中期，匈奴人又从中亚向西方迁徙，首先进攻阿兰人。

居住在东起咸海西至顿河流域的阿兰部落，以战车为主力，敌不过勇猛驰骋的匈奴骑兵，结果大败，首领被杀。公元 374 年，阿兰人被征服。至此，

北匈奴经过 12000 里的长途跋涉，进入了欧洲东境。匈奴人在欧洲向西进军的第一仗，就是灭亡东哥特。

东哥特灭亡之后，匈奴人马不停蹄，于公元 376 年占领达西亚（今罗马尼亚）。住在这一地区的西哥特人犹如惊弓之鸟，急忙渡过多瑙河，向罗马帝国境内逃亡。至公元 400 年前后，匈奴人西进到蒂萨河流域。这时，东起南俄罗斯草原，西到匈牙利平原之间的广大地区，都被匈奴人占领，并建立“匈奴帝国”。

匈奴人兵强马壮，勇猛善战。阿密阿那斯说：“匈奴骑兵打起仗来，就像一阵狂烈飓风似的猛扑敌人，锐不可挡。”匈奴贵族都眼盯罗马人的财富，向往罗马奴隶主的豪华舒适的生活。所以匈奴建国后，便不断对罗马帝国的西亚各省进攻，掠走了大批的俘虏和牛羊及其它财物。5 世纪初年，匈奴人渡过多瑙河，屡屡攻掠色雷斯（今保加利亚）。东罗马帝国（拜占廷）驻色雷斯总督招架不住，便向匈奴国王乌尔丁乞和。据说乌尔丁在接见他时，趾高气扬地指着太阳说：“凡日光所照射之处，只要我愿意，皆能征服。”以后，匈奴对东罗马连年侵扰，迫使皇帝狄奥多西二世，从公元 431 年起，答应每年向匈奴纳岁币黄金 350 磅（四年后，增至 700 磅），并准许匈奴人在多瑙河边一些东罗马城市进行互市。

匈奴人对居住在中欧、北欧的日耳曼族汪达尔人、法兰克人、盎格鲁人、撒克逊人等，也是攻无不克的。这些日耳曼人不是先后被驱赶到罗马帝国的境内避难，就是归顺了匈奴。连地处南俄罗斯草原以北的斯拉夫人，都成了“匈奴人的仆役”。所以乌尔丁国王，曾被罗马史家称为“多瑙河以北一切蛮族的首领”。至 5 世纪中期，“匈奴帝国”的疆域，东起咸海，西至莱茵河，南抵阿尔卑斯山，北到北海和波罗的海，领土极为广大。它是当时欧洲最强大的军事政治力量。

匈奴人的势力，在国王阿提拉统治时期（434—453 年）到达了顶峰。阿提拉曾对罗马人威胁说：“在罗马帝国的广大疆土中，任何安全或难于攻克 of 堡垒和城市都不存在，假使我喜欢的话，我都可以把它从地面上去掉。”公元 443 年，阿提拉利用东罗马帝国远征北非汪达尔人之机，渡过多瑙河，掠夺辛吉杜那木（今贝尔格莱德）、维米那齐（今波扎雷瓦夫）、菲力波里斯（今保加利亚境内）等城市。

公元 447 年，阿提拉对东罗马帝国发动了一次大规模战争。他首先在多瑙河岸双方交易市场挑起事端，随后率军攻入东罗马境内。狄奥多西二世不敢亲自率军迎战，急忙调动军队抵抗，但连续三次交战，东罗马军均告失败。匈奴骑兵乘胜追击，攻克城堡，焚毁要塞，其数目据说有 70 个以上。东罗马境内纵深千里，到处受到阿提拉军队的蹂躏。匈奴这个名称在罗马人心中变成可怕的象征，认为阿提拉是“上帝的鞭子”，匈奴的进攻就是上帝降灾于帝国，要把帝国的都城交给匈奴人。东罗马帝国人心惶惶，损失不计其数。在这次战争中，阿提拉没有攻打东罗马首都君士坦丁堡，但是在撤兵之前他向东罗马皇帝提出三项要求：一、东罗马帝国必须让出多瑙河南岸大片土地，地方之大，相当于 15 天的旅程；二、每年送给匈奴的黄金，由过去的 70 磅增至 2100 磅；三、立即无偿交还战争中被东罗马俘虏的匈奴人。逃亡到东罗马的匈奴人要引渡给匈奴王廷。被匈奴俘虏的东罗马人，每人要交 12 片黄金才能赎回。

为了使可怕的匈奴人退出东罗马领土，皇帝狄奥多西二世对匈奴人提出

的污辱性要求不敢拒绝，答应派使团去匈奴王廷谈判签约。公元 448 年，东罗马帝国派出以文武兼备的马克西明为团长的使团去匈奴谈判。使团的成员中包括东罗马的历史学家普列斯库斯，他详细记录了在出使途中和在匈奴王廷中的所见所闻。由此使后人得知，这次罗马使团途中受到匈奴人的虐待和侮辱，历经艰辛，长途跋涉，才到达匈奴王廷。在使团完成使命即将回国时，又因暴露了东罗马原先拟定而没有执行的杀害阿提拉的计划而引起纠纷。东罗马皇帝再次派出由贵族执政官和大将军组成的全权代表团，带着厚礼去匈奴王廷赔礼道歉，才得到阿提拉的宽恕，和约才算签订。这就使东罗马帝国付出了更大的代价，东罗马人民更加贫困了，东罗马帝国的财政状况进一步恶化。

阿提拉见东罗马帝国已穷困不堪，便掉转马头，去攻打西罗马帝国，以掠夺更多的战利品。

阿提拉提出两个进攻西罗马帝国的借口。第一是关于西尔米乌姆教堂（今贝尔格莱德的北米特罗维察附近）的珍宝问题。过去关于该教堂金器的所有权问题，匈奴和西罗马帝国之间有过激烈的争吵，各不相让，没能解决。现在阿提拉再次提出这一悬案，显然是为了再度挑起争端。第二是西罗马皇帝的妹妹霍诺里娅与阿提拉的婚姻问题。霍诺里娅自幼便是一放荡而热情的女郎。16 岁时因与宫中的一个下级军官私通，被她母亲送往东罗马都城君士坦丁堡看管起来。这时正是阿提拉因进攻东罗马而名声很大的时候，霍诺里娅心中充满了浪漫的意念，不顾阿提拉已有大群娇妻美妾的事实，而给阿提拉写了一封信，并附送了一个戒指，表示相爱之情。公元 450 年，阿提拉便向西罗马皇帝提出成亲要求，指名要娶霍诺里娅为妻，并要求西罗马帝国领土的一半作为嫁妆。这时西罗马帝国的疆域，包括意大利和西欧及非洲北部地中海沿岸地区。阿提拉提出这样大的领土要求，显然是为了挑起战争。

阿提拉的无理要求，遭到西罗马帝国的严辞拒绝，阿提拉遂决定诉诸武力。

公元 451 年春，阿提拉率 50 万各族联军，浩浩荡荡横渡莱茵河，冲向西罗马守备薄弱的高卢（今比利时、法国）省。4 月 7 日，攻占了摩泽河上游重镇梅斯。接着挥师南下，经巴黎扑向高卢中部军事要地奥尔良。早被匈奴人赶到高卢定居的西哥特人、法兰克人、勃艮第人的生存受到严重威胁，便支援罗马帝国抵御匈奴人。西罗马司令官阿伊喜阿斯指挥罗马人和“蛮族”联军，于 4 月 20 日在巴黎东南塞纳河北岸的特洛伊城郊与阿提拉遭遇。上午 9 时，两军开始交战。这是世界上有名的卡塔劳温大战，也是决定欧洲命运的一场大战。鏖战终日，双方各战死 10 万多人，西哥特国王也在阵前身亡。阿提拉失败了，引军回国。不过，退却时阿提拉仍威胁说：“我还要回来的。”

高卢战场上的失败，并没使阿提拉放弃进攻的罗马的计划。公元 452 年，阿提拉对西罗马帝国发动了一次进攻。这次是从南路，越过阿尔卑斯山，直接攻入西罗马帝国中心地区意大利。西罗马军队毫无准备，仓卒应战，高卢的西哥特王国也没来救援，这就使阿提拉得以长驱直入，横行无阻，相继攻克并摧毁了阿奎利亚、帕多瓦、维罗纳和米兰诸城，这些地区的多数居民被杀或被赶走。古城罗马危在旦夕。罗马教皇亲自登门求见，劝说阿提拉退兵。在西罗马方面答应匈奴人带走全部战利品并不对匈奴人进行反击的条件下，阿提拉答应离开意大利。但在退走时，阿提拉还声称，假如罗马人不将霍诺里娅送给他做妻子，他还要对意大利发动更大规模的战争。

公元 453 年，阿提拉暴卒，匈奴帝国随即瓦解。匈奴人也就在多瑙河的中游（今匈牙利）定居下来。

匈奴骑兵在欧洲大陆横冲直闯，前后整整八十多个年头（公元 374—455 年）。它对东、西罗马帝国的进攻，不仅加速了这两个腐朽没落的奴隶制国家的衰亡，而且对欧洲古典奴隶制的瓦解，客观上也起了促进作用。匈奴人入侵欧洲还标志着民族迁徙及融合的开始。

日耳曼人大迁徙

距今约 1600 多年以前，在欧洲多瑙河下游的一段河面上，曾经出现过一个甚为悲凉的场面：成千上万衣衫褴褛、疲惫饥饿的人们，男的、女的、老的、少的，争先恐后，登上小船、木排、独木舟，在滚滚的河流中，仓皇南渡。当时，谁也没有料到这些难民的南渡会导致什么后果。时间过去 100 年之后，历史向人们宣布：这些难民的横渡敲响了欧洲一个庞然大物西罗马帝国的丧钟，为西欧迎来了封建社会的曙光。

这些难民究竟是些什么人呢？他们就是古代和中世纪欧洲历史舞台上的主角之一——日耳曼人。

古代希腊人和罗马人对其邻近的落后民族以及一些亚洲民族一向以“蛮族”蔑称之。在罗马帝国以北广袤的土地上，有着许多蛮族部落，日耳曼人是其中人数最多的一支劲旅。他们共有 20 多个分支，最著名的有哥特人、汪达尔人、法兰克人、马可曼尼人、勃艮第人、盎格鲁人、撒克逊人、伦巴德人等等。日耳曼人身躯高大，皮肤白皙，金发碧眼，生性凶暴强悍，缺乏耐心。他们不喜炎热，对北方的冰天雪地却安之若素。以裘皮和粗麻为衣，以动物的肉奶为食，加上很少洗澡，他们身上的气味与他们饲养的牲畜的气味毫无二致。以致自以为高贵的罗马人常常祈祷，不要让自己的鼻子接触到蛮族的气味。在纪元之初，估计有 600 万人，散居在多瑙河以北，北海和波罗的海以南，莱茵河以东，维斯瓦河以西，大约 50 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从公元前 1000 年代起，日耳曼人就在这里劳动、生息、繁衍，过着自由平等的原始社会生活。后来，由于匈奴西征，迫使日耳曼诸部落纷纷进入罗马帝国的境内，掀起了民族大迁徙的浪潮（或称蛮族大迁徙）。日耳曼人大迁徙运动，波澜壮阔，绚丽多彩，它波及中欧、西欧、南欧和北非的广大地区，从公元 4 世纪末到 6 世纪末，前后绵延 200 年之久。当这一浪潮平静下来的时候，西罗马奴隶制帝国已从地平线上消失了。在它的废墟上兴起了一系列的封建王国。西欧的历史从此揭开了新的一页。

公元 374 年，匈奴人的一支骑兵队伍渡过顿河，突然出现在日耳曼部落的边境。首当其冲的是日耳曼人中被称为“东哥特”的一支。匈奴是游牧民族，兵强马壮，勇猛善战，威震欧洲。古代罗马史学家阿米阿拉斯（公元 330—390 年）说：“匈奴骑兵打起仗来，就像一阵狂烈飓风似的猛扑敌人，锐不可挡。”这和手持长矛、弓箭的日耳曼人步兵相比，具有很大的优势。因此，当匈奴骑兵突然出现在顿河流域时，东哥特人大为惊恐。当时，东哥特人的领袖亥尔曼，曾是确立东哥特人霸权于欧洲东南部的著名人物，显赫一时，被他的部下誉为“哥特人中的亚历山大大帝”。可是，当时亥尔曼已经衰老，他听说有一支新的野蛮部落前来攻打，便急忙率兵抵抗。但哥特步兵根本不是匈奴骑兵的对手，一触即溃；亥尔曼兵败自杀。他的继承人和匈

奴兵苦战了几个月，终于大败。次年，东哥特人被赶到德涅斯特河畔，无法继续抵抗，遂于公元 375 年向匈奴投降。

住在东哥特人西面的西哥特人听到东哥特人被征服的消息后，他们预感到大祸临头，因而赶紧在德涅斯特河西岸营建堡垒，企图阻止匈奴人渡河。匈奴领袖巴兰勃探知此事，便不作正面进攻，却在西哥特人布阵的上游渡河，进行包抄。西哥特人措手不及，被打得大败而逃。巴兰勃乘胜追击，只因这支小股匈奴骑兵（匈奴人的主体还在南俄罗斯草原）所掠战利品过多，行动不便，所以在追了一段路程之后，便停顿下来。于是西哥特人获得短暂的喘息机会。

公元 376 年，西哥特人举族来到多瑙河畔。背后有勇猛的匈奴铁骑，前面是大河滔滔，隔河便是罗马领土，西哥特人无路可走。他们在惊恐之余，经过讨论，认为唯一能够避免匈奴人蹂躏的安全地带，就是举族迁徙到罗马帝国内。那里土地肥沃，又有多瑙河作天然屏障，是一个理想的避难地。于是，他们在一个名叫弗利提吉尔思的领袖的率领下，集中到多瑙河畔，请求罗马皇帝允许他们渡河入居罗马帝国内。

西哥特人的请求，立即由当地驻军司令报告了罗马皇帝瓦伦斯。瓦伦斯名为皇帝，其实名不副实，他只是先帝瓦伦提尼安一世的弟弟，先帝死后，其子格雷希恩继位，因格氏年龄尚幼，遂由瓦伦斯暂为代理。此公生得中等身材，大腹便便，皮肤黝黑。他最大的特点是优柔寡断。当听到 20 万西哥特人正在多瑙河彼岸仰天呼救的消息后，他犹豫再三，不知如何是好。最后，他想起一件往事：10 年前，1 万多西哥特人参与了帝国某边防长官发动的叛乱，瓦伦斯奉命前去平叛，西哥特人打不过罗马正规军，于是退往沼泽和森林地带。瓦伦斯悬赏捉拿，罗马士兵遂深入沼泽森林，很快便捉回许多西哥特人首级，其余西哥特人四散逃逸。想到这里，瓦伦斯认定收留这些西哥特人并不构成对帝国的威胁，相反还可以壮大罗马帝国的军事力量。于是，瓦伦斯便欣然同意，并答应过河以后给西哥特人以土地和粮食。作为交换条件，西哥特人必须把所有兵器都上缴罗马军官鲁皮西拉斯和马克西乌斯，并把他们的妻子和所有尚未达到服兵役年龄的男孩都交出来作为人质。西哥特人害怕匈奴人的追击，只得忍痛地接受了这些条件。

公元 376 年春，成千上万的西哥特难民，男的、女的、老的、少的，争先恐后登上木筏、小船、独木舟，在滚滚的水流中，仓惶南渡。当时正值多雨季节，水流湍急，许多难民落水淹死。西哥特人上岸后，来到罗马帝国的米西亚省（今保加利亚的北部）和色雷斯省（今巴尔干半岛东部）。在那里，他们举目无亲，只有在路旁或村头巷尾栖身。而罗马政府官吏根本就不想把粮食供给他们，粮食早被经办的贪官们侵吞了。当西哥特人饥寒交迫濒临绝境的时候，罗马官吏又乘人之危，以高价向他们出售粮食或腐烂的食品。为了吃到一块面包，西哥特人需要付出一个奴隶的代价。饥饿的折磨，逼得他们不得不出卖自己的子女。罗马统治阶级背信弃义的行为，激起了西哥特人的深仇大恨，不满的情绪急剧增长和蔓延起来。次年，罗马皇帝又突然命令西哥特人从聚居的边疆迁走，同时又不发给粮食。西哥特人忍无可忍，终于起来造反了，他们沿色雷斯向南进军，一路劫掠城市，捣毁庄园，驱杀大小奴隶主贵族，逼近帝国东都君士坦丁堡。公元 378 年，西哥特人在亚德里亚那堡与皇帝瓦伦斯率领的罗马军团展开激战。战斗中，4 万罗马军队被歼，瓦伦斯亦丧生刀下。亚德里亚那堡之役，使罗马帝国无法恢复元气和重建军

队，只能利用雇佣的蛮族部队守边和维护治安，从而加速了帝国的崩溃，敲响了罗马帝国的丧钟。新皇狄奥多西被迫承认西哥特人为帝国的“军事同盟者”，把伊利里亚（今巴尔干半岛西部）的土地割给他们，允许他们免纳捐税，并保留习惯法和阿利安教。

公元395年，罗马帝国正式分为东西两部分。西哥特人在酋长阿拉利克率领下，又一次掀起暴动。他们经色雷斯、马其顿向西突进，并于公元419年在高卢（今法国）西南部的阿奎丹建立了第一个“蛮族”国家——西哥特王国，以土鲁斯（即今法国的图卢兹）为都。

西哥特人以罗马帝国的名义，开进西班牙，讨伐在公元409年就进入比利牛斯半岛的苏维汇人和汪达尔人。苏维汇人被迫退居半岛西北部，在那里建立了苏维汇王国。汪达尔人则由首领凯撒利克率领，于公元429年渡海进入北非。公元439年，凯撒利克占领罗马人的非洲行省首府迦太基城（在突尼斯湾海滨），建立汪达尔王国。此后，汪达尔人又逐步占领地中海的一些岛屿，并控制了罗马帝国的主要产粮区。公元455年，汪达尔人攻占罗马，大肆焚烧达14天之久，帝国宫殿被拆毁，连同帝国国徽一同运往迦太基，装饰那里的王宫，无数书籍、艺术品毁于兵燹。毁灭文化的“汪达尔主义”由此得名。

差不多与此同时，盎格鲁人、撒克逊人及少数朱提人渡过北海，进入距罗马帝国最远的行省——不列颠。他们将当地凯尔特人驱至不列颠岛的西部和北部，后来，在东半部逐渐形成了西撒克斯、麦尔西亚、肯特等七个“蛮族”国家。

继汪达尔人之后渡过莱茵河的，是来自奥得河与维斯杜拉河之间的勃艮第人。457年，他们在高卢东南部，以里昂为中心，建立了勃艮第王国，切断了罗马与高卢的联系。

至此，罗马帝国的领土仅剩意大利一地。频繁战争耗尽了帝国的资源，也使其实权落入雇佣军将领手中。公元476年，罗马雇佣军将领奥多亚克发动政变，废黜西罗马最后一位皇帝罗慕路斯，西罗马帝国正式灭亡了。10年后，原居北海沿岸和莱茵河下游的法兰克人，在部落酋长克洛维的带领下，击败高卢北部残存的罗马军队，建立了法兰克王国。

匈奴人征服东哥特人之后，势力逐渐扩展到东欧一带。公元451年4月20日，匈奴首领阿提拉率军50万进攻高卢，与当地的西哥特人、法兰克人及部分罗马军在高卢东北部的卡塔劳温平原，进行了一场“民族大会战”。阿提拉战败，昙花一现的匈奴同盟随即瓦解。东哥特人摆脱匈奴人控制后，迁入多瑙河南岸的潘多尼亚地区，恢复了自己的社会组织。酋长狄奥多里克表示愿为东罗马帝国“收复”意大利，得到东罗马帝国皇帝的支持，于公元493年率军进攻意大利，灭亡了奥多亚克所建立的国家，代之以东哥特王国。狄奥多里克自立为东哥特国王，成为意大利半岛的主宰。

查士丁尼登上东罗马帝国的皇位后，决心消灭这些新兴的“蛮族”国家，恢复昔日罗马帝国的版图。公元532年，他不惜用1万多磅黄金与宿敌伊朗缔和，然后倾力于西方。东罗马军于公元534年征服北非汪达尔王国；公元555年摧毁了东哥特王国，并重新占领西班牙东南部及地中海的一些岛屿。

然而，查士丁尼的计划并未完全实现。原住易北河北岸的伦巴底人，在首领阿尔波音率领下，于公元568年冲入意大利，占据波河流域，以巴威亚为中心，建立了伦巴底王国。至此，日耳曼人大迁徙方才结束。

日耳曼人大迁徙，使欧洲社会遭受严重破坏，大量田园荒芜，农业、手工业和商业衰落，人口锐减，城市破败，文化遭到无情的摧残。尽管如此，日耳曼人大迁徙毕竟产生了积极的社会效果。从那时起，西欧社会开始发生根本的变化，在罗马奴隶制崩溃和征服者日耳曼人氏族制度解体的基础上，逐渐形成西欧的封建制。可以说，日耳曼人大迁徙，它既掩埋了一具西欧奴隶制的僵尸，又奏响了一曲欧洲新时代诞生的凯歌。

法兰克王国的建立

西罗马帝国灭亡以后，日耳曼人在它的废墟上，建立起许多封建王国。法兰克王国是日耳曼人建立的最强大、存在最久、对后来西欧各国影响最深的国家。

古罗马帝国的北疆历来居住着被罗马称为“蛮族”的日耳曼人各部族。日耳曼人不曾组成一个统一的民族，他们只是有着统一的语言和习惯，而分为许多独立的小民族，法兰克人是其中的一个民族。法兰克人这个称呼从公元3世纪起见于历史文献。当时罗马作家把许多名称各异的日耳曼部落都叫做法兰克人。

法兰克人最初居住在莱茵河下游一带，即现在的德国西北部和莱茵河东面的荷兰地区。公元3世纪时，法兰克人各部落分为两大支，即滨海法兰克人和滨河法兰克人。前者滨北海而居，称为萨利克法兰克人；后者滨莱茵河中游而居，称为里普阿尔法兰克人。这时，法兰克人正处于原始社会末期，氏族制度正在解体，氏族贵族和军事首领的权力不断增长，阶级分化日趋明显。氏族部落的上层分子都垂涎高卢（今法国）的肥田沃土和罗马人的财富。他们像其他日耳曼人一样，都把对外掠夺战利品看做是最荣耀的谋生方法。自3世纪起，法兰克人经常渡过莱茵河，掳掠高卢地区的财物，一般在劫取战利品后就退回去。但也有一些法兰克人，以罗马“同盟者”的身分，在高卢东北部定居下来。住在边区的罗马—高卢居民，为逃脱法兰克人的骚扰，纷纷向内地迁徙。

从公元5世纪起，日耳曼人纷纷进入罗马帝国，建立蛮族王国。法兰克人乘机南进，于公元420年越过莱茵河，侵入高卢的东北部，即马斯河和埃斯考河下游一带（今荷兰、比利时境内）。到了这时，法兰克人终于成功地在罗马帝国境内占领一块土地。

法兰克人进入高卢北部后的半个世纪，热心学习罗马人的先进生产技术，普遍采用铁器，生产力迅速提高，从而促使法兰克人的社会制度发生重大变化。长期的军事征服，提高了军事贵族的地位，大片土地的占领以及战利品的掠夺与分配的不平等，加速了法兰克人社会的分化过程。一大批军事贵族和他们的亲兵们，都渴望占有更多的土地和财富，因而更热衷于对外进行掠夺战争。

据古代史家记载，法兰克的战士，身躯魁梧，精神抖擞。他们略呈绿色的眼睛，炯炯有神，面孔刮得干干净净，只留下几撮短鬃。他们身穿紧身大衣，长及双膝；腰间勒着一条宽皮带，用铁嵌银的带扣扣住，上面挂着一把骨柄的长剑，或挂着一把插在鞘里的短剑或匕首。他们最心爱的武器是战斧——“法兰西斯克”，战士们都可以像做游戏一样地扔出自己的战斧，远远飞砍敌人，并且百发百中。此外，他们还有锯齿标枪、矛和弓箭等铁制武器。

他们灵巧地用木制盾牌（外裹皮革）护身，冲向敌人，快如疾风，几乎要抢在掷出去的标枪的前头。法兰克人的好战喜斗，是从童年时代就养成的癖好。这些装备精良、武艺高超的法兰克的勇士们，对近在咫尺的由罗马戍军将领西阿格留斯负责治理的“西阿格留斯王国”的领土和所拥有的财富，都是馋涎欲滴的。

西罗马帝国灭亡后，残留在高卢的“西阿格留斯王国”，犹如日耳曼人世界中的一个孤岛，四面楚歌，岌岌可危。这正是法兰克人用武的好机会。他们屡屡出击，稳打稳扎，一点一点地蚕食“西阿格留斯王国”的领土，可谓得心应手。西阿格留斯势单力薄，招架不住，只有步步退缩。公元481年，萨利克法兰克部落的军事首领克洛维（公元465—511年）继承父位，成为部落酋长，他联合滨河法兰克人及其他同族人，组成强大的法兰克人联盟，积蓄力量，准备消灭“西阿格留斯王国”。经过五年的准备，至公元486年，克洛维亲自率军出征，在巴黎东北部的苏瓦松与西阿格留斯激战，击败西阿格留斯，夺占了罗马人在高卢最后一块领地。西阿格留斯逃往西哥特王国，克洛维遣使去见西哥特国王亚拉里克，叫他交出逃亡者。亚拉里克害怕激怒法兰克人，终于交出西阿格留斯，克洛维秘密地把他处死了。苏瓦松战役为法兰克王国的形成奠定了基础，是年，克洛维便以苏瓦松为都城，建立法兰克王国。为纪念他的祖父，他所建立的王朝称墨洛温王朝（公元486—751年）。

在刚刚建立自己独立的王国的时候，克洛维竭尽全力维护自己的国王地位。

有一次，刚打完仗，克洛维的一个部下从教堂里抢来一只精美的花瓶，教堂的修士恳求他把花瓶归还教堂，但那个人不肯。克洛维知道这件事后，起初不动声色。等到分配战利品时，克洛维就提出他自己要那只花瓶。谁知那个部下根本不把他的权威放在眼里，拒绝交出花瓶；克洛维气得要命，他摆出国王的架势，一定要得到那只花瓶，那个部下一怒之下竟当场把花瓶用刀劈碎了。克洛维脸色铁青，但当场并没有发作，因为他知道眼下自己这个国王的位置还并不稳固。他弯腰拾起花瓶碎片，重新粘好它，随后还给了教堂。

一年之后，克洛维的地位得到了巩固。在一次军事会议上，克洛维认出了那个劈碎花瓶的人。他指责这个部下装束不整齐，于是走过去把那个人的佩刀一下子掷在地上。那个人不敢发作，只得俯身去拾刀，就在这时，克洛维抢先一步，从地上拾起刀，对准那个部下的脑袋猛劈下去，并大声说道：“这就是你以前对待那只花瓶的样子！”在场的人无不吓得目瞪口呆。从此，再也没有人敢违背克洛维的意志做事了。

克洛维在征服罗马帝国的过程中，把新占领的无人居住的土地交给法兰克人公社支配，其余部分归全法兰克人共有。克洛维和其他酋长则占有罗马皇室的大量土地，其中的一部分作为战利品分赐给他们的亲兵，从而培植了一批大地所有者。克洛维保护高卢罗马大地主和教会地产；并和主教建立良好的关系。克洛维的这些做法，为他自己向高卢进军争得了教俗势力的支持。

法兰克人原来信奉多神教。克洛维的王后克洛第尔德却笃信罗马派基督教，她竭力劝克洛维改信基督教。起初，克洛维仍信守氏族的传统多神教。为了推进法兰克王国的统治，公元496年，克洛维又联合各部落，在斯特拉

斯堡附近打败了声势很大的阿勒曼尼人。这年的圣诞节（12月25日），克洛维下了最后的决心，率领3000名亲兵在斯特拉斯堡的兰斯教堂接受罗马基督教的洗礼，皈依基督教。这是一个重大的政治决策，对克洛维一生的事业，法兰克人的兴国安邦，都产生了非常重大的影响。当时大多数日耳曼人，如西哥特人、东哥特人、汪达尔人、勃艮第人等等，都信奉被罗马基督教视为异端的阿里乌斯教派。所以在这些蛮族王国原有居民与日耳曼人之间，始终存在着一种互相仇恨的情绪。而克洛维一反其他蛮族之所为，毅然加入罗马派基督教，因而得到罗马教会的热诚欢迎和罗马——高卢居民的拥护。在国王的带动和号召下，法兰克人纷纷受洗入教，从而消除了征服者与被征服者之间的心理上和精神上的最后一道防线。这就大大加速了民族融合和政治上的和谐。

教会需要世俗统治者的保护，世俗统治者也需要教会的协助。克洛维入教后，在教会的支持下，不断地取得胜利。公元507年，在征讨西哥特人的战役中，由于罗亚尔河沿岸城市主教的支持，克洛维才取得决定性胜利。只要克洛维的军旗插到什么地方，基督教的十字架就跟到什么地方。为了表彰教会的功劳，公元511年，克洛维下令在奥尔良召开宗教会议，重申古代罗马法所规定的神庙特权，凡犯杀人、盗窃、奸淫罪的，可到教堂避难，任何人无权进入教堂搜捕。教会及神职人员的财产免税。教会法规与国家法规具有同等的性质，这样教会成为政权机构的一部分，新的封建的上层建筑逐步建立和完善。在克洛维的统治下，武力和祭坛的结合使他的事业一帆风顺。克洛维创建的法兰克王国，内部稳定，力量不断壮大，版图日益增加。到他的晚年，法兰克王国的疆界已经推进到卢瓦尔河以南地区。

公元511年，克洛维去世。他的子孙们继续扩大王国的领土，于公元534年灭勃艮第一王国，后来又东渡莱茵河，把版图扩大到今日的德国西部。到公元6世纪下半叶，当日耳曼人大迁徙的浪潮平静下来时，在西欧所建立的蛮族王国中，法兰克已成为一个最强大的国家，执欧洲之牛耳。

法兰克王国，是现代法国的前身。从那个时候起，法兰西国家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各个历史阶段，都占有重要的国际地位。

血溅赛马场

公元476年西罗马帝国灭亡后，东罗马帝国取而代之，成为东地中海地区一大强国。东罗马帝国即为人们通常所说的拜占廷帝国。中国古籍称之为大秦或弗林。

公元6世纪初，拜占廷帝国的历史上出现了一个著名的皇帝，这人就是查士丁尼。查士丁尼于公元483年出生在马其顿托来修姆一个农民家庭，由其叔父查士丁（禁卫军统帅）抚养成人。公元518年其叔父被拥立为皇帝，称查士丁一世。查士丁尼以养子身份协助查士丁一世处理国事，获得“奥古斯都”封号。公元527年被立为共同统治者。8月，叔父驾崩，查士丁尼遂继位，成为拜占廷帝国唯一的皇帝。拜占廷的著名的历史学家普洛可比写的《秘史》一书，对这位皇帝的性格和私生活作了细致的描述。在这本书中普洛可比把查士丁尼描绘成一个生性多疑、诡计多端的人。他从不相信任何人，但又容易受人蒙骗，他的私生活也是腐化堕落，曾把一个名妓提娥多拉立为皇后。

查士丁尼继位后，一心致力于恢复昔日罗马帝国的版图，复辟罗马帝国的奴隶制度。为达此政治目的，他经常绞尽脑汁，彻夜不眠。多年的从政经验告诉他，要想对外扩张，必须先安定内部。为此他大力加强国家机器，建立了庞大的统治机构和组建了规模可观的军队。其结果，官僚多如牛毛。这些达官显贵饱食终日，无所用心，他们唯一的追求就是多发财，快发财。一时间，帝国官僚贪污贿赂成风。各级官吏利用职权对人民进行敲诈勒索，黎民百姓被压迫得喘不过气来，挣扎在死亡线上。公元532年，忍无可忍的人民大众在帝国首都君士坦丁堡爆发了“尼卡”起义。何为“尼卡”起义？原来按照古罗马的习俗，帝国的臣民可参加公共娱乐活动，当时最流行的、也是最壮观的公共娱乐活动是马车竞赛。在首都君士坦丁堡，这种活动通常在一个可容纳5万多人的大赛车场举行。比赛时，上自皇帝、下至百姓都来观看。竞赛时，参赛者以“吉莫”为单位，组成各种车队。所谓“吉莫”，即市民的区域性组织。赛车队以车夫的服装颜色分成蓝队、绿队、白队、红队等等。实际上，这些赛车队已演化成许多政治党派，其中以蓝党和绿党的势力最强。蓝党的上层主要由元老院贵族和大地主组成，皇帝查士丁尼属于这一党派。绿党上层多为富商，税吏和高利贷者。这两党的下层都为平民百姓，他们对皇帝和显贵都有共同的仇恨，所以容易联合行动。在赛车会上，下层民众经常借哄闹之机，把斗争的矛头指向贪官污吏。因而，赛车场变成了人民群众进行政治斗争的场所。

公元532年1月11日这一天，一场大规模的马车竞赛在君士坦丁堡最大的公共娱乐场所举行。皇帝查士丁尼在群臣的簇拥下携皇后提娥多拉前来赛车场观赏比赛。比赛一开始，绿党的成员就高呼“尼卡！尼卡！”（希腊语“胜利”之意。原为观众鼓励竞赛人的欢呼声）的口号，表明他们要打掉蓝党的支持者——查士丁尼皇帝的威风。这一响亮的口号使许多在场的群众受到感染，他们也跟着高呼：“尼卡！”“尼卡！”甚至有的观众喊出了打倒贪官污吏的口号。顿时整个赛车场民怨鼎沸，“尼卡！”的喊声响彻云霄，一场政治大风暴马上要降临了。皇帝查士丁尼一见大势不妙，立即调来大批军警镇压，结果适得其反，不但没有将群众的怒火压下去，反而激起了所有在场观众的反抗。许多观众都站到皇帝对立面一边，高呼：“尼卡！”“尼卡！”长期压抑在人们心中的对政府不满的情绪，这时就像火山爆发一般喷涌出来。人们冲出座席，和军警展开了搏斗，尔后冲出赛车场，手持武器，捣毁贵族官邸，焚烧官府，攻打监狱，释放被囚禁的无辜百姓，袭击皇宫，反抗皇帝查士丁尼的暴政。这场斗争持续了八天之久，起义者几乎控制了整个君士坦丁堡，并准备拥立新的皇帝。即将遭到灭顶之灾的查士丁尼皇帝吓得魂飞魄散，准备弃城逃跑。此时，皇后提娥多拉虽说是个女流之辈，但她在关键时刻反比皇帝镇静得多。她劝查士丁尼不要逃跑，这些暴动者不过是一群乌合之众，可以施展计谋将他们镇压下去。查士丁尼经皇后这么一提醒，猛然想到城外还有一支蛮族雇佣军在大将贝利撒留的率领下，整装待命。起义军只顾收拾城内的贪官污吏，却忘记除掉这支雇佣军。想到这儿，查士丁尼马上转忧为喜，立即派人到城外与贝利撒留将军取得了联系，策划了一条镇压暴动的“锦囊妙计”。待一切暗中安排妥当之后，查士丁尼装出对起义者的“过激行动”毫不介意的样子，圣谕全城，称皇帝又要举行一次更大规模的赛车会，欢迎大家前去观看比赛。起义群众没有识破皇帝查士丁尼的阴谋诡计，果真从四面八方聚集到赛车场中，准备一饱眼福。这时，大将贝科

撒留奉皇帝查士丁尼的命令，秘密地将军队从城外开进城中，把赛车场围了个水泄不通。查士丁尼见一切准备妥当，一声令下，全副武装的士兵向毫无准备的群众进行血腥的镇压，被杀者多达 3.5 万人，真是尸堆如山，血流成河，赛车场变成了大屠场。这次“尼卡”暴动便这样被镇压下去了。此时，查士丁尼才长长地出了一口气，受惊之魂才慢慢地安定下来。

国内局势恢复平静之后，查士丁尼又把目光投向国外，想恢复罗马帝国原有的版图，消灭西欧各日耳曼族刚刚建立的封建国家。为了能全力以赴地向西进军，查士丁尼首先安抚了东部边境的萨珊波斯，以 1.1 万磅黄金为代价，与波斯缔结了和约，平息了东方的战事。其次，收买了北部边界的蛮族部落，以重金贿赂了部落酋长，使他们答应不再挑起战端。经过这么一番外交部署之后，查士丁尼认为已无后顾之忧，于是，在公元 534 年，命大将贝利撒留进军北非汪达尔国，次年便在北非恢复了原帝国的行政机构。对汪达尔国征服的轻易得手，使查士丁尼的野心越加膨胀。公元 535 年，他又降旨，命大将贝利撒留进军意大利境内的东哥特王国。536 年，贝利撒留攻下东哥特人占据的罗马城。公元 540 年，又攻陷了东哥特人的首都拉温那。直到公元 554 年，查士丁尼才完全征服了意大利半岛。随后，查士丁尼便向西班牙进军，又夺得了西班牙半岛的东南部。至此，拜占廷帝国已囊括了原西罗马帝国的大片领土，使地中海一时又成了奴隶制帝国的内海了。

蚕种西传

养蚕缫丝在今天已是一件很普通、容易的事情了。但在公元 6 世纪中叶以前，可以说这项技术在全世界范围内，还是中国人的一项专利呢！为了获取中国的养蚕缫丝技术，西方人整整花费了 600 多年时间。关于养蚕缫丝技术是如何传往西方的，这里还有一段历史故事。

早在公元前一世纪前后，中国的养蚕业就十分发达了。中国皇帝往往以丝织品作为赐赠给友邦的贵重礼物。汉朝时，中国同中亚各国往来相当频繁，中国的丝绸沿着一条被后世称为“丝绸之路”的路线运到几千里以外的波斯，再由波斯商人转运到了罗马。

爱好奢华的罗马帝国统治者看到丝绸，立即对这种柔软而又美丽舒适的衣料着迷了。他们以往穿的是粗糙的羊毛织物和亚麻布，根本不知道丝织品是什么东西做的，所以只好称它是“来自天堂里的织物”。但是，由于路途遥远，运输艰难，波斯商人的中间盘剥甚重，中国的丝绸在罗马帝国市场上的价格令人瞠目结舌，几乎与同等数量的黄金相等价。最初，只有少数罗马贵妇才敢于问津，穿在身上以显示其身份的高贵。据外国史书的记载，罗马执政官恺撒穿绸袍看戏，当时还被人们视为过分奢华。丝绸如此昂贵，日久天长，罗马人渐渐感到从波斯商人手中转买丝绸，实在太亏了，如果能直接从“丝国”（指中国）进口丝织品，甚至能弄到这种神秘织物的原料，就可以省许多钱。

从此，罗马人便开始努力打探丝绸的来源。但是，历代中国皇帝不愿将这种制造“国宝”的技术传到国外去，为了获取蚕丝贸易的利益，中国历代政府都只准输出蚕丝和丝绸，而严禁蚕种出口。从汉武帝开始，历代皇帝都明令凡是偷运或将养蚕秘方泄露给外国人的都要处以死刑。这样，罗马帝国的历代统治者从屋大维开始，想要获取中国养蚕术的努力都落了空。养蚕缫

丝技术，罗马人终不解其中的奥秘。因为，罗马人长期误认为丝绸是用一种长在树上的羊毛织成的，但是，这种特殊的羊毛罗马人始终寻觅不到。一直到公元6世纪中叶，这种状况才有了转变。

事情还得从东罗马帝国的皇帝查士丁尼说起。

公元532年1月，“尼卡”暴动被镇压下去，东罗马帝国的首都君士坦丁堡的局势暂时稳定了下来。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查士丁尼大批招募雇佣军。而需要维持庞大的军队，就需要大宗费用。于是他在蚕丝贸易方面打起了主意。

当时，从中国贩卖蚕丝，经“丝绸之路”运到欧洲去的，主要是波斯商人。他们从中获取了大量的利润，发了大财，使查士丁尼垂涎三尺。

查士丁尼自认为兵力强大，想用武力迫使波斯就范，分享这笔可贵的利润。不料波斯军队严阵以待，不理睬东罗马帝国的武力威胁。于是，查士丁尼就跟北非的埃塞俄比亚国王订立联盟，想通过他们同东方进行蚕丝贸易。可是，波斯人与东方的贸易关系十分牢固，埃塞俄比亚实在无从插手。查士丁尼恼羞成怒，终于在公元540年发动了对波斯的战争。

查士丁尼在发动战争的同时，一面提高波斯货物入境的关税，抵制蚕丝进口；一面又在国内颁布蚕丝定价，防止蚕丝上涨。

东罗马帝国的雇佣军装备得很好。他们穿着保护身体的锁子甲，头戴尖顶盔帽，手执足以掩蔽全身的大盾牌，以及剑、矛或两面开口的斧、锁。不论是步兵和骑兵，都是射击准确的弓箭手。但是，这些军队只是为了饷银和战利品而打仗，因此又很不可靠。所以战争持续了好几个月，双方互有胜负，波斯并没有被东罗马帝国打垮。

与此相反，由于查士丁尼提高了波斯货物入境的关税，抵制蚕丝进口，致使国内蚕丝价格飞涨，政府收购价提高了三、四倍也还是缺货。帝国重要的两个丝绸工业中心泰尔和培卢特的丝业工场也因缺货而停产关闭，丝业工也已经失业好几个月了。

泰尔和培卢特两个城市，是东罗马帝国重要的丝绸工业中心，那里的工场专门加工从波斯转运进来的中国蚕丝：首先把从波斯进口的中国绸缎分解开来，成为一根根极细的丝线，然后掺上麻线，织成绫纱；再染上色，绣上花，以高价在欧洲市场出售。有时，也把从波斯进口的中国素绢，直接染上颜色，绣上金线，以极高的价格卖给欧洲、北非各地。所以，蚕丝的加工，是东罗马帝国的一宗重要收益。可是现在东罗马帝国正同波斯为敌，波斯人当然不愿再把丝绸与蚕丝卖给东罗马人了。没有原料，泰尔和培卢特的丝织业就要瘫痪，东罗马帝国的这一大笔收入也就没有着落了。

查士丁尼对波斯的战争，使帝国的财政收入减少了一半，百姓无衣无食，生活贫困，而帝国的雇佣军却需要大量的钱财去满足。东罗马帝国的经济已陷入了崩溃的边缘。一些大臣们甚是担忧。

一天，查士丁尼正在召开大臣会议，商讨下一步的对策。一位大臣向他报告说：“陛下！蚕丝在市场上已经看不到了，我们的丝工也已经失业几个月了，看来还是从波斯进口吧！”话音刚完，另一位大臣马上站起来恳切地说：“陛下！失业的这么多，再造反起来可不好办哪！而且，蚕丝是我国的一宗大收入，没有钱要打仗，我们的日子可不好过啊！”

查士丁尼坐不住了。大臣们的建议，使他不得不认真考虑。他站了起来，在大厅里来回踱着方步，考虑下一步的打算。

查士丁尼权衡了利害得失关系后，决定还是从蚕丝加工方面动脑筋搞钱。他叹了口气说：“好吧，看来只好同波斯议和了。”

经过谈判，波斯同意议和，但是提出了极为苛刻的条件：东罗马帝国要放弃从波斯进口货物的限制，而且，东罗马帝国人想要继续从波斯进口中国的丝绸和蚕丝，必须每年补贴波斯 11000 金镑。

“这分明是敲诈！”查士丁尼恼怒万分，但也没有办法。

此时，有两个僧人自印度来到东罗马帝国的首都君士坦丁堡，当他们打听到东罗马的皇帝查士丁尼对波斯人在丝绸转手贸易中所表现的贪婪极为不满时，便要求谒见皇帝，只要皇上肯出重赏，可献上一良策，保准帝国可自己生产丝绸。查士丁尼一听大喜，马上准予召见。这两个僧侣行过大礼之后，便向皇帝讲述了他们在赛林达国（即中国的新疆）的亲身经历。他们在中国的几年旅居中，熟悉了养蚕、丝织之法，声称如将蚕种从中国运至东罗马就可发展帝国自己的丝织业，不必再仰波斯人之鼻息了。查士丁尼听后心中大悦，立即命两人前去中国取蚕种，如成功必予重赏。

召见结束后，两个僧人便火速上路，晓行夜宿，历经艰险来到中国，将蚕种置于竹杖之中，于公元 526 年回到了君士坦丁堡。在这两个僧人指导下，东罗马人将蚕种放在暖房中，孵化出许多幼蚕，又用桑叶饲养，使蚕宝宝吐丝结茧。这样，在东罗马帝国的气候条件下，育蚕产丝的技术便试验成功了。从此，东罗马人掌握了丝织生产技术，打破了波斯人的贸易垄断。

为了垄断这项发财技术，在很长时间内，东罗马帝国对此严加保密，直到 12 世纪中叶，第二次十字军东侵时，南意大利的西西里国王罗哲耳二世，在君士坦丁堡俘虏了 2000 多个丝织工人，把他们统统移住到意大利去养蚕缂丝，才得晓此项技术的奥秘所在。此后，意大利就成了欧洲蚕丝工业的中心。至于西欧一些国家如法、英、德、西班牙更晚至 13 世纪，才茅塞顿开。

《查士丁尼法典》

前面我们讲过东罗马帝国皇帝查士丁尼侵略扩张和镇压尼卡暴动的故事。其实这个穷兵黩武的皇帝当年还做过一件大事，这就是编纂和颁布《查士丁尼法典》。

查士丁尼继任东罗马帝国皇帝后，为了巩固东罗马帝国的统治，并在西方恢复奴隶制度和重建罗马帝国，他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其中一项主要措施是采取法治，系统地编纂了罗马帝国的法典，奠定了欧洲日后罗马法的体系。

公元 526 年，查士丁尼皇帝颁布一项敕令，任命特里布尼厄斯组织一个由 10 名法学家组成的委员会，主席由“圣宫廷”的前司法长官约翰担任。委员会有权利利用现存的所有资料，并可加以增删、修订，随后把这些敕令分别标上发布皇帝的名号，以及施行的对象与日期，再按内容分类，按时间先后排列。编委们审订了自罗马共和国以来历代罗马皇帝所颁布的法令和元老院的决议，删去其中已过时的和自相矛盾的部分，于公元 529 年编写成《敕法汇集》，并于同年颁布施行，这就是著名的《查士丁尼法典》，共 10 卷。

《查士丁尼法典》的编纂成功，不仅是查士丁尼大帝进行立法的第一步，也为《旧敕法汇编》提供了丰富的经验。具有超人睿智的特里布尼厄斯被指定为这项工作的召集人，并依据查士丁尼发布的“有关敕法汇编编纂的诏令”召开筹备会议，由 16 名博学、有声望的法学家组成新的编委会，立即着手工

作。

《旧敕法汇编》除了运用前项法律资料内容与分类模式外，博采所有法学家的著作，把内容扩大到 50 卷。为避免主观、偏颇的毛病，无论是对赫赫有名的学者，还是对默默无闻的人物都一视同仁。在编纂过程中，他们先搜集了前人发布的所有敕令达 2000 卷之多，经过逐条分析、筛选之后，留下的多达 15 万条。在逐条逐句的评审中，还对有关的名家名著及其他书中不同的观点作全面的探讨，把各书间的矛盾与漏误一一消除。全书用了二年多的时间就宣告完成。

《旧敕法汇编》的有关材料，可分成三组：一组是所有的法律注释书；一组是所有已公布敕令的告示文；另一组即是法律专家们对这些内容的意见、质疑和解答。这部《旧敕法汇编》是东罗马帝国用拉丁文著述的最后一本法律著作。

公元 534 年为了进行改版订正工作，补充查士丁尼皇帝颁布的 50 条修正案，重新选出了包括特里布尼厄斯等人在内的委员会，于同年 11 月，由皇帝敕令公布《新敕法汇集》。它共分 12 卷，第一卷为教会关系和公法；第二卷至第八卷为私法；第九卷为刑法及诉讼法；最后三卷是行政法和政府机构的组织法。

公元 533 年，查士丁尼又命特里布尼厄斯等三人，整理编成《法理汇要》。

《法理汇要》共 50 卷，是历代罗马著名法学家阐述有关法律问题的专论选集。同年，《法学总论》一书也编成出版。《法学总论》一书共 4 卷，以著名法学家盖尤斯的同名著作作为蓝本，是简明的法律教本，充作法科学学生的教程。534 年，《法令新编》出版。该书是查士丁尼进行法制改革直至退位 30 年间所颁布的 158 件敕令的汇编。这是对《查士丁尼法典》的补充。

以上四种，合称《民法大全》或《罗马法大全》。这是汇集罗马帝国法律十分重要的法学文献，是欧洲第一部系统完备的法典。它一方面体现出奴隶制度的本质，如把人统分为自由民与奴隶；另一方面也反映出已经萌芽的东罗马帝国封建生产关系因素的特征，如允许释放奴隶、对隶农有大量的立法等。为巩固奴隶制国家的统治，法典一再强调奴隶和隶农的无权地位，他们必须无条件地服从主人，若有反抗就要受到酷刑严惩。法典歌颂皇权神授，鼓吹“皇帝的意志就是法律的本源”，认为君权比任何东西都伟大、高贵。如果有人敢于反抗皇帝，就要受到法律的惩治，直至处死。为了借助宗教来加强专制统治，所以法典规定皇帝有保护国教（基督教）的特权，同时还规定一切人都只允许信仰基督教，否则便斥为“异端”，要受到严惩，从而加强对信仰的控制。这种使君权神圣化的规定，不仅使教会的财产和影响不断增长，而且也使东罗马帝国逐渐演变成神权君主国家。

正当查士丁尼的立法事业趋向完成时，与东哥特人经过 20 年之久的交战也取得胜利，意大利并入了东罗马帝国的版图。为加强对意大利地区的统治，查士丁尼下令法典在全意大利颁布施行。于是，意大利成为西方国家中唯一采用《查士丁尼法典》的地区。虽然查士丁尼一再要求在意大利境内普及新法，但新法却不适合当时的意大利社会。

11 世纪末至 12 世纪间，意大利各都市，尤其是那些沿海城市如威尼斯、米兰等，重新同地中海东部的阿拉伯人进行贸易往来，从中发现那儿的人具有相当的文明，并能够处理日常生活中繁琐的法律问题。而在热那亚、君士坦丁堡或黑海沿岸，契约书的制订也很盛行，这与查士丁尼的罗马法不谋而

合，因此“罗马法大全”才普遍受到人们的重视，开始走向世界各地。

这期间，罗马教会同蓦然领悟到帝位尊严的皇帝进行着长期的斗争。从查士丁尼大帝制订的法典中，皇帝们找到了他们需要的东西——皇帝对教会的统治地位，从此法典成为帝王们与教皇争权的有力保障。

横跨 12 世纪与 13 世纪的罗马法，被学生们带到意大利各学校，更由于法学家们的移民，罗马法也被推广到欧洲各国。《查士丁尼法典》的再次崛起，恰好赶上了时代的潮流，颇为符合当时欧洲社会的发展需要。

《查士丁尼法典》包含私法与公法两大体系，以私法为重点，是简单商品生产条件下较完善的法，对调整后来资本主义时期的法权关系仍有适用价值。西欧从 12 世纪开始重新恢复对罗马法的研究，罗马法“重新取得威信”，成为 12 世纪后西欧各国制定法律的基础，甚至对近代西欧诸国的立法也有重大影响。1804 年 3 月 21 日，随着《法国人的民法》的公布，罗马法的历史使命便宣告结束。

丕平献土与教皇国

意大利首都罗马城内西北角的一块高地上有个“梵蒂冈城国”，它是天主教教皇的驻地，是一个以教皇为首的政教合一的国家。面积仅 0.44 平方公里，人口约 1000 人，其中 85% 是意大利人；四周有高墙与罗马城分隔，惟东面的圣彼得广场向外敞开，步行环绕一周只需 45 分钟。公元 4 世纪，教皇康斯坦丁为控制基督教，在这块教会所称谓的耶稣门徒彼得的殉难处建立了教堂，称君士坦丁大教堂。公元 15 世纪起改建为圣彼得教堂，成为世界上最大的教堂。教堂前面有可容纳 10 万人的圣彼得广场，两翼的回廊有 240 根大理石巨柱，回廊顶端屹立着 140 座雕刻巨像。别看它如今占地不过 0.44 平方公里，人口不足千数，上溯 1000 年，它可是中世纪历史舞台上一个颇为重要和显赫的角色呢！

那末，教皇国是如何建立起来的，教皇拥有自己的领土又是什么时候的事情呢？故事还得从法兰克国王矮子丕平献土说起。

公元 7 世纪至 8 世纪上半期，在意大利半岛上存在东罗马帝国的、伦巴德的和教皇的三种势力。751 年，伦巴德人攻陷中东罗马帝国控制的意大利拉文那总督区，直接威胁教皇统治的罗马公国。此时，东罗马帝国的注意力集中于东方，且远离罗马，无力为教皇提供保护。于是，教皇便不得不在“蛮族”国家中寻求支持力量，他转向了当时比较强大的法兰克王国，要求与法兰克王国结成政治和宗教联盟。宫相丕平、法兰克王国的实际独裁者就成为罗马教皇争取的对象。

丕平的家世颇为显赫。当年日耳曼民族大迁徙之后，法兰克人在高卢地区定居建国，最初的统治者乃是墨洛温王朝诸王。但是这些克洛维的子孙远远没有其先祖的胆识才能，不学无术、贪图安逸、慵慵懒怠，顶多选个风和日丽的日子乘坐牛车巡游一番，国家大事是一概不管，文治武功半点也无，直搞得国家四分五裂、干戈扰攘。史书上记载：“王室久已失去了一切权力，除了国王的空洞称号以外，什么都没有了，因为国家的财富和权力都入于宫廷长官——宫相之手，他们操纵全权。”宫相一职，原来不过是国王的大管家，负责宫廷财务和王室地产。后来随着诸“懒王”的衰败，宫相权力日重，逐渐掌管了王室法庭、官员任免、土地封赏等事务，甚至能统帅军队，将“懒

王”作为傀儡操纵，到七、八世纪之交，宫相俨然已是国家实际统治者。

公元741年，矮子丕平继承父位，担任了法兰克王国的宫相，掌握了实权。但他并不满足，还想获得王国最高荣誉，篡夺王位。丕平不想使篡位显得名不正言不顺，惹起他人反感，他也需要勾结教皇，寻求教皇方面的支持，使自己篡位称王披上合法的外衣。公元751年，矮子丕平派出使臣去见罗马教皇扎恰里（公元741—752年），切实了解教皇对丕平夺取墨洛温王朝的王位的态度，然后决定对教皇的取舍。使臣来到罗马谒见教皇，并向教皇提出了如下问题：“是徒有虚名的人做国王好，还是让真有实权的人做国王好？”教皇面对使者的提问，自然懂得矮子丕平的用意，于是讨好地答复道：“在我看来，让真有实权的人当国王要好些，掌权者应为王。”得到教皇的认可，矮子丕平便马上动手，在法兰克贵族及其附庸的苏瓦松会议上，“根据全体法兰克人的拥戴，众主教的奉献和贵族的宣誓”，废黜墨洛温王朝的末代国王希尔德里克三世，把他关进修道院作僧侣，终于在这年11月达到篡位称王的目的，建立起了加洛林王朝。新即位的教皇斯提芬三世（公元752—757年）则亲自到高卢为新国王举行宗教仪式。教皇模仿圣经上所载以色列——犹太国家创始人大卫国王（公元前1013—前973年）的榜样，将丕平和他的妻、儿涂上圣油。这一仪式使新王朝的国王具有一种神圣的色彩，表示国王是“蒙上帝之恩当选”的神权国王，从而使丕平担任的国王成为上帝在世间统治的代表，反对国王就是反对至高的神。

丕平如此顺利地实现了称王的心愿，自然对教皇满怀感激。公元754年，伦巴德人入侵罗马，威胁到教皇领地，教皇亲往法兰克，向丕平求援。丕平出迎教皇于庞帝翁，让教皇乘马，自己徒步行走，装出一副恭谦的样子。教皇赐给丕平以“罗马贵族”的头衔，使加洛林王朝的君主成为罗马教皇的武力支持者。公元756年6月，法兰克王丕平应教皇的请求，出兵征服了伦巴德人，并把从伦巴德人手中夺回的土地——罗马城及其原东罗马帝国在意大利的拉文那总督管区划归教皇管辖，这便是教会史上称谓的“丕平献土”。也是教皇国的起始。

“丕平献土”后，东罗马帝国曾要求收回在意大利的这些失地，但是却遭到矮子丕平的严词拒绝。他的理由是：他来意大利是“出于爱圣彼得，而不是出于爱拜占廷皇帝之情。”向法兰克王国求援的教皇，虽然称矮子丕平是“意大利的摄政和保护者”，但又感到从“蛮族”国王那里接受献土，终归不光彩，于是又杜撰了一段所谓发现了“君士坦丁的恩赐”的档案文件，来为“丕平献土”一事蒙上较为光彩的法理根据。这个伪造的文件说，早在四世纪，罗马君士坦丁皇帝就把拉特兰宫、罗马以及帝国的西部交给教皇塞尔维斯特（314—335年）统治，而他自己在希腊旧城拜占廷建立新都，号为新罗马，定名君士坦丁堡。这个伪造文件暴露了罗马教皇渴望扩张领土的野心。为了给自己的领土野心和世俗权力辩护，历代教皇都把这个捏造的故事作为护身符、遮羞布。

丕平献土以后，罗马教皇因掌握土地，所以他既是天主教会的领袖又是教皇国的世俗君主，权势日增。11世纪时在发动十字军东侵中教皇势力逐渐强大，13世纪时达到鼎盛，罗马成为西欧教会和政治生活中心。往后随着西欧各民族教会的兴起，罗马教皇的势力才逐渐削弱。14世纪初，教皇受法王腓力四世控制，教廷设在靠近法国南部的阿维农。1377年，教皇格里高利九世将教皇驻地迁回罗马。

19世纪中叶，教皇的领土曾扩展到4万平方公里。19世纪下半叶，意大利统一运动兴起，教皇的驻地仅限于罗马城内，受拿破仑三世军队的保护。1870年，普（鲁士）、法（国）战争爆发，拿破仑三世的军队撤回巴黎。意大利王国于当年9月20日下令占领了罗马。1871年，意大利政府发布对教皇的《保障法》。但当时的教皇庇护九世拒不投降，坚持认为意大利的暴力占领和《保障法》都是非法的。他认为，教皇受基督的委托，不必由任何国家认可，也不受任何约束。他及其后继者，在几十年中，既不承认《保障法》，也不进入被占领的区域，自称“梵蒂冈囚徒”。教皇还规定，凡信奉天主教的外国元首，如果要到罗马来晋见教皇，不得与意大利国王和意大利政府发生任何关系。此外，教皇还禁止意大利天主教徒参加意大利国会。意大利政府针锋相对，解散了几千个修道院，没收了他们的财产，禁止在学校内进行宗教教育等等。意大利政府和教皇之间的这个对峙局面一直相持到墨索里尼上台。

墨索里尼本是一个极端的反教权主义者。但是他上台后，觉得搞好与教皇的关系有利于推行法西斯主义。因此，于1926年开始与教皇进行秘密谈判。1929年2月11日，在双方互相妥协的情况下，签订了《拉特兰条约》。

1929年7月，新的梵蒂冈城国正式成立。现在，教皇有130余个“外交代表”，分别驻在各国或国际组织中，同时有100多个国家在这里驻有外交代表。根据《拉特兰条约》，梵蒂冈是一个“独立的主权国家”，教皇拥有“充分的立法、行政和司法权力”。梵蒂冈有自己的国旗、国徽、行政机关、法庭；有自己的机关报《罗马观察家报》和官方通讯社《国际费特通讯社》。

据教会的说法，罗马教皇共有266任，不包括被打入另册的对立教皇。其中任期最长的是第257任庇护九世，从1846年6月至1878年2月，任期达32年之久；而任期最短的是第230任乌尔班七世，从1590年9月15日至9月27日，一共才13天。在罗马266个教皇中，有30余人死于非命。据教会说，1517年一些红衣主教企图毒死利奥十世，事败后，这些红衣主教或被处死，或被监禁。按规定，新教皇必须由选举产生，但事实上一般都逃脱不了受世俗政权控制的命运。如在位将近20年的教皇维吉利（公元537—557年）是由东罗马帝国皇后狄奥多拉扶立的。维吉利原是教皇西尔维驻君士坦丁堡的代表，因与皇后发生了暧昧关系，故被立为罗马教皇，而原教皇西尔维则被废黜，并发配充军。约翰十世（公元898—900年），和塞吉阿斯二世（公元904—911年）都是由在罗马掌握实权的情妇扶立的。教皇也废黜过几个国王，并把他们革除出教门。如11世纪中叶，德意志公国国王亨利四世就被教皇格里高利七世逐出过教门。

教皇的权力象征是三重冠、权戒和权杖。权杖与一般主教教杖相同，但在杖的上端有一个横条，象征教皇三种权力：司训（对教徒教诲）、司祭（行祭礼）、司牧（为上帝放牧教徒）。现在梵蒂冈城墙、庭院仍由瑞士卫兵守护。

一代雄主查理大帝

法国巴黎有一座最高贵的艺术殿堂——卢浮宫，在它收藏的无数瑰宝中，有座9世纪制作的青铜塑像。成千上万的法国人、德国人、意大利人以及其他国家参观者络绎不绝地来到铜像前，肃然起敬地瞻仰这位骑在高头大

马上的古代英雄的风采。但见他，胯下神骏左前腿微曲，右后腿略抬，仿佛正缓步而行；马上之人正身端坐，魁梧的身躯粗壮挺拔，左手捧象征权威的金球，右手举象征力量的宝剑，峨冠长袍，鼻直口阔，浓密的上髭，炯炯有神、直视前方的双眼，无不透露出帝王庄重森严、威武勇猛的气象。这位英雄就是古代法兰克国家最伟大的统治者查理大帝。

查理于公元742年出生在法兰克王国的名门贵族家庭。祖父查理·马特是墨洛温王朝大权实握的宫相，以打败阿拉伯人的进攻和进行采邑改革而驰名遐迩。父亲“矮子丕平”于公元751年与教皇相勾结，废黜了墨洛温王朝的末代国君，取而代之，创造了加洛林王朝，成为加洛林王朝的第一代国王。作为王子，查理从小就经常跟在父亲身边，出入宫廷，巡行全国；或骑马打猎，或从军作战，受到政治上和军事上的锻炼。他身材颀长，体格强壮，双目大而炯炯有神，擅长骑术、打猎和游泳。他精于武艺，剽悍善战，很早就显露了军事上的才干。

公元768年，矮子丕平因水肿病死于巴黎。遵照遗嘱，查理和弟弟卡洛曼平分了法兰克王国。卡洛曼的许多党羽深惧查理英武强悍，势成坐大，就千方百计地挑唆、破坏他们兄弟间的关系。但卡洛曼心地纯善，不为所惑，与其兄一直保持着和睦的关系。三年后，卡洛曼不幸去世，查理合并了他的全部国土，成为统一的加洛林王朝的第二代君王。他高兴得不断地到教堂祷告，感谢上帝为他所做的一切。

查理生活的时代，正是西欧封建化过程急剧进行之际。随着封建制的确立和发展，封建贵族迫切要求向外扩张，掠取土地和财富。因此，查理即位后，继续奉行他父亲的征服政策，开始了大规模的连年征战。他在位46年中，先后发动了55次征服战争，迫使许多各不相同的部落和部族服从他的统治。法兰克王国的版图在他手里扩大了整整一倍，囊括了现今的德国、法国、荷兰、比利时、奥地利、意大利和部分西班牙的领土。

查理的为人处事很有特点，性格极富魅力。对于朋友他非常尊重、忠诚、守信，细心地关照着他们的利益。但对反对他的人却毫不留情。他同情弱者，对虚荣高傲的人却十分厌恶。罗马教皇哈德良被查理视为知己，当他去世的噩耗传来时，查理痛哭失声，仿佛失去了亲人。查理有一个庶出的儿子丕平，人长得聪明漂亮，可惜是个驼背。畸形的身体造成了畸形的心理，他竟想用害死父王的方式改变自己的地位和在他人心中的形象。几个法兰克贵族在暗中也唆弄他，答应事成后扶他为王。不料事情败露，阴谋分子被一网打尽并受到刑罚，丕平本人痛遭鞭笞，并被剪去头发送进最清贫、教规最严的圣高尔修道院。有个主教，过分追求虚荣和世俗名誉，查理听说后就让一个犹太商人尽其所能捉弄主教。犹太商人捉了一只老鼠，体内填满香料，然后向主教兜售，声称这是从犹太带来的稀有动物。主教十分高兴，以为是意外的运气，这个极为富有却从不济贫的主教出了好几十磅银子买下了这只老鼠。犹太商人把经过告诉查理。几天后，查理召开全体主教和地方官开会。他命人把那一堆银子搬来放在宫殿中央，然后说：“你们应该帮助穷人，而不应追求浮华。但是你们的行为与此恰恰相反，你们又虚荣、又贪婪，你们之中有个人竟为一只死老鼠而把这全部银子给了一个犹太人。”搞得那个主教狼狈不堪。

查理本人不尚奢华。他难得举行盛大宴会，平日每餐只吃四道菜，喝酒也很有节制，而且鄙视那些常喝得酩酊大醉的人。在节日，接见外国使臣和

去罗马朝圣时，他穿些较好的服饰，带上缀有金银宝石的王冠和佩剑。但在平日里，他的服饰与普通人没有什么区别：麻布制的衬衣衬裤，长袜的袜带捆在腿上，蓝色的外衣。冬天加上皮袄和皮靴。漂亮昂贵的外国服装查理从不喜欢穿着，而且对穿着华丽的贵族们嗤之以鼻。一次举行弥撒之后，他邀请贵族们一起打猎。当时天气阴冷，树林里满地泥泞，贵族们身着用丝带、绸缎、山鸡皮和貂皮、孔雀毛制作的服装出没在丛林里。荆棘的撕扯，雨水泥泞和野兽血水的玷污很快就使他们华贵的服饰变得褪色、褶皱甚至绽破了，显得又脏又邋遢，而查理身上那件简朴的羊皮袄却依然完好。于是查理借题发挥，谴责了贵族们追求奢侈浮华的恶习。

随着查理大帝国的迅速强大，野心勃勃的查理觉得法兰克国王这顶帽子对他来说实在是太小了。“要是能由教皇为我正式加冕，当这一大片国土的大皇帝该有多美啊。”查理就此做起加冕称帝的美梦来。

事有凑巧，公元799年，罗马教皇利奥三世因为同当地贵族发生矛盾，引起贵族叛乱。教皇只身一人逃出罗马，去向查理求救。刚到查理王宫的时候，教皇还止不住浑身发抖。想到那些贵族威胁说要挖掉他的眼睛，割去他的舌头，他怎能不胆颤心惊呢。正在教皇走投无路之时，查理帮了他的大忙。公元800年，查理又一次率兵进入意大利，平定了叛乱，恢复了教皇的职位。这样的一位大恩人，教皇正时时想着如何报答他呢。当他得知查理有加冕称帝的意图时，就赶紧热心地张罗起来。

公元800年圣诞节，刚下过一场大雪的罗马显得格外寒冷。可银装素裹的大街上却车来人往，热闹非凡。人们不但忙着过圣诞节，更想亲眼看看查理加冕的大典。这种盛事一生遇到一次都是很不容易的。雄伟庄严的罗马圣彼得大教堂里烛火辉煌，挤满了高官显贵和身着教袍的各级教士。教皇利奥三世特意选择这个最重要的宗教节日为法兰克王国国王查理加冕。当查理来到大堂圣像前，紧挨着祭坛上座边缘跪下祈祷时，教皇利奥三世将一顶金光灿烂的皇冠戴到了他的头上。教皇高声宣布：“上帝为查理皇帝加冕！这位伟大的、给世界带来和平的罗马人的皇帝，万寿无疆和永远胜利。”接着，罗马的贵族们开始高声赞颂那历史性的诗文：“奥古斯都·查理！承上帝之命戴上金冠！天佑我罗马人的皇帝，赐予他和平、胜利！”教堂内欢声雷动，欢呼查理成为古罗马帝国的继承人和基督教世界的保护者。

从此，“法兰克王国”变成了“查理帝国”；“查理国王”变成了“查理曼”，“曼”就是大帝的意思。

查理的业绩和才能不仅限于军事征服，他在行政、司法、军事制度，以及经济生产管理等方面都有杰出的建树。特别在文化教育方面，成就尤为突出，为中世纪文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起到了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作用。

公元8世纪时，古代希腊、罗马的文化传统随着许多城市的没落，早已被破坏了。罗马时代的公私藏书，从5、6世纪以后就逐渐消失。因此，查理帝国的臣民几乎都是文盲，就是查理大帝本人以及宫廷里的许多显贵大臣，也大都目不识丁。查理感到没有文化知识，就不能很好地管理国家，于是就在宫廷军办起了学校，培养人才。这就是中世纪西欧学校的起源。他从欧洲各地广泛招聘知名学者，到宫廷传授学问、知识，其中最著名的人士是来自英格兰的阿尔昆。

在宫廷学校里，查理特意挑选了三种人家的子弟就学，即名门巨第、中等之家和寒门小户出身的子弟。每过一段时间，查理便把学生们召集起来，

亲自检查他们的作业。结果发现，出身中等和寒门的子弟学习较好，而出身高贵之家的子弟学习却十分差。检查完毕，他便亲切地对学习好的学生说：“我的孩子们，由于你们竭尽全力执行我的命令，因此深得我喜悦，你们自己也学到了知识，你们要继续学下去，我将赐给你们主教的管区和华丽的修道院。你们永远是光荣的。”对那些学习差的学生，则愤怒地斥责道：“你们这帮贵族大官们的少爷，你们这群养尊处优的花花公子！你们仗着出身和财产，对我要你们谋求上进的命令置若罔闻，竟敢恣纵于奢侈和嬉戏，沉溺于游手好闲和吃喝玩乐。我鄙视你们高贵的出身和漂亮的衣饰！我发誓，除非你们发奋读书，弥补过去的怠惰，否则你们永远也不会得到我的任何恩宠。”他说到做到，时常把学得最好的穷孩子提拔上来，授以较高职位，表现了“不拘一格降人才”的精神。

查理不仅致力于提倡文化教育，督促学习知识，为帝国培养有用人才，他还身体力行，率先扫盲，勤奋学习。他礼贤下士自称是阿尔昆的门徒，从他那里学会了修辞学、辩论术和天文学。经过刻苦攻读，他掌握了古德语、古法语和拉丁文，并粗通希腊文。他还发布敕令，督促教会和修道院兴办学校，传授知识文化，搜求、抄写古典著作和早期基督教的著作，使之得以保存和流传。查理的这些成就，曾获得一些西方史学家的大声喝彩，被嘉誉为“加洛林文艺复兴”。此说虽有“言过其实”之嫌，但在当时欧洲处于粗野、愚昧和混乱的情况下，查理的作为确实是难能可贵的。他的成绩和作法也是非常明显的，在他统治的46年中，法兰克的文化教育比过去几个世纪有了显著的发展。

查理大帝的晚年，是在觥筹交错、歌舞逸乐中度过的。在私人、家庭生活上，他是一个感情脆弱、性格怪僻的人。他先后娶有四个妻子、五个妾。她们为他生了三个儿子和许多女儿。三个儿子有两个先他而亡，查理为此哀痛欲绝，这大出人们所料，没想到这个平素心肠坚如铁石的人，会哭得如此伤心。据查理的传记作家记述，查理的许多女儿长得都很美丽，深得父亲钟爱。查理每天同她们一起用餐，出外狩猎时也带着她们。但是，查理从不肯把她们嫁出去，既不许配给本族人，也不许配给外国人，他到死都一直把她们留在家里，他说他不能离开她们。这使人们感到诧异，招来种种议论，流言蜚语不绝于耳，使查理的英名蒙上了一层瑕疵。

公元813—814年冬天，西欧的天气极为寒冷，大雪覆盖着山林田野，滴水成冰。但是查理皇帝却坚持要外出打猎，谁劝也不听。结果他在狩猎时感染风寒，发起了高烧，肺部和胸膜发炎。医生束手无策，不敢下药。公元814年2月，在首都阿亨宫中逝世，时年72岁。

查理的血腥征服

固然查理的为人处事很有特点，性格极富魅力，但是他在历史上如此出名却是由于他的盖世武功。查理在位46年，其间只有两年和平时期，其余时间他一直率军南征北战，发动过55次战争。

查理当政后的第一次亲自出征，是公元774年进攻意大利北部的伦巴德王国。说起来，伦巴德国王还是查理的岳父哩！那么，查理为何要进攻呢！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原来，卡洛曼死后，其妻对查理吞并丈夫遗下的国土深为不满，于是带领儿子们和一些贵族逃往意大利，向伦巴德国王德西德

里乌斯请求“政治避难”。德西德里乌斯收留并保护了他们。查理对此大为恼火，从此种下怨隙。后来伦巴德人进犯罗马，查理应教皇请求，派兵弹压。伦巴德人战败受辱，国王的女儿被查理强索为妻。这只是查理对伦巴德国王的一种羞辱，德西德里乌斯的女儿是不可能得到恩宠的。一年后，查理以其妻体弱多病不能生育为由，抛弃了她，另结新欢。伦巴德国王非常恼怒，他率领臣民在帕维亚城起事，修建高墙深壕，紧闭城门，发誓要与查理对抗到底，一争雌雄。于是，32岁的查理决定亲自率兵远征意大利。

在法兰克与意大利北部伦巴德人统治地区之间，横亘着高耸入云的阿尔卑斯山，白雪皑皑的山脊杳无人迹，到处是峻增尖削的危崖绝壁。在翻越风雪弥漫的阿尔卑斯山时，查理头戴铁盔，手罩铁护腕，胸膛、肩膀和大腿上披着铁甲，浑身几乎用铁裹起来。左手举一支铁矛，右手按在腰间的铁剑上，骑着铁黑色的战马。整个军队都尽可能地效法他，致使阿尔卑斯山散射着铁的闪光。查理率军顽强地翻越天险，仿佛神兵天降迅速出现在伦巴德人面前。此时恰有一叛逃的法兰克贵族奥特克尔在德西德里乌斯处避难，听说查理大军逼近，遂与国王一起登上城头高塔眺望敌情。最先出现在视野中的是浩浩荡荡的车队，尘烟遮天蔽日，国王看得心惊，问奥特克尔：“查理就在这支大军中吗？”奥氏说：“不在，这只是辎重队。”过了一会儿，步兵出现了，威武雄壮的队伍一眼望不到头，国王说：“查理一定在这支队伍中吧？”奥氏回答道：“还不在。”国王惊恐万分：“难道后面还有更庞大的兵力吗？”正当说话时，查理的亲随人员出现了，光是教士和修道士便不计其数。国王结结巴巴地说：“让我们藏起来吧，躲开这样一个可怕的敌人的脸吧！”话犹未了，从西面卷来一片乌云，晴朗的天空黯然失色，一支铁的骑兵队伍开过来了，太阳的光芒被铁的闪光反射回去，铁矛、铁剑、铁甲、铁盾牌，连战马都是铁的颜色。“呀！铁，倒霉的铁！”守军中一片恐怖的喊声。查理出现了，他全身盔甲，仗剑持矛，脸色铁一般严峻，心肠铁一般冷酷。奥特克尔只来得及说出一句“你切盼看到的查理就在那里”，便倒地昏厥过去。在铁的面前，坚实的城墙摇撼了，守军的决心瓦解了，法兰克人不战而胜。但是查理并没有在当天入城，他吩咐在城外扎营，并让部下建造一座教堂。人人动手，只用了八个小时，平时需用一年时间才能建成的一座教堂拔地而起。这一显示力量之举使全体伦巴德人魄散魂飞，再不敢存与法兰克人为敌之心。意大利北部中部从此处于查理控制之下，德西德里乌斯被迫当了修道僧，他的儿子被逐出意大利。查理自兼伦巴德国王，并重申其父矮子丕平的诺言，将意大利中部奉献给教会，而教皇授予他“罗马人长老”的称号作为答谢。

公元778年，查理率军越过比利牛斯山，南征西班牙，因阿拉伯人的猛烈反抗而受挫。回师途中，遭到了加斯康尼叛军的偷袭。当时查理的大军正在通过比利牛斯山的隘口，由于山路崎岖狭窄，士兵们拉成一行长队，前后呼应不便，而且天色已晚，光线暗淡。加斯康尼人埋伏在山顶森林里，放过了主力作战部队，然后直冲而下把辎重部队的后部及后卫部队包围在山谷里。由于敌人的出现突如其来，出乎意料，同时他们熟悉地形，装备轻便，这次偷袭十分成功，被围的法兰克人全部战死，其中包括国王的御膳官、宫伯以及不列颠边防区长官罗兰侯爵。这一事件，为中世纪骑士文学的产生提供了典型的素材，后来被文学家加工成一部中世纪英雄史诗《罗兰之歌》，罗兰在诗中被颂扬为中古骑士的楷模，查理则是骑士应为之效忠的封建君主

的典范。

在查理的征战中，持续时间最长的是对撒克逊人（也称萨克森人）的战争。为了征服撒克逊人，查理先后进行了八次、长达 33 年的惨烈异常的战争。

撒克逊人居住在法兰克王国的东部边境，在莱茵河以东直到易北河的广大地区。查理当法兰克国王的时候，撒克逊人正处于原始社会的解体阶段，各方面都还比较落后。撒克逊民风剽悍凶暴，崇信鬼神，拒不接受基督教，一直保持着传统的异教信仰和独立的地位。法兰克与撒克逊之间只有少数地区有山脉、森林作为天然边界，其余多为平原，边界不清，因而双方战事频仍。查理大帝即位后便决心彻底解决撒克逊的问题。但是这条战线上的进展很不顺利，凶猛剽悍的撒克逊人拼死抵抗法兰克军队，双方伤亡都极为惨重。而且撒克逊人惯于用诈，每当抵挡不住时便遣使和谈，答应归降，从而赢得喘息时间。一俟恢复元气，立即背信食言，重新起兵，这样的反复不知有多少次。公元 777 年，撒克逊人居住的地区终于被查理征服了。查理在这个地区大力推行封建制，他把许多自由的撒克逊人变成了法兰克王国的农奴。撒克逊人日益不满于自己的生活状况，公元 782 年，撒克逊人又重新起来反抗了，他们杀死了统治他们的法兰克将官、伯爵和传教士，还击溃了法兰克军队。

撒克逊人起来反抗的消息传到查理的王宫，查理恼怒异常，气得脸色发青。他咆哮着跳起来，狂吼道：“这帮贱奴反了！快集合大军，我要立即踏平撒克逊。让他们尝尝我查理铁蹄的厉害！”

几天以后，一支铁人铁马般的军队就集结起来了。他们在查理的率领下气势汹汹地直奔撒克逊人的住地。查理的军队马不停蹄地走了几天，一路上未见到一个撒克逊人。

一天，查理带领着他的大军来到了威悉河畔，当时正是清晨，浓雾弥漫，河对岸什么也看不见。查理的先头部队怎么也找不到过河的地方。他们来向查理报告。但查理和手下的将领们也都不熟悉这儿的地形，一时又找不到向导，军队只得停顿下来。正在这一筹莫展的时候，忽然，他们看到从树林中奔出一头鹿，它身后还跟着两头小鹿，正向河岸边跑来。

查理灵机一动，“注意，看清楚鹿所走的路。”他想动物的视觉比人的要强，鹿一定会将他们带到渡河的地方。想到这里，他命令军队紧紧地尾随着鹿群，顺着鹿群留下的脚印往前走。查理带着军队终于来到河水浅的地方。大军沿着鹿群过河的路线涉水渡过了河。

这时，聚集在威悉河对岸准备迎击查理的撒克逊人则毫无准备，他们原想借助浓雾稍作休整，岂料法兰克大军从天而降，他们被打了个措手不及，一败涂地。

查理再次征服了撒克逊人。这次他决定使用极为残酷的惩罚措施来对付反抗者。他下令把这次战争中俘虏的 4500 名撒克逊人全部处死。同时还发布了一项“量身高”的命令，令把被俘的撒克逊儿童全部集中起来，用刀剑量这些儿童的身高，如果超过了刀剑的尺寸，就削去那部分头颅。撒克逊儿童的鲜血染红了查理的宝剑。不久，查理又强令 1 万户居住在易北河西岸的撒克逊人迁居。就这样，查理又成了撒克逊人的主人。

征服了撒克逊人后，查理觉得这下子可以太平了，他得意极了。但他的谋士们却提醒他说占领国土容易，征服人心更难！他们建议查理用基督教来作为笼络人心的手段。

“对，给我传下命令，在撒克逊地区建造教堂。凡是侵犯教堂、教士的，凡是不信奉基督教的人都要毫不留情地处死。”这样，查理在撒克逊各地大兴土木修建教堂，强迫撒克逊人改信基督教，用宗教作为巩固征服的手段。征服撒克逊人的结果，使法兰克国家的东北边境一直推进到易北河东岸。

与此同时，公元788年查理又向南征服了巴伐利亚。在法兰克贵族的支持下，他废除了原巴伐利亚公爵的权力，由他任命的伯爵来治理。公元796年，查理率军摧毁了多瑙河下游的阿瓦尔人。以后，查理又进行了一系列的征服战争，形成东至易北河和多瑙河，南至比利牛斯山和意大利，西起大西洋，北至北海的庞大帝国。公元800年圣诞节，查理在罗马教皇的帮助下，终于登上了查理曼帝国皇帝的宝座。

德、意、法三国的形式

欧洲古代、中世纪曾出现过许多著名的君王，他们都靠武力征战四方，扩大疆土，增加了财富，建立起了庞大的基业。但可悲的是，在他们身后，由他们开创的封建王国往往就开始衰败了，也许是他们忙于拓展疆土，建立霸业，忽略了对儿孙们的教诲，也许是王子王孙们从小睡在祖辈建造的福床上，根本没有吃苦耐劳、管理国政的能力。总而言之，兴衰更替成了一种历史规律，由不得人们哀叹、惋惜。盛极一时的查理曼帝国也无法摆脱这一命运。它的分崩离析导致了历史上德意志、法兰西、意大利三国的形成。

查理曼在位时期，虽然征服了西欧的广大地区，建立了一个和昔日罗马帝国相差无几的大帝国。但是，查理曼帝国只是一个松散的政治和地理概念。查理曼帝国不过是如斯大林所说的：“没有自己的经济基础，而是暂时的、不巩固的军事行政的联合。……帝国是一些各有各的生活方式、各有各的语言的部落和民族的集合体。”所以并不能长治久安。

公元814年，查理大帝撒手归天了。

继承查理曼帝国皇位的是查理大帝的儿子虔诚者路易。这是一个不理朝政，对政治和国家大事漠不关心的人，他最感兴趣的就是宗教，整天热衷于做弥撒，所以得了个“虔诚者”的绰号。他无心治理国家，王宫也成了他诵念经文、极祷上帝的场所。王公贵族们见皇帝如此“管理”国家，纷纷起来抢班夺权。各地的封建大领主也不把皇帝放在眼里，各自为政，各行其是。加上帝国其他地区经常出现哗变和叛乱，路易的三个儿子也视老子无能，瞧不起他，犯上作乱。路易感到国王的职责不胜重负，所以继位刚三年时间就把国土一块块地分给几个儿子去管理。

公元817年，他的长子罗退尔、次子丕平和三子路易都受到了分封。长子罗退尔获得帝国东部，次子丕平获得亚奎丹，三子路易获得日耳曼南部巴伐利亚及其附近地区。路易还宣布立长子罗退尔为帝位继承人。这样，查理大帝留下的宏大基业已经出现了裂痕。及至路易（虔诚者）与其后妻所生的小儿子，绰号叫“秃头”的查理长大后，他也提出要分封，可已经晚了，他的三个哥哥已把国土分割殆尽。公元829年，路易（虔诚者）推翻公元817年的分封，为秃头查理划出一部分领土。他的三个儿子均反对这一决定，于是父子之间就爆发了一场争夺家产的内战。这场战争一打就是十余年，查理曼帝国被弄得民不聊生，满目疮痍。

后来次子丕平于公元838年去世，可罗退尔、路易和查理（秃头）三兄

弟还是摆不平，谁也不服气谁，谁也战胜不了谁。公元 840 年，“虔诚者”路易死去，他的三个儿子罗退尔、秃头查理和日耳曼路易为争夺帝国政权、皇帝领土和效忠的臣属，发生了更大规模的内战。日耳曼路易和秃头查理联合起来共同反对他们的哥哥罗退尔。公元 842 年，路易和查理在斯特拉斯堡城下发表反对罗退尔的誓词，即《斯特拉斯堡誓言》，表示和罗退尔不共戴天，宣誓共同起兵，以击败皇帝，誓词用罗曼语和条顿语两种语言写成。在日耳曼路易和秃头查理的联合反对下，罗退尔抵挡不住。公元 843 年 8 月，三兄弟坐下来谈判。他们在凡尔登缔结了《凡尔登条约》，正式将查理曼帝国一分为三。

根据条约，老大罗退尔得帝国中部，获得北起北海，从莱茵河下游以南，包括罗尼河流域，直到意大利中部的一长条领土，并承袭皇帝和伦巴德国王称号称中王国，但对两个弟弟无约束力；老三日耳曼路易获得“东法兰克西亚”，即莱茵河以东的领土，称“东法兰克王国”；老四秃头查理获得“西法兰克西亚”，即悉尔德河和马斯河以西的领土，称“西法兰克王国”。庞大的查理曼帝国至此正式宣告瓦解。在西法兰克王国内，这里的多数居民讲导源于拉丁语的地方语，即罗曼语，演变成日后的法语。在东法兰克王国，这里的居民大多讲日耳曼语，在中王国，这里的居民没有形成独立的、统一的语言，居民之间也没有什么共同点。因此这一地区虽然由罗退尔保有皇帝的尊号，却没能建立起历时长久的王朝，它一直是东、西法兰克王国争夺的目标。公元 870 年，日耳曼路易和秃头查理签订了墨尔森条约。根据这个条约，罗退尔的后裔仅保存意大利的领地，沿莱茵河的土地完全被路易和查理瓜分。从而形成近代西欧三个主要国家，即意大利、德意志和法兰西的基本疆域。

在西法兰克王国境内，除了说罗曼语的居民以外，还有一部分法兰克居民操法兰克语。到公元 9 世纪，这两部分居民逐渐融合为一了。他们的语言和习惯也趋向统一，即统一演变成导源于拉丁语的罗曼语，但是也还留下不少法兰克语、日耳曼语的痕迹。秃头查理建立了独立的西法兰克王国后，王室的权力十分衰弱。公元 10 世纪时，王室的领土仅限于巴黎一带，其他地区分裂为许多大封建领地，对国王几乎是独立的。各大封建领主仅仅保留着向国王宣誓效忠的形式，实际上单独宣战媾和、铸造钱币、行使司法审判权，国王无权过问。国王的领地也不是连成一片的，而是被其他封建主的领地隔开的几块领地的总和，而且没有明确的界限。公元 987 年，加洛林王朝绝嗣，教俗诸侯拥立法兰西公爵休·加佩为王，从此开始了加佩王朝的统治，法兰西王国也成为西欧一个稳定的封建王朝。

凡尔登条约签订以后，东法兰克王国也成为独立的国家，逐渐变成日耳曼王国。当年的东法兰克王国的面积大约有 50 万平方公里，境内的居民大约有 400 万，包括撒克逊、士瓦本、巴伐利亚、法兰克尼亚等四个实际独立的公国。不久，又并进了洛林公国。加洛林王朝在日耳曼王国的统治维持到公元 911 年。公元 919 年 5 月，撒克逊公爵捕鸟者亨利一世被推举为国王。他对内制服抗命的诸侯，把各德意志公国结合成一个王国；对外大力扩张，建立了德意志帝国和德意志王权。

查理曼帝国的南部，即罗退尔领地的南部地区逐渐发展成意大利。罗退尔死于公元 855 年。罗退尔死后，领土几经分割，帝号也被西法兰克王国的秃头查理拿走。意大利半岛的北部称意大利王国。中部分为教皇辖地和托斯

坎尼、斯波罗托等大封建领地。南部地区一度被东罗马帝国和阿拉伯人所分割，以后又建立了两西西里王国。意大利在整个中世纪都处于四分五裂之中，直到近代才统一起来。

英吉利王国的形成

在欧洲大陆以西的大西洋上，有一座大的岛屿，这座大岛屿连同周围的许多小岛屿，与欧洲大陆毗邻相望，被世人统称为不列颠岛。在这不列颠岛上，地形地势呈现出一个明显的特点，那就是西高东低、北高南低。西部及北部高地丘陵起伏，适宜放牧牲畜；东部和南部地势平缓，河湖纵横，适宜农耕。根据此种地形地势，人们将不列颠岛划分为三个地区：北部高地称作苏格兰，西部山区被称为威尔士，中部和南部称为英格兰。所谓“英伦三岛”即由此发端而来。

英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国家，英吉利民族是在人类历史上作出过重大贡献的民族。可是，它并不是不列颠土地上土生土长的民族。那末，英国人的祖先是谁，历史上的英吉利王国又是怎样形成的呢？

英国最古老的历史，要从不列颠岛说起。据说，在远古时代，不列颠岛和欧洲大陆还是联在一起的。后来，地壳变迁，海水上涨，不列颠岛才与大陆分离，自成一块。公元前 3000 多年的新石器时代，欧洲大陆西南部的伊比利亚人从遥远的地中海，沿着向北的漫长海道，来到了不列颠群岛。从此不列颠群岛上上升起了人类之火。这些伊比利亚人便是英吉利民族的始祖。伊比利亚人使用巨大而笨拙的石器，因此，他们得到了“巨石人”的称号。这些人身材矮小，皮肤稍黑，头颅狭长，故又称为“长颅人”。他们是构成不列颠群岛现今居民的一个主要成分。

公元前 2000 年后不久，一个阿尔卑系的新种族从东方和东南方渡过英吉利海峡，来到了不列颠群岛。这些人善于制造陶器，故被称为“陶盆人”。陶盆人已经熟悉青铜的用途和冶炼，他们广布于不列颠的东海岸一带，然后经过东盎格利亚，进入泰晤士河流域。在现今肯特郡地区，他们与伊比利亚人汇合。这两个种族的融合，促进了生产的发展，特别是青铜器的应用。于是，肯特郡地区就成为不列颠最早的文明中心。

公元前 700 年左右，从欧洲大陆来了一个新的入侵者，这就是凯尔特人。这些人身材高大，金头发，白皮肤，十分好战，是蛮族部落的一部分。古罗马军事家恺撒以文字做了描绘：凯尔特人留长发，个个生得身高体大，打仗的时候，他们使用长剑，但不穿盔甲，而是以某种颜料，将身体涂成蓝色。在战场上，他们操刀舞剑，呼呼生风，冥冥青蓝，令人生畏。

首先进入不列颠的是凯尔特人的高特尔部。他们原居住在上莱茵兰地区，从地中海民族那里学到了青铜的用途，并运用这种知识铸造了叶形剑。他们挥动着叶形青铜剑闯入了不列颠的土地，在其东部和南部定居下来。两个世纪后，第二批凯尔特人侵入不列颠。他们是已经操着铁制长矛的布列吞部。铁器战胜了青铜器，高特尔部被同族人杀得大败，被迫迁往威尔士、苏格兰和爱尔兰地区。又过去了约一百年，第三批凯尔特人到来。这是来自北高卢的凯尔特人比格尔部。他们人多势众，很快就占领了今日伦敦附近各郡的大部分地区。这些入侵者扶老携幼，举族迁徙，终于在不列颠找到了自己的归宿，并成为这个地区的主人。

凯尔特征服者在各个地区，与先来的伊比利亚人有了不同程度的交往。这种交往的扩大和加深，必然导致这两个民族的逐渐融合。经过近半个世纪的时间，凯尔特人与伊比利亚人实现了英国历史上的第一次民族大融合，形成一个统一的民族——不列颠人。

从公元前 53 年起，不列颠人遭到了罗马人的野蛮军事入侵。凭借着强大的军事实力，罗马人征服了不列颠人。这种征服一直延续了近 400 年之久。然而，作为庞大的罗马帝国最遥远的一个行省，罗马人确实有些鞭长莫及，除了对现今的英格兰地区实行较为有效的统治外，对于整个不列颠的经济和生活，罗马人的影响都不大。罗马的生产方式和拉丁语言对不列颠人也几乎没有多少影响。不列颠人的民族文化得以较完整的保存下来。

公元 407 年，罗马人的长期占领结束后，不列颠人获得了短暂的独立。但是，时隔不久一场更大规模的、更加野蛮的外族入侵降临到不列颠人的头上。

约在公元 449 年，在欧洲民族大迁徙的浪潮中，日耳曼人的铁蹄又踏上了不列颠岛。进入不列颠的日耳曼人分属三个部落，这三个部落分别称为盎格鲁人、撒克逊人、朱特人，后世历史学家为方便起见，乃将这三部分人简称为盎格鲁撒克逊人。

盎格鲁撒克逊人看中了不列颠这块风水宝地，然而无端进入不列颠也需寻个借口，于是他们宣称，鉴于久居岛上的不列颠人部族之间互相征战造成生灵涂炭，其争斗一方为摆脱此种局面，统一全岛，特邀请他们前来相助，以攻打另一方。盎格鲁撒克逊人嘴上作如是说，行动起来却另是一套。待他们乘船渡海进入不列颠后，竟不分青红皂白，对不列颠人一概刀斧相见。不列颠人虽擅长操刀舞剑，也将颜色染身以造成恐怖形象，然终究不是剽悍凶猛的盎格鲁撒克逊人的敌手，几经对阵交锋，便纷纷败下阵来，直至退到岛的北部和西部，依靠其山峦起伏的地形隐藏起来。而盎格鲁撒克逊人却以得胜之军沿泰晤士河、汉伯尔河和瓦什湾向内地推进，一举夺取了不列颠人世代生息繁衍的东南沿海、内地平原，成为不列颠岛上的新主人。

但是退到西部山区的不列颠人，仍然继续坚持斗争。他们团结战斗，使入侵者莫可奈何。由于他们在政治上保持独立自主的地位，因而被盎格鲁·撒克逊人称为威尔士人，意即外国人；他们居住的地方至今仍被称为威尔士。这一支不列颠人，保持政治上的独立长达 700 年之久，到公元 13 世纪，才被英格兰征服。退到北部苏格兰的不列颠人，他们的斗争也是可歌可泣的，直到 18 世纪初年，苏格兰才正式并入英国版图。

盎格鲁人、撒克逊人、朱特人在迁居不列颠的过程中，三路人马也是互相为敌，杀戮、征战不休。经过相当长一段时间的混乱，约公元 6 世纪末、7 世纪初，岛上的盎格鲁撒克逊人才达到平衡，组合成 7 个小王国。南部三个小国皆为撒克逊人统治，为威塞克斯、苏塞克斯、埃塞克斯；中部与东部是盎格鲁人的三个国家，即诺森伯里亚、麦西亚、东盎格里亚；东南部是朱特人建立的肯特国。在其后的二百年间，各国互相争雄，在英国的历史上称为“七国时代”。只有西部仍然是不列颠人的天下。入侵者占优势的不列颠群岛东南部广大地区被称作“英格兰”，盎格鲁人、撒克逊人和朱特人被统称为英吉利人。

与不列颠岛隔海相望的是欧洲大陆的日德兰半岛和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半岛上居住着仍过渔猎生活的诺曼人。诺曼人善于航海，军事首领经常率领

部落张帆出海，向外侵略。公元 8 世纪末，诺曼人开始劫掠不列颠的沿海地区。诺曼人登陆后，抢劫和贸易并举，带有海盗掠夺性质。所到之处，他们往往是席卷一空，随即张帆远遁。后来，他们改变了这种海盗方式的掠夺，逐渐侵占土地，整族迁入，长期定居，控制了不列颠岛的东北部地区，建立“丹麦区”。在和丹麦人入侵的斗争中，盎格鲁撒克逊诸王国逐渐建立政治联盟，联合成统一的国家。公元 829 年，七国之一的威塞克斯王国的国王爱格伯特统一了七国，建立起统一的封建国家。国王之下有“耆老会议”，各地有伯爵统治的郡。到国王阿尔弗烈德统治时期，和丹麦人进行了长期战争。他一方面采用纳贡和赎买的办法，限制丹麦人；另一方面扩建骑兵队和海上舰队。经过几年整治，公元 878 年，阿尔弗烈德在和丹麦人进行的伊盛丹尼战役中取胜。公元 879 年，迫使丹麦人缔结威德摩尔和约。和约规定：威塞克斯统治英国的西南部；北部和东北部为丹麦统治区。到公元 10 世纪初期，威塞克斯逐渐控制了丹麦统治区。不列颠岛上的丹麦人也逐渐和盎格鲁撒克逊人融合，形成统一的英格兰王国。这便是现代英国的起源。以后的英国历史基本上是以英格兰王国为主体维系下来的。

随着岁月的流逝，征服者和被征服者之间在经济、文化上的交往增多了，并互相通婚。不知过了多少代，英吉利人和不列颠人实现了英国历史上的第二次民族大融合，逐渐形成近代英吉利民族。若问今天生活在英伦三岛的英国人的祖先是谁？可以明确地说，那就是在不列颠岛上的伊比利亚人、凯尔特人、盎格鲁撒克逊人、丹麦人以及诺曼人混合的基础上形成的。基督教传入英国

基督教传入英国

英国人信仰的宗教主要是基督教。早在公元 3 世纪，英格兰就有些基督教徒。但基督教的正式传入是在公元 6 世纪左右。

盎格鲁撒克逊人在入主不列颠之前，曾分别居住在欧洲大陆北端的日德兰半岛与欧洲大陆中部的威悉河、易北河流域。这一块地方偏僻闭塞，远离罗马文明。盎格鲁撒克逊人既不知罗马人为何方神圣，当然也不知其信仰为基督，他们有自己的宗教，他们的宗教是一种原始的多神崇拜。他们平日里也像我们中国那样，造庙宇、设祭坛，然供奉之物既不是玉皇，也不是土地，更非文圣武圣、孝儿烈女之类，而是将战神、造物神、雷神、生育女神等诸多神摆在供桌之上顶礼膜拜。

一个偶然的时机，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宗教信仰引起了罗马城中一位显赫人物的注意，这个人就是日后的罗马教皇格里高利一世。格里高利早年担任罗马执政官，后来他看到教会在罗马的势力超出世俗政权，便弃绝俗世，隐修于修道院。格氏以自己的家产修建起几座修道院，其中一座修道院以圣徒安德鲁的名字命名，他自己就担任圣安德鲁修道院院长。就在他担任该修道院院长一职的时候，一日，他在罗马城中的奴隶市场闲逛，见到了几个与本地人相貌迥异、举止不同的男孩子，这几个男孩金发碧眼、皮肤白皙，甚是可爱。格里高利久居罗马，看惯本地人模样，如今见到这几个男孩，心中料定他们是从远处贩卖到此的外邦人，于是便上前与之搭讪。这几个男孩告诉格里高利，他们是撒克逊人，来自遥远的不列颠岛。谈话中，格里高利发现他们对上帝和上帝的福音一无所知，于是他有心前往不列颠传播基督教。在

奏请教皇批准后，便率领圣安德鲁修道院几名修士前往不列颠。殊料跋山涉水未及几日，教皇又派遣一飞骑特使将他召回，格里高利的宏愿竟未能实现。

转眼 20 载春秋过去，此时的格里高利已荣升罗马教皇之高位。虽身居高位、事务繁杂，格里高利仍时时希望了却这一桩 20 年前立下的宏愿。就在此时，他获悉来自高卢的一则消息，说有些不列颠人渴望聆听上帝的福音。格里高利闻听过后大喜，知道远播上帝福音于不列颠的机会来到了。然而，格里高利此时身居教皇高位，已不能亲身前往，他决定派遣一个布道团前去不列颠传播基督教。

公元 590 年，罗马教皇格里高利组织了一批 40 余人的布道团，由圣安德鲁修道院院长奥古斯丁率领，出罗马城西行，开始了他们神圣的使命。

一路上，奥古斯丁僧众一行翻山越岭，穿越人迹罕至的森林沼泽，跨过湍急咆哮的大江大河，与野兽相伴，与日月星辰共处，真是历尽千辛万苦。途中行至高卢西部都尔主教辖区境内，奥古斯丁率领众修士寻至主教座堂，拜见都尔主教。都尔主教见奥古斯丁一行不远千里传经布道，很是钦佩，当下应允尽全力予以协助。于是选派后下一粗通盎格鲁撒克逊语的法兰克人，与奥古斯丁等同行，以充当翻译。都尔主教又找来渡船，派人摇橹将奥古斯丁一行人送至彼岸。

公元 597 年，他们渡过英吉利海峡来到了肯特王国，恰好肯特王的妻子就是基督教徒。奥古斯丁得到肯特王的支持，他们一行被安排进入肯特王国最大的都城坎特伯雷居住，允许他们在各地自由传教。

坎特伯雷城中，有一座罗马人遗弃的教堂，这教堂以圣徒马丁的名字命名，被称为“圣马丁”教堂”。奥古斯丁布道团进驻坎特伯雷后，就在此座教堂安身。他们摒弃一切世俗享乐，专心侍奉上帝，祈祷、静修、斋戒，一应宗教仪式皆都一丝不苟，每逢遇到人群，他们便谦恭地宣讲上帝之福音。日复一日，布道团宣讲的天国极乐世界与做人的道理深深打动了肯特人的心。人们在圣马丁教堂周围往来，发现布道团众修士的生活起居，竟与他们所宣讲的圣徒的生活毫无二致。就这样，布道团不仅以言辞，而且以圣洁的生活实践争取到了最初的教徒，在很短的时间内，就有许多肯特居民接受洗礼，迈入天主教会的大门。圣马丁教堂也一改往日的门庭冷落，每日都接纳众多教徒前来祈祷、忏悔、领受圣体。

锲而不舍，金石为开。终于有一日，肯特国王埃塞尔伯特也接受了洗礼，皈依耶稣门下。国王入基督教后，其臣民争相仿效他的榜样，纷纷接受洗礼成为上帝的子民。这样，奥古斯丁布道团在肯特王国的布道传教活动获得了极大的成功。

光阴似箭，转眼到了公元 601 年。罗马教皇格里高利一世向不列颠派遣第二支布道团，这支布道团为留居不列颠岛的奥古斯丁带来一封教皇敕书与一件大主教祭服。根据教皇旨意，奥古斯丁被任命为首任坎特伯雷大主教，其大主教教堂即是坎特伯雷城内的圣马丁教堂，于是基督教便在英国传播开来。

到了公元 650 年，几乎整个英格兰都接受了基督教，而基督教会也逐渐地形成了统一的、完整的体系。其仪式、教义、组织形式和西欧其他国家完全一样，并把罗马看作是宗教中心。教堂在全国各地纷纷建立，牧师和主教的职位也确立下来。基督教在英国顺利地发展起来。

北欧海盗掠西欧

公元 793 年 6 月 8 日，英格兰东海岸的林第斯法恩岛上的居民突然看到一个他们从来不曾见到过的奇怪景象：在浩瀚无际的海面上出现了许多可怕的船只。这些船的船头和船尾向上高高翘起，船头上装饰着面目狰狞的怪物龙。船身细长，两边船舷上由一面面排列成行的圆形盾牌作为掩护。船身中央竖着一根尖长的桅杆，桅杆上张着黑白条纹相间的四方形大风帆。这些船只乘风破浪，浩浩荡荡而来。当它们驶近岛屿时，桅杆上的风帆徐徐降下，两边船舷的圆盾背后伸出一根根很长的大桨，朝着海滩划过来。岛上居民们看到这一大批船只如潮涌来，迷惑不解，弄不清楚这些人来干什么。林第斯法恩岛是当时英格兰颇负盛名的“圣岛”，岛上寺院林立，所以居民们想也许那些人是来朝圣的。于是，岛上大小寺院顿时都响起了钟声，修道士们排成长队到海滩上来迎接这些远道而来的“信徒”。然而，他们万万没有想到，迎来的不是虔诚的善男信女，而是一场可怕的灾难。那些船只划近海滩的时候，船上跳下一个个凶恶的海盗。他们头戴有一只尖角的铁盔，身披铁锁子甲，手持大战斧或者是两面刃的利剑。他们涉水登岸，呼啸而来。这些入侵者杀戮了修道士和居民，纵火焚烧了著名的寺院和主教宅第，之后，便带着抢来的金银财帛和女子，扬帆而去。

这一场突如其来的海盗袭击震动了英伦三岛。《盎格鲁——撒克逊编年史》留下了这样的记载：“6 月 8 日，异教徒进行了掳掠和屠杀，并且残酷地摧毁了林第斯法恩岛的上帝的教堂。”为了使人们永远不忘这一事件，岛上树立起了一座石碑，一边刻有十字架、上帝的手和跪着祈祷的两个修道士；另一边刻着古代北欧人模样的挥舞着大战斧的海盗。这座石碑至今仍是游人们凭吊的古迹。由 6 月 8 日这一天起，先是不列颠群岛，继而是西欧沿海地区都受到了海盗的蹂躏，从此开始了欧洲史上长达 300 余年的北欧海盗在欧洲横行的时期。

在欧洲北部的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和日德兰地区，大约在公元前 6000 年左右就有人在这一地区定居。在古代概称为“北方人”。古代阿拉伯历史学家伊本·赛德曾经这样描写过北欧人：“他们身材魁梧结实。相貌堂堂，勇于袭击；不过他们的英勇精神并不表现在马背上，因为他们的一切充满战斗行动的事业都是在船上进行的。他们勇猛顽强，出击攻打别族人民时，不把敌人完全消灭决不罢休；他们把被征服者劫掠无遗，收为奴隶。”公元 10 世纪中叶，另一位阿拉伯历史学家伊本·法德兰在他的著作中说，从没有见到过比北欧人“更威风凛凛的人”。他写道：“那些人身材高大，犹如棕榈树一般，脸色红润，头发焮红。他们身上穿的既不是短外套，也不是长袖袍子。男人都穿质料粗糙的斗篷，披在一边肩上，另一只手露出在外面。男人们都随身携带一柄战斧、一把匕首和一把利剑，从来没有看见过他们不随身携带武器的。他们的利剑两面开刃，剑形宽阔，装饰着飘荡的缨络，是法兰克人所铸造的。……女人胸前挂一个小囊，囊内放着一只戒指，旁边挂一把佩刀。她们的颈脖上戴着黄金或者白银项链。因为一个男人如果拥有上万阿拉伯银币家产，就会给他的妻子置备一条项链。每增加一万，他的妻子就会增多一条新的项链。”北欧的自然环境比欧洲中部和南部都要差，这里冬季相当漫长，日照时间很短；由于山谷和沼泽的分割阻隔，耕地狭小而分散。因此，这个地区的农牧业发展十分迟缓。夏天的波罗的海和北海十分适宜于航行。

丹麦、瑞典和挪威紧靠波罗的海或北海，水上交通十分方便。早期北欧居民又是天生的海洋民族，习惯海上生活。正如古代北欧英雄史诗所说：“大海就是他们的后院，战船便是他们的长靴。”

早期北欧居民同欧洲大陆很早就有贸易关系。大概从公元前最后半世纪起，斯堪的纳维亚和日德兰半岛的居民就开始到欧洲大陆和地中海地区从事经商与掳掠了。从奥古斯都皇帝时代起，罗马帝国就对这个僻远的地区发生了兴趣。这一地区的沿海盛产优质琥珀，而琥珀是罗马贵族妇女的时髦饰物，价值非常昂贵。这个地区出产的贵重皮毛也受到罗马人的喜爱。于是，商品贸易便兴盛起来了。北欧的居民用船横越波罗的海给罗马人运送去琥珀和皮毛，再由欧洲大陆上运回来黄金、白银、玻璃器皿、织物等在北方罕见的物品。此外，由于这个地区常年处于粮食不足之中，因而粮食也是北欧居民所寻求的大宗商品。

在罗马帝国兴盛时期，北欧居民主要是对罗马从事和平贸易。但是，到了公元4世纪，情况起了变化。公元4世纪发生了欧洲历史上有名的民族大迁徙。民族大迁徙加速了西罗马帝国的灭亡，整个欧洲大陆处于动荡和战乱之中。北欧居民无法再像以前那样乘船越过波罗的海同罗马帝国进行贸易，他们必须南下地中海一带才能做生意，这样遥远的路程对于尚处在半开化状态的北欧居民来说未免太艰难了。欧洲风雨飘摇的局势虽然使北欧同南欧的贸易受到严重影响，但是置身于欧洲文明和战祸之外的北欧居民却也从民族大迁徙的纷乱中得到了好处，中欧日耳曼人从罗马帝国掠夺来的财富有不少通过不同的途径落到了他们的手中。制作精良的武器、制造这些武器的技术和冶炼铁器的方法也传入了斯堪的纳维亚和日德兰半岛一带。公元5世纪和6世纪初期，丹麦、瑞典和挪威进一步开化起来。起初，这些北欧人到文明开化的南方去还是想规规矩矩做生意的，船上装满了同南方进行贸易所需要的货物，如贵重的貂皮和琥珀等。他们也携带武器，但主要来自自卫。即使他们进行打劫也往往是零星的，多半是由于在途中船舶遇到大风迷失航向，或者是缺少食物，登岸骚扰一番。但是，当他们发现在动荡不安的欧洲大陆上所遇到的抵抗是那么软弱无力而且十分分散时，他们便不再携带货物，而是专去大陆进行抢劫，因为他们发现，抢劫要比经商更容易获利。

自公元793年6月8日北欧人首次在英格兰登陆骚扰得手之后，他们在贪欲的驱使下，便年复一年地在夏天来到英伦三岛或者欧洲大陆进行抢掠。偶然的、零星的海盗活动逐渐发展成为经常性的骚扰。他们风一般刮来，潮水一般退去，其快速迅捷，无其他欧洲民族可比。当时不列颠岛上的盎格鲁撒克逊人为此深恨北欧人，更畏惧厌恶他们那种海盗式袭击抢掠，乃用最恰当的名称，称呼他们为“北欧海盗”。到了后来，北欧居民在部落首领的统一指挥下就开始组织成百艘船只进行更大规模的抢劫。眼看着沿海地区已被吃光吃净，他们也不再满足于在英伦三岛和欧洲大陆沿海一带活动，开始向内地渗入，攻城掠地，进行大规模的战争。最初的海盗行为，变成了大规模的入侵活动。

相传，北欧海盗十分残忍和野蛮，当时的欧洲大陆和英伦三岛的居民只要一听说他们来了，便会吓得战栗不止。关于北欧海盗的残暴，至今仍在欧洲人生活中留有痕迹。比如，北欧语言中的“干杯”叫做“Skaal”，这个词本意是“头盖骨”，那是因为北欧海盗饮酒不用杯盏而是用俘虏的头盖骨。正因为北欧海盗残忍凶狠，西欧人对他们恨之入骨，往往把杀死的海盗的头

颠踢来踢去，久而久之，便渐渐形成了后来的足球运动。现在，每年1月下旬，挪威、丹麦、瑞典人都庆祝他们的“海盗节”。在这一天，他们不少人打扮成北欧海盗的模样，载歌载舞，开怀畅饮，来纪念他们的英勇壮举。

从多神教到基督教

大概几万年以前，欧洲北部斯堪的纳维亚半个岛完全掩盖在很厚的冰层之下。这种冰层在太阳的照射上慢慢地融化，逐渐向北退缩。冰层一消失，灌木林、麋鹿和北极熊就在袒露出来的陆地上出现了。后来气候渐渐地变得比以前暖和，桦树、松树、还有榛树等高大的林木也都扎根成长了。随之有些人为了寻找食物就从欧洲中部来到这片新露出来的土地上。

史前时期，这里的人们主要从事狩猎和放牧驯鹿，也用石斧砍倒大树，掏空树身，乘着它去捕鱼。人们对为他们提供猎物和木材的原始大森林，怀着敬畏之感，视作神明，常常将食物和其它珍贵物品放在森林里作为祭品。人们对那表面上长满灌木和花草，而一走上去就会没顶的沼泽地恐惧万状，以为其中一定有神妖在作祟。因而也常常投入祭品，以求庇护。石斧，足谋生的主要工具，人们对它也充满崇敬之情，常被放置在简陋住房中的最显眼之处，斧刃朝上，斧前有一个装满琥珀的碗，以示奉祭。总之，这一时期的北欧人没有具体的崇拜偶像，只是把那些既不了解，而又畏惧的东西视为神明。这就是北欧最早的宗教信仰。

随着斯堪的纳维亚人从狩猎、放牧过渡到以农耕为主的定居生活，这时，人们祈望风调雨顺，庄稼丰收，也祈求和平和安宁。于是他们便信奉多神教。他们崇拜的神灵主要有三个：主神奥丁、雷神托尔和丰收神弗雷。他们兴建起了金碧辉煌的神殿，殿内甚至全部以黄金为饰。人们在神殿里礼拜三位神灵的偶像：至高无上的主神奥丁的神像设在神殿的中央，雷神托尔和丰收神弗雷分列两旁。这三位神灵各司其职。奥丁既是众神之王，又掌管战争；弗雷掌管人类平安和欢乐；托尔掌管雷电风雨和收获期间的气候。人们遇到疾病和饥饿威胁时，把祭品奉献给托尔神；遇到战争时便供奉奥丁神；在婚丧之日，则向弗雷神祈福。

到了公元8、9世纪，北欧人信奉的神灵有所增加。主神奥丁统治着整个宇宙。奥丁的妻子爱神弗丽嘉，主管婚姻和家庭生活。奥丁的长子雷神托尔，仍主管雷电风雨。托尔的妻子是土地和收获女神西芙，她是世上祸乱的根子。火神洛基是冰霸巨人的后裔，是个为非作歹的恶魔。黑暗之神霍尔德尔是光明之神巴尔德尔的孪生兄弟，他受火神洛基指使把善良的光明之神巴尔德尔用箭射死。丰收与和平之神弗雷用光芒四射的神剑和魔船来普惠四方，他的妹妹是春之神弗蕾娅。战神提尔是个独臂神，他英勇顽强，无所畏惧，即便被恶狼咬断手臂亦决不退缩。

北欧神庙往往用巨石砌成，气派宏伟。神庙不仅是祭祖场所，也是那个地区各种重大社会活动的中心。献祭活动每年要举行许多次，每隔九年要举行一次隆重的献祭典礼，人人都必须参加，并且要送上供礼。献祭典礼的献祭仪式是非常残酷的：要将九个活生生的男人和一些猪、马、牛等牲畜杀死，用他们的鲜血祭神灵，然后，把尸体挂在神殿的园林里，任其腐烂发臭。这些挂有尸体的树木也因此而变成神树。

基督教从公元9世纪初开始传入日德兰和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地区。那

时，斯堪的纳维亚海盗十分猖獗。这些半商半盗的北欧人，兵分三路，扯起条纹风帆，乘上两头尖的海盗船，飘洋过海，分别登上法兰西、爱尔兰、英格兰和俄罗斯的海岸去抢动那里的寺院和庄园。他们在那里接触到了基督教，不少丹麦和挪威海盗还皈依了基督教。公元 823 年，法兰西国王派传教士安斯嘉到丹麦去传播基督教，想在那里建立教堂，但是没有成功。一直到了公元 832 年，安斯嘉经过努力终于获得丹麦国王的准许，在斯堪尼亚的海德比城建造起北欧第一座教堂。此后，欧洲大陆上的基督教徒络绎不绝地来到日德兰和斯堪的纳维亚半岛传教，丹麦和挪威改皈基督教的人也愈来愈多。北欧多神教势力进行了顽固的抵抗，许多地方发生了反对改教的流血冲突。经过一个多世纪的反复斗争，北欧多神教的势力终于被粉碎，基督教在丹麦和挪威站住了脚。公元 960 年，丹麦蓝齿王哈拉尔德本人接受洗礼，并且在丹麦强制推行基督教。此后，丹麦历代国王都向教会授予土地，从而使教会也成为大土地所有者。公元 995 年，奥拉夫·特留格维逊继承挪威王位后，立即自上而下地在挪威各地推行基督教。至公元 11 世纪初，教会组织在挪威各地普遍建立起来。挪威还向冰岛派去大批传教士，公元 1000 年冰岛亦宣布基督教为国教，所有冰岛居民都必须接受洗礼。公元 1000 年瑞典国王奥拉夫·舍夫科农成为基督教教徒后，瑞典多神教势力随之衰退。到了公元 12 世纪初，瑞典各地相继建立了主教区。公元 1157 年，瑞典国王埃里克在罗马教廷的支持下，打败芬兰人，芬兰人也皈依了基督教。至此，北欧诸国全部归属罗马天主教廷。

值得指出的是，北欧人所接受的基督教义，并非纯西方的基督教，它掺杂了北欧异教徒的意识。比如：基督教提倡一夫一妻制，而在北欧，却认为，一个男人拥有几个甚至十几个妻子是合情合理的。尤其是芬兰人，他们绝非虔诚的教徒。在受到敌人威胁时，他们就乞援于教会，从神父那里寻找安慰和庇护。一旦危险过去，他们就看不起神父，欺压神父。因此，罗马教皇英诺森三世于公元 1209 年发出诏书，指示必须强迫芬兰人对基督教义持虔诚态度。

基督教被北欧人民普遍接受以后，人们的日常生活与教堂之间有了紧密的联系。长期分散割据的局面，被以教区为中心的，有组织的基督教社会取代。教会制定了自己的教规，成立了自己的法庭，被王室授于特权，建立了独立的税收体系，连国王们也要求为他们加冕。在公元 12 世纪后期到 13 世纪初期，教会的势力鼎盛，牧师参加参政会，协助国王处理国政。基督教的传播促进了国家的统一。

公元 13 世纪后期，随着教会权力及影响的扩大，教会与国王之间产生了矛盾，并愈演愈烈。教会希望摆脱一切世俗权力的约束；而国王则不愿教会对他的政事横加干涉，这样，国王和教会之间发生了多次相互争斗，以致发生流血事件。最典型的事件发生在公元 13 世纪 50 年代。丹麦国王克里斯托夫给要求摆脱世俗权力束缚的大主教雅各布·厄兰森戴上丑角的小帽，关进监狱里。为报复国王，罗马教皇则命令在丹麦的斯堪尼亚和西兰岛停止宗教活动。但丹麦国王却强迫教堂开放，神父照常履行职责。不久，丹麦国王克里斯托夫在里伯教堂吃下圣餐后突然死去，据传是阿思法斯特修道院院长下的毒。

丹麦国王克里斯蒂安三世当政以前，曾于 1521 年参加过沃尔姆斯帝国议会，亲耳听到马丁·路德揭露天主教贩卖赎罪券的骗局。路德宣传的所有基

督教徒都应享有与主教、教皇同等自由的思想，受到早就憎恶天主教势力的克里斯蒂安的赞同。他当政后不久，便利用在哥本哈根召开国民大会之机，一下子把所有天主教的主教都关进了监狱，并宣布，只有停止反抗路德教，才能获释。国王还在哥本哈根广场上发表演说，规劝贵族、市民和农民投票赞成废除旧的教会组织。教会的地产和大量的财产被没收进国王的仓库，一些天主教神父改信路德教，学习新教义，成为路德教的神父。作为丹麦联盟成员的挪威，自然与丹麦步调一致。

瑞典的宗教改革要比丹麦和挪威激烈得多。__16世纪初，瑞典国王瓦萨为了解决新独立的王国所面临的极端困难的财政问题，以及由此而引起的各阶层人民的不满，决心把矛盾转嫁于天主教。瓦萨首先向教会砍出第一刀，命令各地教堂交出圣钟，这就激起了教会人员极大的愤怒，他们拼死抵抗。瓦萨派出军队，用武力摘除圣钟，炼成铜币，收进国库。1527年在佛斯特罗斯议会上制定了《佛斯特罗斯法令》，规定了国家管理教会的权力，同时宣布瑞典教会同罗马教会脱离关系，成为西方基督教国家中第一个与罗马教会决裂的国家。17世纪初，瑞典又进一步制定了《俄勒布鲁法规》，驱逐天主教徒，没收教会的财产，天主教会的势力终被彻底打垮。1654年，连皈依了天主教的瑞典女王克里斯蒂娜也弃位远走他乡。

18世纪以后，北欧国家的社会生活不再受宗教支配。

基辅罗斯的兴衰

公元6世纪以前，在欧洲东部黑海以北第聂伯河流域——伏尔加河流域一带的广大地区，居住着东斯拉夫人。他们就是后来的俄罗斯人、乌克兰人和白俄罗斯人。在相当长的时期里，他们从事渔猎畜牧，经营农业，过着氏族公社的生活。公元8、9世纪出现了一些以城市为中心的公国（欧洲封建时代的诸侯国家，以公爵为国家元首），其中最大的是南方的基辅和北方的诺夫哥罗德两个公国。公元882年，北部诺夫哥罗德公国的王公奥列格沿第聂伯河南下，征服其它公国，以基辅为中心，统治着从第聂伯河到伊耳缅河之间的土地，称罗斯大公。这个国家沿罗斯之名在历史上称为“基辅罗斯”。

关于基辅罗斯的建立，12世纪基辅僧侣涅斯托在他那本最早的俄国史著作《当年记事》（亦称《涅斯托编年史》）中，曾有过生动的描述。他说，那时候，第聂伯河流域的斯拉夫人，对于邻近部落的侵袭和内部纷争感到厌倦。为了社会安定，他们想成立一个国家。但是“他们之间已不存在任何正义”，家庭与家庭，部落与部落，争吵不休，他们几次想自己组织国家都失败了。最终，他们达成协议：“让我们去找一位王子来统治我们，让他按照法律来审判我们的是非曲直。”他们派出三位使者赴海外，到一个称为罗斯的诺曼部落里邀请一位统治者。使者说：“我们土地广大而肥沃，但没有秩序。来，请管理我们、统治我们吧！”于是，三位具有王者风度的人接受了这个邀请，带着武装人员进入东斯拉夫人的领地。长者留马克统治诺夫哥罗德，二弟和三弟分别住在白湖和伊次波尔斯克。不久，两位弟弟相继去世，留里克就成了整个地区的统治者。后来，他的继承人奥列格率兵南下，来到基辅，杀死那里的诺曼人统治者，建立起基辅罗斯国家。

基辅罗斯国家是依靠武力建立起来的，各个部分之间缺乏共同的经济基础。基辅罗斯大公的政权是维系这个庞大帝国的唯一纽带。这个帝国的主要

经济活动是进行内外贸易，而且贸易和征战相辅相成，掠夺是贸易的源泉，贸易又是掠夺的补充。罗斯人的主要贸易对象是东罗马帝国，每年春夏期间，罗斯商人在武力护航下，沿第聂伯河而下，到达君士坦丁堡。希腊政府每次只准许 50 名以下的罗斯商人进城进行贸易，每次贸易半年时间，不许罗斯商人在希腊过冬。

人们都知道封建社会采取地租剥削方式，但可曾听说过“索贡巡行”这种特殊的征收贡赋方式？基辅罗斯实行的正是这种办法。何谓“索贡巡行”？原来基辅罗斯国家为了体现罗斯王公对臣民的统治权，强迫臣民纳贡。缴纳贡物是被征服居民对统治阶级的一种依附形式。罗斯王公征收贡物的方法是：每年冬初，大公率领亲兵到所属的居民居住区去“巡行”，挨家挨户征收毛皮、蜂蜜、蜂蜡等贡物。这些王公亲兵们连征带抢，肆无忌惮地搜刮人民财物。东西抢光之后，甚至掠夺人口，将其变为奴隶出卖。一般大公和亲兵要巡行一个冬天，待抢够之后，才班师回朝。征来的贡物在大公和亲兵之间进行分配，各得其所。这种征收和分配贡物的方式是罗斯王公维系他和臣属关系的一种手段。这和西欧大为不同，西欧国家在封建社会早期，维系国王和廷臣关系的手段是采邑分封制。

“索贡巡行”这种野蛮的剥削方式，受到人民的强烈反抗。公元 945 年冬天，罗斯大公伊戈尔向德列夫利安人征收贡物时，大公贪得无厌，激怒了当地居民，他们说：“豺狼吃牛羊吃馋了嘴，就会不断再来，直到把牛羊吃光，除非把它杀掉。”于是，人们奋起反抗，杀死了大公伊戈尔和亲兵。

伊戈尔死后，他的寡妻代替幼子斯维雅托斯拉夫摄政。她派出大批亲兵，残酷地镇压了德列夫利安人，把他们当中的年老体弱的统统杀死，强壮的变成了奴隶。

斯维雅托斯拉夫大公亲政后，依靠武力，不断向外扩张。他穿着普通的白衫，剃着光头，耳戴耳环。他毕生都在戎马生活中度过，出征时不带辎重车，席地而睡，以马鞍为枕。吃的是半生不熟的马肉。公元 967 年，他同东罗马帝国建立联盟，出兵打败保加利亚。他在保加利亚首都定居下来后，狂妄地宣称：“这里，是我领土的中心。一切好东西：希腊的黄金，捷克的白银，匈牙利的马匹，加上罗斯的毛皮、蜂蜜，都应该集中到这里来！”

可是，东罗马帝国害怕基辅罗斯势力过分强大，便派出军队打败罗斯军，把这个狂妄的罗斯大公赶出了保加利亚首都。罗斯军在撤军途中，在篝火上焚化了自己阵亡士兵的尸体，并杀死俘虏来祭奠。东罗马帝国又把罗斯军返回本土的消息告诉了突厥人。突厥人便乘机在半途伏击，将斯维雅托斯拉夫杀死。突厥酋长还将他的头盖骨做成了饮器。

基辅罗斯后来的几代大公，继续对外扩张，对内加紧剥削，国势一度又变得强盛起来。到雅罗斯拉夫大公统治时期，基辅罗斯的国土东抵伏尔加河，南濒黑海，西达维斯瓦河上游，北面已到达拉多加湖。这时的基辅罗斯，在欧洲也算得上一个有影响的国家了。这一点，从大公的联姻情况也可以看得出来。雅罗斯拉夫把自己的妹妹嫁给波兰国王，把自己的一个女儿嫁给法兰西王，把另一个女儿嫁给挪威王，把第三个女儿嫁给匈牙利王。他这样做的目的，显然是想通过联姻关系加强他的国内统治和国际地位。

星移斗转，时光飞逝，到 1054 年，基辅罗斯国家内部发生内讧，分裂成三个小国，各国的王公不断互相征伐，混战达 40 余年之久，基辅国家开始解体。到公元 12 世纪时，又分裂成十几个小公国，相互争权夺利，混战不已。

频繁的内战给外族入侵造成可乘之机，1223年，蒙古军侵入南方草原地带，在卡卡河畔战败罗斯军。1237年，蒙古军在首领拔都率领下再度侵入罗斯东北部的里亚赞，大肆烧杀掠夺，一个月内毁城14座，又占领基辅。于是，基辅罗斯的大部分土地被征服。1240年，拔都以伏尔加河为中心建立金帐汗国。从此，基辅罗斯处于蒙古人统治之下达200年之久。

基辅罗斯虽然衰亡了，但是，它的建立与发展，在东斯拉夫人的历史进程中，有着重要的地位。它是俄罗斯、乌克兰、白俄罗斯三个斯拉夫民族的文化摇篮。

基督教会大分裂

基督教与佛教、伊斯兰教并列为世界三大宗教。公元一至二世纪产生于罗马帝国统治下的巴勒斯坦和小亚细亚一带。目前，全世界的基督教信徒约占世界总人口的四分之一，分布于150余个国家和地区。

古往今来，基督教并非是一个统一的整体，而是宗派林立，派别丛生，各派均有自己的名称、教义、教会和礼仪。目前，全世界基督教的派别达数百派。但探本溯源，其中绝大部分均分属于基督教的三大支派，即天主教、东正教、基督新教。这三大支派是基督教历史上两次大分裂的产物。这里，我们主要讲述一下基督教的第一次大分裂，即基督教是怎样分裂成东方正教和西方天主教的。

基督教的第一次大分裂发生于公元1054年，这次分裂出现了西欧的天主教和东欧的东正教。大分裂虽然发生于11世纪，但双方的裂痕由来已久。

早在基督教产生后不久，就逐渐分化成拉丁语地区的西派和希腊语地区的东派。公元四世纪基督教成为罗马国教后，一切听命于皇帝，他既是帝国的君主，又是基督教会的最高领袖。教会依罗马行省而建立教区，在各教区中，罗马和君士坦丁堡二城主教的地位日益增高。罗马城是帝国的首都，该城主教以罗马教会是耶稣的门徒彼得和保罗二人亲自建立为由，强调其地位应高于其他教区，后来逐渐发展为帝国西部教会的中心。由于这一地区的教会使用拉丁语，故习称为“拉丁教会”。帝国东部地区教会的中心为君士坦丁堡，它们使用希腊语，故东部教会又习称为“希腊教会”或“东方教会”。君士坦丁堡大主教的权力由于公元330年君士坦丁堡的迁都而提高，君士坦丁堡被认为是“第二罗马”或“新罗马”，意欲与罗马主教平起平坐，但并未得到罗马主教的承认。公元395年帝国分裂为东、西两个罗马帝国，这一历史事件更强化了教会的分歧，基督教东、西两派的分裂也加深了。罗马主教逐渐成为整个西派教会的领袖，并逐渐形成教皇体制。从5世纪起，罗马大主教自称教皇。东方希腊派基督教则成为东罗马帝国的国教，辖君士坦丁堡、亚历山大里亚、安条克和耶路撒冷四大主教区。君士坦丁堡大主教区设在帝国都城，取得对其他大主教的领导权，成为希腊教派的牧首。这样，基督教事实上已分裂成东、西两个教会。此后，各自走上了独立发展的道路。

从公元325—787年的四百六十二年里，罗马派基督教和希腊派基督教曾经联合召集过七次世界基督教各教区主教会议，称为“公会议”，一起讨论对教义的解释、教规等事务。每次会议之后不仅无法统一两大教派，反而使分歧加深一步。当查理曼统治幅员辽阔的法兰克王国时，刚建立不久的罗马教皇国更加依附法兰克王国。查理曼为了排除政治上的竞争者，竭力怂恿

教皇阿德连开除东罗马帝国皇帝君士坦丁六世的教籍。阿德连教皇开创了开除对方教派世俗君主教籍的先例。希腊派大主教也照此办理。两大教派之间的鸿沟更深了。

公元 867 年，在君士坦丁堡举行基督教会议，希腊派大主教要求驱逐罗马教皇。此案虽然没有被通过，却增添了东、西两大教派之间的怨恨。此后，君士坦丁堡大主教承认罗马教皇在西方教派中的最高权力，两派首领各统东、西教区，保持了近两个世纪的互不干扰局面。

意大利南部教区的统辖权之争，是酿成东、西两大派最终公开分裂的直接动因。罗马教皇利奥九世提出：意大利南部和西西里岛说希腊语的教区，应当归罗马教廷管辖。君士坦丁堡大主教迈克尔·凯鲁拉里认为利奥九世的要求是有意侵犯希腊派教区的权益，予以断然拒绝。东罗马帝国宫廷也强烈反对利奥九世的扩张要求。于是，利奥九世于公元 1054 年派一名红衣主教到君士坦丁堡，在圣索菲亚大教堂祭坛投下了一道教皇的圣谕：开除君士坦丁堡大主教迈克尔·凯鲁拉里的罗马教籍。凡跟随希腊派大主教的，也一律开除罗马教籍。君士坦丁堡方面的希腊派也毫不示弱。凯鲁拉里召集宗教会议，谴责教皇的使节“像野猪一样窜到圣城来诬蔑真理。”宣布将教皇革出教门，凡追随罗马教廷的，一律开除希腊派教籍，断绝往来。这样，东方的希腊派基督教和西方的罗马派基督教正式分裂。

天主教是基督教的重要支派，信徒人数约占世界基督徒总数的 60%，主要分布于南、北美洲，欧洲中、南部和亚洲等地。天主教的本称为“公教”，或“罗马公教”。该教于 1582 年由意大利耶稣会传教士利玛窦传入我国，汉译为天主教。

天主教的经典为《新旧约全书》，以此作为其教义的主要来源和依据。它不同于其他支派的主要点是其教义来源还包括了：（一）“圣传”，亦称口传或教会传统，指古代的先知、使徒口传下来的“上帝启示”的各种说法而形成的传统，这些传统说法虽无圣经之依据，但也作为教义的一部分，如认为耶稣之母玛利亚无染原罪，肉体升天等。（二）教皇的决定亦作为教义之来源，并认为教皇是基督在世界上的代表，他在信仰和伦理方面永无谬误等。

天主教的组织制度是教皇制，其内容包括集权制、任命制与教阶制。即一切立法、司法和行政大权均集中于梵帝冈的罗马教皇，一切主教、高级教职均需教皇任命，并认为神职人员在教会内的地位高于世俗人士，神职人员又分为三级：教皇、主教、神父，以下为修七、修女，他们在神学方面的待遇与地位亦不相同，并且组织严密，层层控制。

天主教的圣礼多达七种，而且形式豪华，内容繁琐。（1）圣洗：入教仪式，婴儿出生后八天领洗；（2）坚振：成年时举行的坚定信仰之礼；（3）告解：信徒向神父秘密悔罪的仪式和制度；（4）圣体：由神职人员在弥撒中将无酵面饼和葡萄酒祝圣化为耶稣的肉与血，信徒经告解后始能领取而饼，以示与基督合为一体，但圣“血”不许一般信徒领用，只准神职人员独饮，据说是担心教徒人多手杂，易将圣“血”溅于杯外，有损基督的尊严；（5）终傅：为即将去世的信徒施行的圣礼，以利灵魂升天；（6）婚配：神职人员主持的婚礼，以示上帝的承认与祝福；（7）神品：由修士晋升神父之礼。天主教规定这七项圣礼均需神父以上的神职人员主持才能生效，其中神品与坚振两项只有主教才能主持。

以君士坦丁堡为中心的东方教会自称“正教”，意思是“正宗的教会”，也称东方正教。东正教传播的范围主要是巴尔干半岛、小亚细亚、东欧斯拉夫人分布的地区。东正教与天主教在教义、礼仪方面并无大的原则分歧，仅在具体细节上有所区别。如东正教不承认天主教主张的圣母无原罪说，也不承认教皇永无谬误，并反对把教皇的决定作为教义的来源与根据之一。在礼仪方面，东正教亦实行七项圣礼，与天主教不同的是：圣洗仪式增加驱魔的内容，实行浸洗（全身快速投入水中），天主教则实行洒洗（只是在额头上点些水）；坚振礼可由一般神职人员主持，但所需之圣油必由主教祝圣；东正教使用面包作为圣体，天主教使用面饼；东正教的神父可以结婚，仅主教必须禁婚，天主教则均禁婚。

东正教与天主教最大的不同点是教会制度的区别。东正教会实行主教制，在东罗马帝国时期是帝国的国教，循过去的传统，一切听命于皇帝。皇帝可任命大主教，召开主教会议，批准宗教会议的决定，并有权解释教义。君士坦丁堡大主教仅居于首席地位，对其它教区并无直接领导权。在东正教的历史上，它从未形成像罗马教皇那样的独立的政治势力。1453年东罗马帝国灭亡后，东正教的中心逐渐转移到俄国。16世纪，莫斯科正教会独立，成为使用古斯拉夫语的俄罗斯正教会，受沙皇控制，并成为国教，号称莫斯科为“第三罗马”。18世纪后，东欧一些国家的正教会亦先后脱离君士坦丁堡牧首的管辖而独立。目前，东正教在世界各地共建立了十五个自主教会。

圣诞节的缘起与发展

圣诞节（12月25日）是西方世界最大的节日。圣诞节的英文写法为Christmas，是由Christ和Mass组成。前者意为基督，后者为弥撒，即在此日要在教堂举行礼拜庆祝基督降生。尽管这一节日早期和对太阳神的崇敬有关，但现在人们总是将圣诞节和耶稣的降生以及基督教的发展与传播联系起来。

根据《新约圣经·马太福音》中的说法，教会的创立者是希伯来人的祖先亚伯拉罕的第42代孙耶稣。他的家原在耶路撒冷城南的伯利恒，母名玛利亚，父名约瑟，但耶稣并非约瑟的儿子，而是其母受上帝圣灵感动而怀孕的。然后上帝吩咐约瑟娶玛利亚为妻，给玛利亚的孩子取名为耶稣，并让他搬家至以色列北部加利利境内的拿撒勒城。希伯来人都信奉犹太教，其主神为耶和华。耶路撒冷城中的耶和华圣殿是教徒们膜拜的中心，耶稣的父母年年都领儿子去耶城朝圣，使他受到强烈的宗教熏陶。耶稣30岁那年，在约旦河中接受了先知约翰的洗礼，回来后就创造奇迹，医治不治之症，救活死人等等，并且开始传道。但传道不足两年就被罗马统治者逮捕，罪名是欲自产为王，被判处极刑，钉死在十字架上。行刑地点就在耶路撒冷。但是三天后，上帝又使耶稣复活，并将其接到天上，坐在天堂中上帝座位的右边。耶稣复活50天后，又在他的门徒面前显现，吩咐他们去向全世界的人传教，随着门徒们的四处传教，一个新的宗教就这样形成了。

最初罗马统治者对基督教采取迫害态度，但是并不奏效。随着加入该教的人越来越多，特别是到罗马后期，一些对帝国的危机和衰落感到担忧的社会上层人物也纷纷入教，教会的性质发生了变化。这些上层人物有钱有势有文化，凭借其权势控制了教会，进而修改教义，加入忍耐、顺从，不求今世

只求来世，君权神授等等内容，使之越来越符合统治者的需要。在这种情况下，罗马渐渐停止了对教会的镇压。公元 313 年，罗马皇帝君士坦丁颁布“米兰敕令”，给予基督教合法地位。公元 336 年，在罗马举行了一次纪念活动，明确地把 12 月 25 日作为基督降生日。公元 354 年，罗马第一次明令规定 12 月 25 日为公开举行庆祝活动的节日。

从公元 5 世纪开始，逐步形成了有关耶稣的一系列节日。中世纪，人们的庆祝活动由圣诞节延至 1 月 6 日的主显节。

现在，在圣诞节，人们都要置备灯火通明的圣诞树；还有浑身上下都是礼品的圣诞老人，还要唱圣诞之歌。这一切也都有它们的历史渊源。

古罗马人在农神节（12 月 17 日）喜欢用绿树枝和花朵装饰神殿和自己的家。农神节又是罗马人欢庆作乐并相互赠送礼品的日子。而在过新年时，要用青枝绿叶和灯光来作装饰，并要向孩子和贫穷的人分赠礼物。凯尔特人则在这些日子里，以极隆重的仪式采摘槲（hú）寄生枝叶挂在家中；而撒克逊人则喜欢采摘冬青、常青藤和月桂枝以作装饰。后来，这些习俗就逐渐融入了圣诞节的庆祝活动，并且慢慢从单个的枝叶发展成结扎在一起的常青枝条，成了“圣诞树”。据说，第一棵“圣诞树”是在公元 8 世纪，由一个在德国传教的英国传教士用一棵枞树装饰起来的。而现代的圣诞树起源于德国。每逢新年，他们在一间房里布置表示亚当和夏娃传说的“伊甸树”，在另一间房里布置用树木制成的三角形“圣诞塔”，上面装饰有蜡烛、星星和常青枝条。到 16 世纪时，“伊甸树”和“圣诞塔”就合而为圣诞树了。一些历史书记载，在圣诞树上点燃蜡烛是马丁·路德首创的。19 世纪中叶，德国王子阿尔伯特和英国女皇维多利亚结婚后，将布置圣诞树的风俗传入英国。德国移民是在 17 世纪时将此风习传入美国的。

16 世纪，欧洲一些国家的行会组织，都要在行会所在地用苹果、核桃、椰枣和纸花装饰“圣诞树”。圣诞前夜，孩子们前来摇树，高高兴兴地得到许多礼物。1891 年，美国白宫前首次竖起了一棵公共圣诞树。

在圣诞前夜，最受孩子们欢迎的是“圣诞老人”。据说，这跟活跃于公元 4 世纪的一个叫圣·尼古拉斯的主教事迹有关，他以常使人喜出望外地得到礼物而著称。传说在圣诞前夜的 12 点，圣诞老人就会带来礼物、驾着鹿车来到每家门口，然后由层顶的烟囱下来，经过壁炉来到房间内，将每人最希望得到的礼物装在他（她）的袜子或枕套中。后来盛行人扮圣诞老人四处分送礼物。据考证，这种作法是 19 世纪在纽约首先兴起的。

歌唱和音乐演奏也是圣诞节期间的一项重要活动内容。13 世纪时，意大利音乐家法兰西斯首创适合大众的圣诞歌曲，这些歌曲由意大利传入法国和德国，随后又传入英国。于是，圣诞音乐成了一门了不起的专业，出现了许多脍炙人口的圣诞音乐作品。最著名的当推韩德尔的《弥赛亚》（救世主）。

在圣诞节来临之际，人们还要互赠庆贺卡片。英国是圣诞贺片和贺年片最早出现的国家之一。18 世纪末和 19 世纪初，在英国已经出现朋友间在圣诞节和新年佳节互赠诗句的作法。他们常常在带饰边的硬纸片上写下诗句或祝辞。1843 年，伦敦的约翰·考尔科尔·霍斯利受维多利亚女王和阿尔伯特博物馆创始人亨利·科尔的委托，设计了圣诞节和新年合用的贺片图案，用平版印刷法印制了 1000 张，在伦敦出售。

早期的圣诞节和新年贺片图案设计较为简单，制作比普通名片略微讲究一些。霍斯利在 1843 年设计的贺片图案上画着一家人在圣诞节和新年大团圆

的情况，中下方印着“祝您圣诞节愉快、新年快乐”字样。当时，赠送贺片者仅在空白处签名或简单地写几个字表示对收片人的祝愿。随着印刷技术的发展，圣诞节和新年贺片的质量不断提高。1860年，欧洲大陆出现了用彩色石印法印制的物美价廉的圣诞节和新年贺片。19世纪70年代，圣诞和新年贺片传到了美国。

在拉丁美洲，由于大多数居民都是虔诚的天主教徒，所以，他们对圣诞节的庆祝活动要比欧洲人和美国人都隆重得多。

在节日的布置上，拉丁美洲人不是装饰圣诞树，而是家家都要摆上一尊耶稣像。那是一个不大的塑像，放在一个马槽形的盒子里，因为耶稣就是降生在马槽里的。

拉丁美洲圣诞节开始的时间也不同于欧洲。欧洲过圣诞节始自12月25日，拉美则在12月16日。因为，据《圣经》说，当罗马皇帝得知未来的圣主即将降临人世时，曾命令全国臣民必须回到自己的出生地登记户口，约瑟带着就要临产的玛利亚到达自己的家乡贝冷用了九天。根据这一说法，拉美人就把16日作为圣诞节的开始。这些天里，每天都有川流不息的人群带着约瑟、玛利亚和耶稣的圣像到旅店求宿。但是前八天，他们得到的回答是：店内客满。只有到了第九天，店主才说：“你们可以住在‘牛棚’里。”于是人们便走进来，把圣像放在祭台上，宣布圣诞节正式开始。

拉美人称圣诞节之夜为“美好的夜晚”，是整个节日的高潮。那时，出门在外或已成家立业的儿女们都带上节日礼物回到家中和家人们团聚。当夜幕降临，教堂里的钟声响起时，人们便唱着圣诞歌走向教堂去做午夜弥撒，仪式过后才能回家享受节日晚餐。不言而喻，晚餐相当丰盛。就是最穷的人家也要精心准备几道全家最喜欢的佳肴。其中火鸡是必不可少的。晚餐一般是午夜12点开始，这一夜，人们的嘴是不停的，他们吃着美味，痛饮果酒，唱着耶稣圣诞歌，整个大地都回荡着笑声和歌声。

“拯救”圣城

十字架，乃是基督信仰的标志，它代表着耶稣基督无比的仁慈、容忍和无私的献身。但是就在这神圣的标志后面，有多少罪恶假基督之名进行！公元11世纪末至13世纪末的十字军东征就是其中典型的一例。名义上这是一场“十字对新月”的宗教战争，目的是从异教徒——穆斯林手里夺回圣地耶路撒冷，解放主的坟墓。凡参加“圣战”者均在军服外衣的胸前或臂部佩带十字标志，表示为基督而战，故而得名十字军。但是实际上，这是教会统治者伙同西欧大小封建主对中东进行的一场大规模侵略掠夺，是完全违背基督精神的罪恶行径。

耶路撒冷这座城市，在今天的以色列国境内，它是基督教和伊斯兰教的圣地。因为基督教徒相信他们的救世主耶稣就在此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后又在此复活；而穆斯林（即伊斯兰教信徒）又认为他们的先知穆罕默德曾在这个地方升天。

1096年，罗马教皇乌尔班二世就以“拯救圣城”为名，煽动欧洲封建主、商人和教会，要从穆斯林手中夺回耶路撒冷。这就是著名的十字军东征。

教会和西欧封建主为什么要发动这样一场战争呢？11世纪末期，正是罗马教会的权势不断上升发展、逐渐摆脱世俗控制的时期。教会不满足于充当

西欧最大的封建主和精神上的统治者，还想凌驾封建王权之上，充当西欧和
中欧的霸主，进而将势力向东方东罗马帝国范围发展，重建统一基督教世界，
再进一步向伊斯兰教势力范围扩张。这就是教会发起十字军东征的真正目的。
而从西欧法、德、英、意等国大大小小的封建主方面来看，掠夺乃是他们参
加东征的目的。11世纪西欧城市普遍兴起，封建贵族对城市商品和东方奢侈
品的需要日增，领地收入已满足不了他们日益扩大的需要，只有向外扩张、
夺取外族的土地。当时西欧盛行长子继承制，领地由长子继承，其余诸子成
为无地骑士，他们没有收入，靠服军役和打劫商旅为生，热衷于出征异乡。
城市商人，特别是威尼斯、热那亚等城的商人，为了从东罗马帝国和阿拉伯
人手中夺取地中海东部的商业阵地，也支持向东方扩张。至于农民，由于所
受剥削过于沉重，难以忍受，加上歉收、饥荒连年不断，1087—1095年，西
欧连续七年大饥荒，法国出现易子而食、市场上有人把煮熟的人肉当牛肉出
卖的情况。农民们渴望在遥远的东方寻找摆脱饥饿和剥削的出路。

11世纪末期的西欧，就是这样一种混乱局面。饥馑、瘟疫、农民起义、逃
亡、小骑士打家劫舍、大封建主互相攻城掠地。民怨汹汹，人心惶惶，统
治者们急欲寻找一个出路，转移人民的不满，满足封建主好战和贪婪的欲望。

1095年11月，法国南部的小镇克勒芒突然热闹起来了，成千上万名骑
士和教士，其中有14名大主教、200位主教、400多位修道院院长，以及无
数平民都涌到这里。小城实在安顿不少这么多人，他们就在城外的田野里搭
起了许许多多临时帐篷住宿。他们聚到这儿来干什么呢？原来那些天，教皇
乌尔班二世正在这里召集欧洲的主教们开会商讨东征耶路撒冷一事。大家都
等着听商讨的结果。

几天后，教皇亲自来到城外的田野里，向聚集在这里的人们发表了极富煽
动性的演说：“上帝的孩子们！现在有一项光荣的任务正等着你们哪！”
“教皇万岁！教皇万岁！……”人们欢呼起来。教皇高举双手，让大家安静
下来，然后继续用流利的法语慷慨激昂地说：“东方的耶路撒冷是主的圣城，
现在被异教徒占领了，他们正在上帝的国度中大肆蹂躏，这是我们的耻辱！
现在我代表上帝向你们下令，恳求和号召你们，迅速行动起来，把那邪恶的
种族从我们兄弟的国土上消灭干净！我们要夺回圣城，夺回主耶稣的坟墓。”
他号召争雄逐鹿的西欧王公诸侯停止“私战”，“让一切争辩和倾轧休止”，
“共同踏上去圣墓的征途”。说到这，教皇乌尔班二世环视了一下黑压压的
人群，接着又说：“到东方去有说不尽的好处，那里有肥沃的土地，遍地流
着奶和蜜。耶路撒冷是大地的中心，是充满欢乐的天堂，在这边陷于忧郁的
贫困的人，到了那边就只有欢乐和丰足了。凡是在这边得不到的东西，到了
那边就会得到满足。耶路撒冷正等着你们去哪！”“到耶路撒冷去！”“拯
救圣城！”人们声嘶力竭地叫喊起来。最后教皇许愿说：“凡参加东征者，
死后不必在炼狱受煎熬，直接进天堂，一切债务可免付利息，出征超过一年
可免纳赋税。”他呼吁“英勇的武士们，要追忆祖先的光辉业绩，要不愧为
无敌祖先的子孙！”“上帝赐给你们强大的武力，毫不迟疑地前往，就将得
到天国永垂不朽的荣耀！”教皇的演说博得了热烈的掌声，与会者狂呼：“上
帝所愿！上帝所愿！”

“来吧！戴上这块十字红布，走上主的道路！”教皇拼命提高嗓音，挥
动着手里的红布。被他煽动起来的人们如痴如狂。他们一拥而上，争先恐后
地从教皇手中领取红布做的十字，戴在自己的胸前或臂上，未能领到十字红

布的人则拿起烧过的木炭在身上画着十字。他们互相敬意，欣喜若狂：“我们从此就能过上好日子啦！”“快回去打点一下，马上就走吧。”

第一支十字军就这么组织起来了，他们都是穷人，平时连温饱都保不住，现在总算有个“正当”的机会出去发大财了，而且还是教皇的命令，这真是主指点的生路啊。这支满怀希望的十字军就在第二年春天开始向东进发了。人们称之为“穷人十字军”。

“穷人十字军”大多数都是农民，他们为饥饿和债务所逼迫，急欲前往东方寻找幸福，“像被关在一座可怖的牢狱中，必须赶快逃出来似的”。这些农民约计 5.6 万人，他们衣衫褴褛，手中拿着棍棒和农具，还带着成群的老弱妇孺，让老牛驾着破旧的两轮车，装载着全部家用什物，一路拥挤着、吵嚷着向东移动。这哪是什么兵啊，分明是一群饥饿的流民。由于准备不足，没有装备和给养供应，他们沿途抢劫掠夺。农民家养的牲畜，乃至公鹅母鸭，田野里尚未成熟的蔬菜水果，面包房中刚刚出炉的面包，见到什么抢什么，大肆蹂躏所到的每一座城市。因而引起沿途保加利亚人、匈牙利人的愤恨，还没走出欧洲已被歼灭一半，另一半一到小亚，立即遭到土耳其人歼灭，生还者不足 3000 人。这批农民成了教皇的第一批替罪羊。

1096 年秋大，西欧封建主又组成了一支骑士十字军，他们分四路向东进发。这批十字军的装备比“穷人十字军”强多了。他们身披盔甲，手执长矛和短剑，一路上还有仆役侍候。各路骑士共约 3.4 万人，加上侍从、仆役、随军商人和农民，总数近 10 万人，于 1097 年春季先后抵达君士坦丁堡，之后便开始了真正的“拯救圣城”的行动。

1099 年 1 月，被黄金、白银迷住心窍的十字军骑士向耶路撒冷进军。一路上他们抢占上地、屠杀居民、劫掠财物。参加十字军东征的斯蒂芬伯爵在写给妻子的信中说：“靠上帝恩典，我正极端走运……我们行军已 23 周，现在在我所拥有的黄金、白银以及其它财物已两倍于我离开你时所期望的数量。”一些骑士谈到在叙利亚的行军时说：“无论城镇田野及其它地方，我们都叫它鸡犬不留。”骑士们宿营时最爱好的消遣活动就是竞相吹嘘掠夺到多少财物。1099 年 6 月，骑士十字军终于到达“圣城”脚下。

“拯救圣城的战斗现在打响了！”十字军统帅鲍埃蒙德狂叫着：“把圣城给我围困起来，我要让它不攻自破。”

四万名十字军骑士把耶路撒冷城团团围住。可是一个月过去了，城内守军 1000 余人拒不投降。十字军不耐烦了，7 月 14 日，鲍埃蒙德终于发出了攻城的命令。

一阵急促的喇叭声过后，十字军骑士从四面八方把梯子搭上城墙，拼命地向上爬。城内的阿拉伯守军尽管众寡悬殊，却异常顽强，奋力抵抗，直到傍晚十字军还未能登上城墙。这时，一个十字军统领提出了新的建议，用木槌撞击城墙，可把城墙撞破。只听得一阵阵震天动地的撞击声，十字军骑士分成几批轮番用刚砍下的粗壮树干朝城墙撞去。

“使劲！使劲撞啊！圣城里的黄金在等待着你们哪！”统帅鲍埃蒙德边叫边指挥着骑士们猛攻。眼看着城墙快被撞破了，城内守军想出了一个克敌的办法，他们在城墙上生火烧油，将一勺勺滚烫的油脂洒向城下正在猛撞城墙的十字军。这一方法十分灵验，十字军死伤惨重，一时停止了进攻。但黄金白银的巨大吸引力诱使他们前仆后继，拼死一战。终于，7 月 15 日黎明时分，城墙被十字军撞破。

“拯救圣城！”“把异教徒统统杀光！”

骑士们叫喊着冲进城去，他们见人就杀，见物就抢，仅一天就屠杀了耶路撒冷 70000 居民。一个骑士在描写当时的情景时说：“我们进了城，对萨拉森人边追边杀，一直追杀到所罗门庙，萨拉森人集结在那里，坚强地抵抗一整天，以致整个庙宇流满了他们的血。”有些人被射死在庙顶上，有些人从房顶上滚落摔死，还有很多人被烧死。“在所罗门圣殿里屠杀了将近万人。如果你站在那里，死人的鲜血不仅淹没脚踝，而且直染上大腿。他们（穆斯林）当中谁都不能保住生命，婴儿妇女也不能幸免。”“然后，十字军入散布到全城各地，攫取黄金、白银、马匹、骡子”，甚至剖开死人的肚皮到肠胃内翻寻他们吞下的金币。由于死人太多，骑士们就把尸体堆积焚烧，再从尸体中扒出黄金。全城的民居私宅全部被洗劫一空。而十字军呢？“很多穷汉变成了富翁。”

这就是教皇乌尔班二世所声称的“拯救圣城”运动。耶路撒冷在西方封建主的“拯救”之下毁灭了。

就这样，十字军成员抱着各自的野心，前后发动了八次东侵，历时 200 年。上面所说的侵占耶路撒冷仅是其中的一次而已。

罗马教会直到今天仍将十字军东征歌颂为中世纪教会的“丰功伟绩”。但在人类历史上，十字军作为野蛮屠杀和掠夺的典型而遭到谴责。它使地中海东部各国人民遭受国破家亡、生产力倒退、文化毁灭的灾难，阻碍了这些地区和民族的历史进程。对西方来说，十字军运动同样也是一场浩劫，数十万人死于非命，耗费资财不可计数。当然，十字军东征在客观上也有某些积极的后果，如沟通了东西方文化，促进了西方经济特别是商业的发展，提高了西方人的文明水平等等。这些虽非教俗封建主发动十字军东征的初衷，却体现着历史的辩证法。

哈特丁大会战

公元 11 世纪末叶，在罗马天主教廷的煽动下，西欧国家的封建骑士、意大利商人以及富于冒险的法兰克人和诺曼人，打着收回“圣地”的旗号，发起了侵略东方的十字军战争。到 12 世纪后半叶，十字军已侵占了大片土地和“圣地”耶路撒冷城，建立起许多十字军封建国家，对阿拉伯人民进行血腥屠杀和疯狂掠夺。十字军随军神父富歇描写说：“在欧洲只拥有一个小村庄的骑士，现在成为一座城市的领主；原来只有几个铜板的穷汉，现在成了大富豪。在这里应有尽有，谁也不愿再回欧洲了。”阿拉伯人民为反抗侵略和收复失地进行了长期艰苦卓绝的斗争。1187 年 7 月 4 日，耶路撒冷国王该德·律西安和他统帅的拥有 2 万多人的十字军在距加利利湖不远的哈特丁双角山下，被埃及苏丹萨拉丁率领的 3 万大军全部歼灭，阿拉伯人民取得反抗十字军侵略的最辉煌的胜利。这个战役就是世界军事史中著名的“哈特丁战役”。

1171 年，一个刚刚 30 出头的年轻人成为埃及苏丹，这就是突厥族库尔德人萨拉丁，此人是穆斯林的大英雄，不仅自幼武功过人，擅长骑射，而且具有高尚的品德和仁慈的心肠，连西方人也不能不承认他比十字军骑士更具备骑士风度。一件小事可见其为人：萨拉丁在位 24 年，但去世时几乎没有留下任何遗产。多么的廉洁无私！由于治国有方，体恤百姓疾苦，又实行宗教

宽容政策，萨拉丁深得埃及人民爱戴，也使西亚和北非的伊斯兰教小国对他心悦诚服。到 1185 年，他已经控制了埃及、苏丹、马格里布东部以及叙利亚、阿拉伯半岛和伊拉克的一部分。原来四分五裂的穆斯林团结在他周围，形成了一个以埃及为中心的、统一的、强大的阿拉伯国家，完成了从东、西、北三面包围十字军国家的战略部署。

1186 年，埃及苏丹国与耶路撒冷王国处在停战期间，双方签订有自由贸易协议。这年 12 月，一支满载货物的埃及大商队在前往大马士革的商道上，突然遭到一伙十字军强盗的拦劫，为首的是以残暴贪婪著称的十字军骑士李纳德，他无视停战协定，指挥部下杀害了商队所有成员，将货物抢劫一空。萨拉丁立即遣使要求归还货物。李纳德拒绝归还，还叫嚣要继续“为所欲为”，蓄意挑起新的争端。这种不讲信义的无耻行为激怒了萨拉丁，促使他下定决心，一定要把西方侵略者赶出去。为了惩罚十字军强盗，收复阿拉伯的领土，1187 年初，萨拉丁宣布对十字军国家进行“圣战”。

3 月，萨拉丁统帅数万埃及叙利亚联军出征，发出“真主伟大，把法兰克人赶出耶路撒冷去”的号召，发起了对十字军的“圣战”。联军首先摧毁李纳德的城堡基拉克，然后渡过约旦河，占据一处有利地形。可是，十字军主力龟缩在几个坚固的城堡中，不肯迎战。萨拉丁决定采用新战术。

萨拉丁具有卓越的政治家头脑和杰出的战略家才能，并在长期反侵略斗争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他十分清楚，在酷暑时节的沙漠地带作战，克敌制胜的法宝首先是水，干渴能使任何强大的军队瓦解。只要设法把敌人引入沙漠，并断其进退之路和水源，便不战自胜。于是，萨拉丁精心策划了围城打援——调虎离山之计。

6 月底，萨拉丁派出一支部队突然包围了黎波里国的重要城堡提比莱斯，把黎波里伯爵雷蒙德的夫人及子女都困在城中，同时，萨拉丁率主力进入加利利湖滨地区，切断所有通往黎波里的要道，故意摆出面敌背水的不利阵式以引诱敌人。耶路撒冷王国庸碌无能的国王该德·律西安于 7 月 1 日慌忙召集紧急会议，李纳德和圣殿骑士团长吉拉德及黎波里伯爵雷蒙德等参加了会议。会上，形成了两种相反的意见：吉拉德和李纳德主张趁萨拉丁驻兵湖畔立足不稳之机发动攻占，把穆斯林赶进湖里。而雷蒙德则不顾妻儿被围，坚决反对贸然救援黎波里，主张采取据守要塞，伺机反攻的策略。最后，国王采纳了吉拉德和李纳德的意见，决定进攻萨拉丁，并下令十字军到希费里亚要塞集结。

7 月 2 日，耶路撒冷王国各城堡要塞的十字军陆续来到了希费里亚要塞集中，共有 2 万余人，其中包括 1200 余名重装骑士，2000 多名轻骑兵和近 2 万步兵。耶路撒冷王国各城堡要塞的兵力几乎抽调一空。面对这种情况，雷蒙德一扎下营就立即晋见国王，苦劝道：“陛下，我求你放弃援救黎波里的念头，那会毁了我们这个王国的。因为只要我们离开了要塞，离开了水源，我们就会被善于在沙漠中作战的穆斯林军队困死，全都会成为他们的俘虏。出征一事，还得请国王三思而后行。”听雷蒙德这么一说，一向毫无主见的国王更没了主意，只好对雷蒙德说：“那就依你的意见行事吧，命令军队据守要塞，等待萨拉丁前来进攻。”但是，就在这天夜里，吉拉德又悄悄地进入了国王的大帐，力劝国王仍按原计划出征，他进言道：“陛下，这是我们消灭萨拉丁的一个绝好的机会，机不可失，机不再来啊。请你不要相信雷蒙德伯爵的话，他会使你丧失时机，丧失荣誉。”好大喜功的国王听了雷拉德

的这么一番话，觉得也很有道理，竟重新决定次日出征。

7月3日拂晓，军号吹起，人喊马嘶，十字军离开希费里亚要塞出发了。雷蒙德率部担任前锋，国王统领中军，李纳德和吉纳德担任后卫指挥。随军出征的还有一件圣物——“真十字架”。这个“真十字架”是十字军的神圣标志，骑士们相信这个基督世界的最高象征会保佑他们成功。

从希费里亚到加利利湖畔的提比莱斯城路程虽不算太远，但是，这段路没有水源，到处都是石质的丘陵和炎热的沙漠，在夏季连草木也无法生存，任何生物停留在这里都意味着死亡。十字军贸然踏上这条道路，与其说是去进攻萨拉丁，不如说是自投罗网，自寻死路。此时此刻，在加利利湖畔，萨拉丁的3万多轻骑兵正在那里养精蓄锐，等待战斗。当探马来报十字军倾巢出动，正向黎波里进军时，萨拉丁不禁激动地高呼：“感谢万能的真主啊，真是天从人愿！”他急令一支轻快的骑射兵分三路主攻击敌军各部，把敌军阻困在沙漠中。

在通往黎波里的道路上，十字军的进军遇到了很多困难。光秃秃的山地和戈壁被似火骄阳烤得滚烫，水源缺乏，尘土弥天盖地，令人窒息。干渴和中暑时时威胁着这支军队。中午时分，许多人就喝光了带来的水，骑士的铁甲被晒得灼热，许多人中暑落马。就在这时，前卫发生骚动，萨拉丁的骑兵出现了。接着，飞蝗似的箭矢猛烈袭来，雷蒙德忙指挥士兵边还击边前进。酷暑、干渴和飞箭开始不断给十字军造成伤亡减员，局势变得严重起来。雷蒙德疾驰回中军，催促国王赶快督军前进。他警告国王说：“陛下，我们如果不赶快到达约旦河或加利利湖畔，那么全军都要完蛋，我们将成为萨拉丁的俘虏。”可是这时，整个后卫已被穆斯林弓箭手阻止了，国王不得不下令中军停止前进，等待后卫跟上来。雷蒙德见此，他绝望了，不禁仰天大哭道：“上帝呀！我们这个王国已经亡定了！”

当夜幕降临时，十字军终于被阻止在半途中。整个大军经过白天的厮杀，已精疲力尽，中暑中箭死亡者已不计其数。更严重的是全军已经断水。在沙漠中断水这意味着什么，十字军将士们心中自然清楚。黑暗中，到处回荡着兵士们的祈祷声和因干渴伤痛而发出的痛苦的呻吟声。

次日黎明，疲惫不堪的十字军又整装出发了。撒拉丁仍然不让主力部队接战，他把主力在哈特丁山布成口袋阵，专等十字军来钻。同时，萨拉丁派出70头载满箭的骆驼去补充他的轻射兵，以便继续用箭弯阻击敌人。雷蒙德率十字军前卫冒着箭雨拼死向前挺进，他知道，部队如不赶快解决水的问题就会全军覆灭。到了这一步，他再也无法兼顾国王了，只好自己逃跑了事，他集中一小撮亡命的骑士，冲开一条血路逃走了。中军缺少了前卫的掩护，国王只得命令骑兵冲击两侧敌方弓箭手，让步兵夹在大军中间缓慢地向前行进。当十字军进入包围圈后，萨拉丁立即命令主力部队全部投入战斗，从四面冲向敌人。双方几万大军混战在一起，战况空前惨烈，空中飞驰着箭矢和燃着的火圈，遍野横躺着伤亡的将士。人喊马嘶声、兵器撞击声和滚雷般轰响的马蹄声汇合在一起，撼天动地。

萨拉丁立马于战场附近的高坡上督战，他脸色苍白，一只手紧握长长的胡须，紧张地注视着战场。他的幼子也在他身旁。当十字军的骑士们许多次冲锋终于被击退时，这孩子欢呼起来：“他们垮了！他们垮了！”

十字军真的垮了，成千的兵士们放弃了战斗。当萨拉丁下令结束战斗时；2万多人的十字军除雷蒙德等极少数骑士逃脱外，不是被杀死或热死在沙漠

里，就是当了俘虏，连国王和李纳德、吉拉德也不列外，而萨拉丁仅损失了几百人。

哈特丁战役是东侵十字军由胜利走向失败的转折点。哈特丁战役后，萨拉丁乘胜进军，迅速占领巴勒斯坦境内的要塞和城镇，切断了耶路撒冷的对外联络和给养供应。10月2日，耶路撒冷不战而降，被十字军侵占88年之久的圣城又回到了穆斯林手中，阿克萨清真寺里又响起了朗朗诵经声。

争夺王位之战

公元1066年1月，英国王宫内显得格外阴沉，原来英格兰开国元勋爱格伯特王位之末代传人“忏悔王”爱德华驾崩了。

消息一传出，全国各地的气氛骤然紧张起来。因为爱德华无子嗣，那些自以为有资格继承英国王位的人，一入人都摩拳擦掌，摆出一副要决一雌雄争王位的架势。那时欲夺王位者主要有三，分别是威塞克斯伯爵哈罗德、诺曼底公爵威廉、挪威国王哈罗德。两个哈罗德既非兄弟，更不相识，同名而已。此三人早想登上英格兰国王宝座，只是碍于爱德华为王族血统，名正言顺，且身体健康，是故三人都无由抢班夺权，只好于暗中部署力量，安插亲信，招兵买马，潜伏爪牙，忍耐待机。爱德华在世时，这三人倒还未有明火执仗、大动干戈之事发生。但他们心里都明白，一俟爱德华辞世，争夺王位之战实属必不可免，那时，谁能入得龙盘，就全凭个人本领的高强了。

尽管：三人都在憧憬王位，然势力大者终是占先。这三人之中，唯有威塞克斯伯爵哈罗德植根于英格兰，土生土长，基础雄厚。哈罗德的家族世代为豪门贵族，他的祖父曾经是国王手下的一名亲兵，跟随国王南征北战，立下赫赫战功。至哈罗德之父戈德温一辈，家族势力极度膨胀，英格兰人有不知国王者，却无人不知戈德温。戈德温生有五子一女，他将女儿许配国王爱德华，五个儿子先后封为伯爵，英格兰几乎成为戈德温家族的一统天下。公元1053年，威塞克斯伯爵戈德温身染沉疴，一病不起，撂下个偌大的家业便弃绝人寰了。哈罗德继承父亲爵位，成为新一代威塞克斯伯爵。凭借父亲余荫，加上兄弟策应，哈罗德在宫廷中如虎啸山林，全无敌手。哈罗德并不以把持朝政、做无冕之王为满足，他见爱德华没有后嗣，便跃跃欲试于王位，意在爱德华身后戴上英格兰国王的金冠。

无独有偶，就在哈罗德盘算着夺取王位的时候，远在海峡对岸的诺曼底公爵威廉也在为此事开动脑筋。威廉早就公开表示过，他当之无愧地属于英格兰王位的合法继承人。推其缘由，威廉的话也不是全无道理，因这威廉与爱德华有亲眷关系。早在威廉的父亲、老公爵在世时，曾将威廉的姑母远嫁英格兰国王，立为英王埃塞尔雷德二世之后，爱德华即是国王与姑母所生太子。从这一层关系说，威廉与爱德华是姑表兄弟，未出五服，是为至亲。两位表兄弟之间，关系也是十分密切。爱德华曾私下许诺，在他辞世后让诺曼底公爵威廉继承英格兰王位。

若说威廉争夺王位，凭着他与英格兰王族的亲属关系，于名份上还不至于全无道理，然而挪威国王哈罗德便与英格兰王位毫不相干了。但是既要夺取王位，就要为自己寻找理由。绞尽脑汁之后，哈罗德当真从其父辈的陈年老帐中翻出一条理由，那就是，当年哈罗德的父王在位时，曾与当时的丹麦兼英格兰国王缔结一条约，条约规定他们两个国王之中如有一人去世而未遗

下子嗣，另一人可继承对方的王位。

爱德华在世，三位觊觎王位者都不能不有所顾忌，因为国君在上，总是既成事实，夺其位者，不免名不正言不顺。但是，一俟爱德华归西，国家无主，王统无着，这三个便明火执杖地干将起来。古语云，先下手为强。最早采取行动之人，乃是英格兰的威塞克斯伯爵哈罗德。

哈罗德占有天时地利之便。因而行动最为迅捷。根据当时的英国法律，王位继承问题应由贵族会议来决定。威塞克斯伯爵哈罗德先是拥重兵于都城伦敦，然后遣人游说各王侯显贵，待到一切安排停当，他便召集贵族会议，演出了一幕劝进丑剧。王国内大小贵族惧于哈罗德家族的势力，为保住身家性命，不得不选举哈罗德为国王。爱德华在1066年1月5日辞世，1月6日举行葬礼。由于哈罗德下手早，他抢在葬礼这一天于威斯敏斯特教堂匆忙登上了国王宝座。

威廉克斯伯爵哈罗德摇身一变成为英格兰国王，如此迅捷地行事，着实令挪威国王哈罗德与诺曼底公爵威廉大吃一惊。二人眼见王位被别人抢去，都加紧秣马厉兵，搜罗文臣武将，准备以武力讨伐哈罗德。

就在哈罗德登基后不久，王宫中来了一位不速之客。此人是法国诺曼底公爵威廉派来的使者。他声称：“威廉公爵提醒英国不要忘记，爱德华国王在世时曾许诺让威廉继承王位。如果英国人不履行这一诺言，诺曼底将向英国宣战。”哈罗德对这个狂妄的公爵不屑一顾，他高坐在国王的宝座上，傲慢地对那个使者说：“回去告诉你们的公爵，我是英国的国王，绝不受诺曼人的恐吓。”

诺曼底公爵威廉听了使者回来后向他传达的话，气得暴跳如雷：“好阿，敬酒不吃吃罚酒，那就等着瞧吧！”从此，威廉更加积极地征兵备战起来，‘你们随我去征服英格兰吧，我一定会给你们带来数不尽的财富和土地！’

在威廉的煽动下，欧洲大陆成千上万的骑士聚集到诺曼底。在威廉的统率下，一个个跃跃欲试地准备渡海开赴前线。当年8月，威廉的数百艘战舰集结在诺曼底的港口，待命出发。

海峡对面的英国，在国王哈罗德的动员下，也全民皆兵。哈罗德将重要兵力安排于不列颠南部沿海一线，国王又亲率一支舰队停泊在怀特岛附近水域，以成犄角之势，严阵以待于敌兵。

临出发前，威廉公爵的一个谋士十分不安地对他说：“公爵大人，此次远征我们会碰上以逸待劳的英军，胜算不大。就算我们能够打败哈罗德，也必定还会面对另一个强大的争夺王位的人。”“谁？”威廉微微一怔。“挪威国王哈罗德。”

威廉公爵极擅用兵之术，他听完谋士的回答，不觉皱起了眉头。的确，对威廉来说，渡海远征英国是一次艰难的战斗。何况，还有挪威国王这个素有“北欧海盗”之称的第三者在一旁观战呢？“如果他趁我立足未稳，联同英军对我来个前后夹击，或者等我辛辛苦苦打败哈罗德，他再来个渔翁得利，将元气大伤的我轻易击败，那真是太可怕了。”威廉盘算着，决定暂且按兵不动，看事态有什么进展再说。这样，威廉迟迟未发一兵，双方舰队隔海对峙了三个星期。

也许真是天助威廉，局势很快有了转折。

当年9月，按捺不住的挪威国王哈罗德当众宣布：“我们的祖辈曾建立过一个大帝国，这个大帝国包括丹麦、挪威、英国在内。如今恢复这个帝国

的时候到了。”他率 200 艘战舰，在英国北部的约克郡登陆，一路烧杀，向南奔来。

“集合军队，北上抗敌。”英国国王哈罗德于情急之下，顾不得前思后想，扔下南线敌军不顾，率军向北急行，在离约克郡不到 2 公里的斯坦福桥附近与挪威军队相遇。一场激战过后，挪威国王哈罗德竟战死弹琴场，王太子高擎白旗投降。

斯坦福桥之战的第五天，英国的将士们正在约克郡国王哈罗德的帅帐前举行庆功宴时，一名兵士满身大汗地跑了进来，急切地对国王说道，“报告陛下，大事不好了！诺曼底威廉率领大队人马已在帕文西登陆！”

原来威廉趁两个哈罗德在北方争斗的机会，悄悄地在英国南方登陆，想从背后给英军一个猝不及防。

沉浸在胜利的喜悦中的英国将士乍听到这个消息，都不免惊慌失措起来。

“快！集合军队，火速回师！”英王哈罗德知道已无法阻止敌人入境，最好的办法就是重整军队，立刻赶回南部，把立足未稳的诺曼底大军歼灭在海岸边。

经过四天四夜的急行军，疲惫不堪的英军终于到达伦敦。稍作休整，国王哈罗德就带着军队和一支匆匆招募来的民军，昼夜兼程，挥师南下，杀奔哈斯汀斯而来。10 月 13 日，英王哈罗德率大队人马抵达哈斯汀斯城内。

是夜，哈罗德的军队与威廉的军队形成对峙形势，一个城中，一个荒野，近在咫尺却无人敢立即接仗。若以军力论之，哈罗德一方有兵近 7000 人，而诺曼底威廉的兵力要少于英军。哈罗德兵丁虽众，装备却很差，骑兵极少，步兵居多，且大多是挥师南下途中临时招募，武器也是拼凑而成。而威廉一方，兵力虽寡，却皆为精兵强将，一半是骑兵，一半是步兵，骑兵以盔甲护身，兼备刀剑，步兵则使用硬弓利剑，此种步骑结合，远近战咸宜。除此之外，威廉的军队又于哈斯汀斯城外从容操练布阵，养精蓄锐，不仅熟悉了地形，而且是以逸待劳。而英军远道而来，疲惫不堪，气势自然要减去许多。

来日即将交手作战，英格兰与诺曼底双方根据各自的习惯度过了决战前的不眠之夜。英格兰人是喝酒唱歌，彻夜喧闹，兴奋不已；诺曼底人则沉稳冷静得多，临战之前向上帝求助，他们默默地祈祷、忏悔，并于次日凌晨举行弥撒礼，领受圣体，以求上帝与己在一起。

10 月 14 日清晨，东方破晓，晨雾散去，上苍似乎昭告人们，天气晴朗，是个战斗之日。哈罗德的军队在哈斯汀斯附近的圣拉克山上部署好方阵，以手执战斧或长枪的步兵排成密集的队形，同威廉的骑兵对峙。

随着一阵嘹亮的军号声，圣拉克山附近的山野里传来了震天动地的喊杀声。争夺英国王位的大战拉开了帷幕。诺曼底军队开始沿着山坡缓慢向前进发，经过一阵短兵相接，守方英军暂时居优势。而且战争开始不久，诺曼底军队中假传威廉已战死，士兵们都陷入恐慌之中，英军便继续向山下挺进，埋伏在道旁的威廉的主力部队待机给英军以沉重的打击，英军顿时溃不成军。当轻率出阵的英军士兵们尸横遍野时，威廉便率领诺曼底军队慢慢地向山顶缩小包围圈，国王哈罗德中箭身亡。战到黄昏时分，诺曼底的军队夺得了英军皇家的旗帜，占领了圣拉克山巅的英军大本营。

哈斯汀斯战役结束后，威廉即率军乘胜向英格兰都城伦敦进发。一路上，诺曼底人势如破竹，锐不可当，轻而易举地攻陷了伦敦。1066 年圣诞节，威

廉在威斯敏斯特教堂行加冕礼，正式登上英格兰王位。多年的夙愿终于实现，诺曼底公爵摇身变成英格兰国王，是为“威廉一世”。因为他是以武力征服夺得王位，所以后人又称他为“征服者威廉”。他所开创的王朝称为“诺曼王朝”，它统治英国近百年。

卡诺莎觐见

外国文学作品中，常把“卡诺莎觐见”作为忍气吞声、屈膝投降的代名词。

原来这出于西欧中古时期的一个授职权（也称教王权）之争的故事。

查理大帝死后，其帝国被后代瓜分为几部分。当时整个欧洲都处于封建割据状态，战乱频仍，王权衰弱。教会趁此机会摆脱了世俗政权的控制，取得了独立的地位，并大肆扩展自己的势力，甚至野心勃勃地想在西欧建立起一个神权统治的大帝国。为此，教皇首先精心编造了所谓“君士坦丁赠礼”的神话。说罗马皇帝君士坦丁曾患麻风病，百治无效，罗马祭司劝他用儿童鲜血沐浴，他因不肯杀害无辜儿童而不依。一天夜里，君士坦丁梦见上帝向他启示，说领洗即可除病。君士坦丁决心一试，便请罗马主教为他施洗。就在他刚刚跃入水池时，天空忽现五彩祥云，云中伸出一只金光灿烂的巨手，触摸他全身。当他走出水池时，身上的麻风病已经痊愈。君士坦丁因此对罗马教会感激万分，无以为谢，便决定迁都君士坦丁堡，而把罗马以及整个西罗马帝国属地都交给罗马主教及其后任管辖。这则神话表明罗马教皇应当在整个西欧享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与此同时，三个等级的观念开始形成。僧侣处于社会最高等级的地位，他们与上帝最接近，是“祷告者”。第二等级是贵族，他们的责任是保卫教会和僧侣。第三等级是民众，他们则是辛勤劳作、供养教会的人。随着教会势力的扩展，教规获得法律的效力，神意裁判取代了司法程序，教会和神职人员垄断了文化教育，古典文化遭到贬斥和毁灭，一切学术研究和教育活动都围绕神学展开，教会内部也逐渐形成了等级森严的教阶制度：最高的是教皇；其下是由他任命的枢机主教，因着红衣又名红衣主教，担任教廷和各国教会的重要职务，并有选举和被选举为教皇的权利；再下面是首席主教、大主教、主教和最基层的神父、执事。另外还有修士、修女等终生为教会服务的神职人员。教会逐渐完善并广泛宣传其教义，内容包括上帝创世、原罪与救赎、灵魂不死与天堂地狱、安于现状不再造孽等等。这样就使宗教渗透了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控制了广大人民的思想言论和行为，教会成为精神上的统治者。

但是教皇并不满足于此，他还想将教权凌驾于王权之上，于是教皇与西欧各国国王常常为了争权夺势而勾心斗角，他们之间的斗争很激烈，出现了“授职权之争”。

公元1073年，意大利人希尔德布兰当选为罗马教皇，称格里高利七世。他一上台就大刀阔斧地改革教会，竭力倡导教会独立，教皇权力高于世俗权力。他傲慢地宣称：教皇的权力来自于上帝，在这个世界上，教皇的权力不仅在教会内是至高无上的，而且高于世俗王权，有权废立君王。1075年，他颁布27条《教皇敕令》，具体阐述了教皇的地位及权力，宣称“唯有教皇一人有权任免主教和制定法律”；“一切君主应亲吻教皇的脚”；“教皇有权废黜皇帝并解除人民对邪恶统治者效忠的誓言”。同年，他又召开宗教会议，

明确禁止德国皇帝及其他世俗贵族委任神职人员。为杀一儆百，又将德皇亨利四世的五位近臣以买卖圣职问罪，开除了教籍。随着俗人授职权的取消，教产直属教皇，主教向皇帝宣誓效忠亦相继失效，这直接威胁到西欧各国君主的利益，这是对西欧各国君主最严重的挑战，国王们都非常愤怒。

这时，德国皇帝亨利四世做出了个十分大胆的举动。

那时候，德国的皇帝大多兼称神圣罗马帝国皇帝，并要由教皇为其行加冕礼才算正式登基。亨利四世继位当德国皇帝时才六岁，国内的大贵族、大诸侯乘机侵夺王权。亨利长大后，就开始剥夺诸侯的特权，引起骚乱。年轻气盛的皇帝一心想树立自己的威望，让那些蠢蠢欲动的诸侯甘心臣服在他的统治之下。教皇的强权敕令正好给了他一个表现自己勇气的机会。

德皇亨利四世对教皇对其五位近臣的处罚置若罔闻，满不在乎，依然重用这些近臣。当时他正忙于镇压国内萨克森地区的叛乱，腾不出手来对付教皇。等到国内叛乱平定之后，他便立即乘胜南下意大利，支持当地反教会改革势力，并于1075年在米兰、斯波莱托等地继续自行任命新主教。

“陛下，教皇下达过敕令，不准国王或皇帝任命主教，我们这样做行吧？”一个年事已高的大臣提醒说。

“怎么，你们害怕了？我是德国的一国之主，难道德国的事还要听他教皇的摆布？”

同年圣诞节，德皇亨利四世甚至指使罗马反教会改革的贵族闯入圣彼得大教堂，劫持了正在做弥撒的教皇，押在占奇尤斯的城堡中。后因一批宗教改革派教徒围攻城堡，教皇才获释返回。格里高利七世返回后恼羞成怒，立即给亨利四世写了一封充满了威胁语气的信，并痛斥德皇的行径是“兽行”。亨利四世针锋相对，他马上召集德国的所有主教于1076年元月在沃姆斯召开帝国会议，宣布废除格里高利七世，并指控教皇雇佣凶手暗杀皇帝。会后，还用侮辱的口吻给教皇发出了一封信，斥责格里高利七世用狡猾的手段当上教皇，又行为不轨，与马蒂尔达伯爵夫人关系暧昧。信的结尾处说：“……你，现在已不是教皇，而是个假僧侣。我，神圣的亨利皇帝率领全体主教正式对你说：‘滚开！’”

这封信由专人送至罗马，教皇格里高利七世阅后大怒。他是个很会玩弄权术而又傲慢的人，被亨利四世这么一番羞辱，真像是点着了火药筒。他丝毫不甘示弱。一个月后，他在罗马也召开宗教会议，宣布不给亨利行加冕礼，对亨利四世处以“绝罚”，即革除其教籍，并根据1075年的《教皇敕令》废黜其皇位，解除其臣民对亨利效忠的义务。双方剑拔弩张，各不相让。

这时，德国国内发生了不利于亨利四世的事变。原来那些打算叛乱的贵族、诸侯们看见国王同教皇闹翻了，都乘机纷纷宣布他们脱离亨利四世的统治，要实行自治；那些主教也都不承认没有教籍的国王，他们大肆活动，煽动反叛德皇。1076年10月，德国贵族召开会议，限令亨利四世在次年2月22日以前向教皇伏罪，求得教皇宽恕，否则即予废黜。

亨利一下子成了众叛亲离的孤家寡人，王位都快保不住了。他颤抖了。可坏消息仍接踵而来：教皇已经到达意大利北部的卡诺莎城堡，在那里等候德国贵族派军队来接他去参加制裁亨利的会议。

这一下，亨利四世不得不冷静地考虑自己所处的地位了。他还算是个能屈能伸的人，他知道当务之急是要保住王位；而要保住王位，就得当面向教皇谢罪，表示屈服。事不宜迟，亨利四世马上脱下国王的衣饰，换上普通人

的服装，带着妻儿及几名随从于 1077 年 1 月初匆匆上路了。

隆冬的阿尔卑斯山寒冷无比，刺骨狗寒风呼啸着向亨利一行扑来。亨利用披风掩着脑袋，顶着风雪艰难地翻过了这座欧洲最高的山峰，来到了亚平宁山中的卡诺莎城堡。

在进入城堡前，亨利下了马，脱下卸寒的皮靴和帽子，把一条忏悔者用的粗毛毡披在肩上，光头赤足地在风雪中缓缓地走进城堡。他站在城堡庭院的雪地里痛哭流涕，诚恳地哀求教皇宽恕他，赦免他的罪过。

一天过去了，教皇连面都没露。第二天仍然不见教皇的踪影。第三天，亨利还是毫无指望地一个人光头赤足站在雪地里。他都不敢揉那双已经站得麻木、冻得失去知觉的腿。皇帝的威风 and 尊严至此已是荡然无存了。

第四天，陪伴教皇的许多教士看到亨利还有再站下去的意思，都为他感到难过了，觉得他是真心诚意来忏悔的，不该受到教皇如此的“接待”。他们纷纷向教皇请求赦免亨利。最后在马蒂尔达伯爵夫人和克吕尼修道院院长的再三求请下，教皇这才勉强答应传见亨利。

大客厅里，教皇满脸不屑的样子，看着跪在自己脚下的皇帝，冷冰冰地说：“我已经剥夺了你的权力，你还有什么脸来见我？”

亨利一边拭泪，一边诚惶诚恐地说：“教皇陛下，我的主人，我已经认识到了自己的罪过。这次是特地来向您忏悔，祈求得到您对我的宽恕和慈爱。”教皇格里高利七世顺手从桌上拿起一张纸，两眼恶狠狠地瞪着亨利，大声说道：“瞧，这不是你写给我的信吗？你在信中不是命令我滚蛋吗？你今天还认我是教皇？”

“不，不，我已经撤销了冒犯您的法令，并且写了服从您权力的保证书。请您过目。”亨利四世说着，赶紧双手递给教皇几张纸。教皇根本没有搭理亨利，只是一味地阴沉着脸训斥亨利，把多日来满腔的怨恨像连珠炮般地倾泻到亨利的头上。亨利什么也不敢说，只能唯唯称是，任由教皇痛骂。

教皇骂够了，骂累了，气也出得差不多了，这时教皇身边的红衣主教和随亨利前来请罪的几个贵族就乘机代皇帝乞求教皇赦罪。教皇看了看身边的众人，转换口气说：“看来，你还算有些诚意。今天看在众人的份上，我就让你重新回到教会的怀抱……”教皇赦免了亨利，但也提出了许多苛刻的条件。亨利全都一一答应。

一个中世纪的皇帝向教皇请罪，这是前所未有的。从此，“卡诺莎觐见”这个词就成了“屈膝投降”的代名词。

不过，卡诺莎觐见却使德皇亨利四世赢得了时间，阻止了教皇去德国发动贵族叛乱，从而稳固了自己的统治地位。当亨利四世镇压了国内叛乱后，于 1084 年率军攻占了罗马，另立了一个教皇。次年，格里高利七世死于流亡中。

布鲁塞尔第一公民

布鲁塞尔是比利时王国的首都，也被人们称作“欧洲的首都”。从地图上看，比利时西南面和法国交界，北面 and 荷兰为邻，东面和德国、卢森堡接壤，西北面濒临北海，隔英吉利海峡和英国相望，可以说是西欧几个文化大国的汇集点，成了拉丁文化和日耳曼文化的一个“十字路口”。而布鲁塞尔正处在比利时的中心位置上，距离法国首都巴黎、荷兰首都阿姆斯特丹、德

国城市波恩、卢森堡首都卢森堡和英国首都伦敦都在两、三百公里左右，所以，称得上是“欧洲的首都”了。

在这座“欧洲的首都”中心大广场附近的一个叫做埃杜弗的小巷里，竖立着一座闻名于世的雕像。那是一尊身高只有50厘米左右的小男孩撒尿的青铜像。他的头发蓬松地微微弯卷着，长着一只略向上翘的小鼻子，调皮地微笑着，眉宇间透出快乐、活泼、天真的神态。他赤身裸体，叉腰挺肚，无拘无束地在人们面前撒尿，尿水像涓涓细流，长年不息地浇注在雕像下面的水池里。每年狂欢节中的一天，他撒出的“尿”全是芬香的啤酒，届时狂欢的人们争先抢饮。这座雕像栩栩如生，逗人喜爱，游人都以一睹其容为快，被誉为布鲁塞尔的“第一公民”。

你们知道这座雕像的来历吗？布鲁塞尔居民为什么这样尊重这个小孩，把他看作布鲁塞尔市的象征呢？这里有一段有趣的历史故事。

布鲁塞尔是一个古老的城市，有1000多年的历史。据记载，早在公元10世纪以前，现在的比利时中部的森纳河一带，还是一片沼泽地，有些地方覆盖着茂密的森林。公元979年，法国有一位名叫查理的公爵，选择了森纳河上的圣热里小岛定居下来。他在岛上筑起要塞和码头，建起了房屋，并把这个定居地叫做“布鲁奥克塞拉”，意思是“沼泽上的住所”。几经沿革，到了公元15世纪，布鲁塞尔已成为一个规模不小的居住区，当时处于神圣罗马帝国的统治之下。神圣罗马帝国是公元10世纪到19世纪初欧洲的一个封建帝国，所辖地域很广阔，它的中心是德意志公国，德意志公国的国王往往兼任神圣罗马帝国的皇帝。布鲁塞尔的居民对德意志人（又称日耳曼人）的统治十分反感，他们经常发动小规模的起义，反抗外族统治。

为了制服布鲁塞尔人，神圣罗马帝国的统治者打算用炸药把这个地区炸毁。他们想就此将那些不驯服的反抗者消灭掉，就算有侥幸活过来的人，也叫他们无家可归。

在一个万籁俱寂的黑夜里，日耳曼士兵就在一条叫埃杜弗的僻静的小街上埋下了许多炸药。他们看看四周十分寂静，居民们都沉睡在梦乡，就迅速地点燃了导火线，然后悄悄地溜走了。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导火线爆着火花一路往前燃烧。情况十分危急，但居民们谁也不知道一场大祸即将临头。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有一个叫于连的小男孩子摸黑起来撒尿。他迷迷糊糊地走到墙根处，眼前忽然一亮，“咦，什么东西在一闪一闪地发光啊？难道是小萤火虫吗？”小于连揉了揉眼睛，仔细看了看，自言自语地说道：“哦，原来是一根绳子着火了。哈哈，真有趣，还有‘丝丝’的响声呢。”小于连调皮地对着火花撒起尿来，就这么把燃烧着的导火线给浇灭了。小于连无意中救了布鲁塞尔和全城居民的生命。

第二天清早，人们看到了这根被浇灭的导火线，都吓出了一身冷汗。当他们知道是小于连救了大家的命，都万分惊喜，纷纷跑到小于连家里，拥抱他，亲吻他。人们都把他当成了小英雄。

为了纪念这一令人难忘的事件，1619年，布鲁塞尔人特地请来了雕塑大师捷罗姆·杜克思诺，为小于连精心制作了这尊铜像，并把他竖立在当年小于连浇灭导火线的那条街上。

1690年冬天，巴伐利亚总督曾赠“小男孩”一套刺绣礼服，意在使其抵御冬天的风寒。此举立刻引起来访宾客纷纷效仿。他们争先把具有本国民族特色的服装相赠。长此以往，赠小男孩的衣服已数不胜数。这些上至国王，

下至平民送的服装，现都完好地陈列在布鲁塞尔市中心的国家博物馆里。其中有中国赠送的两套，一套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军装，另一套是1979年为庆祝布鲁塞尔建城1000年，北京市政府派人专程相赠的一套汉族对襟小褂。每逢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庆日，布鲁塞尔人就把这套对襟小褂给“小子连”穿上。

在漫长的岁月中，“小男孩”也几经磨难。因为这个小孩天真活泼的神态实在太可爱了，谁见了都会喜欢，因此，1747年它曾经被法国国王路易十五的士兵看中而将其盗走。这件事，大大激怒了布鲁塞尔全体市民，他们向法王提出了强烈抗议。为了平息民愤，法国国王不得不下令把小孩铜像送回来，同时还附送了一套王宫禁卫军礼服，封“小男孩”为圣路易军团骑士。此后，小男孩铜像又遭十几次被盗、被藏匿的恶运，但终究大难不死存留至今，成为了布鲁塞尔市的象征。

决斗的由来与兴衰

“您愿意随我到田间去一趟吗？”

今天，倘若有人这样发问，被问者绝不会有异样的反应。然而，在中世纪的欧洲，这句话却非同小可，因为它是向对方提出进行决斗的“挑战书”。

大凡喜爱西方古典文学的人，常常可从小说或剧本中看到有关决斗的描写，而且还知道俄国两位鼎鼎大名的诗人普希金和莱蒙托夫都在决斗中丧生。人们也许由此得到这样一个印象：爱情纠葛是产生决斗的根源。其实不然，决斗之风并不肇始于情场。

决斗最初出现于中世纪初期。那时，国家权力机构审理民间各种纠纷时所需要的证据，主要利用当事人强烈的宗教迷信，以神明裁判的形式取得。神明裁判法，又称神意裁判法，是流行于西欧封建社会前期的一种司法裁判法，它假托神意，以水浸、火灼、决斗、圣餐等施之被告，视其是否受神灵保护，以定其是否有罪。水浸，是将被告捆绑起来投入水中，如下沉，判定无罪；如浮于水面，则示其为洁净的水所不容，判为有罪。火灼，即让被告手持灼铁步行一定距离，或穿过火堆，如未被灼伤或只有特定灼伤，判为无罪；否则判为有罪。决斗，限于施之贵族与自由民，胜者无罪，败者有罪。圣餐，一般施于神职人员，被告如能一口吞下一块面包和干酪而不噎，是为无罪，反之有罪。还有其他一些形式，如对于谋杀案，令被告触及遇害者尸体，若尸体伤口冒血，口吐泡沫或尸体移动，则为有罪。

公元501年，勃艮第国王耿多巴德明令在审判中以决斗取“证”。他煞有介事地声称，神会保证说真话者在决斗中取胜，说假话者在决斗中败北，由此掀开了决斗的历史。这种提倡用决斗的办法来判明谁是谁非，后来被欧洲各国普遍仿效，在约600年的时期中成为统治者的一种重要的司法手段。按照规定，诉讼一方可以要求与另一方通过决斗判明是非；证人如被要求回避，也可要求与对方诉讼当事人决斗，当事人当然也可以要求与对方的证人决斗；败诉者如对判决不服，甚至可以要求与法官决斗。决斗后，斗败者不仅败诉，而且如果不死，还要受到裂肢、断头、绞刑等惩罚。

骑士制度兴起后，在司法决斗的影响下，骑士中出现了决斗的风气，起初只是为了练武，后来演变为敌意的较量。这种决斗只需双方商定即可，无需官方过问，所以发展很快，后来扩展到各社会阶层，上自君主，下至农奴，

都不乏参加决斗者。公元 858 年，西法兰克国王秃头查理与其兄弟、东法兰克国王日耳曼路易曾在斯特拉斯堡进行过一场决斗。在等级森严的封建社会中，决斗只能在社会地位相等的人之间进行，但贵族可以请人代斗，

决斗严重妨碍教会行使裁判权，因而遭到罗马教廷的严厉谴责。教会规定，在决斗中死亡的人不得在教会的墓地安葬。另一方面，随着王室领地的扩张和王权的加强，司法制度和取证手段都有了改进，司法决斗逐渐停止。英国国王亨利二世（1154—1189 年在位）统治期间，在司法方面进行了重大的改革，扩大了国王法庭的权力，于 1178 年组成中央常设法庭，骑士和自由民重大案件可直接向国王法庭上诉。他还设立巡回法庭和陪审制度，按期巡回各地，接受民间诉讼，吸收当代骑士和富农代表参加陪审（通常为 12 人），并下令废除神明裁判法禁止决斗，代之以誓证法（诉讼当事人以发誓来证明自己的告发、抗辩或证词的真实性）。13 世纪以后，其他西欧国家亦相继废止。这样，西欧封建社会中的司法决斗由此告终。

司法决斗被禁后，决斗之风进入了它的发展史上的第二阶段，由官方主持变为私下进行。这时引起决斗的原因，大多是一方自认为被辱，而又无法通过法律得到补偿，挽回面子，因而要用对方的血来洗刷耻辱，于是向对方挑战，进行决斗，即使不分胜负，甚至斗败，社会舆论和他本人都认为人格和尊严已经挽回。这种主要在贵族和绅士之间进行的名誉决斗，有时真戏假做，当事者并不想以生命去换取名誉。所以双方事先达成默契，斗前广为张扬，斗时虚晃一招，互不加害于对方，以求名誉和性命之两全。

这种性质的决斗，其始作俑者也是帝王。1525 年，法国国王法兰西斯一世（1515-1547 年在位）率兵入侵意大利，在巴威亚被哈布斯堡王朝俘虏，被迫与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查理五世缔约，丧失在意大利占有的全部土地，放弃对米兰的争夺和答应把勃艮第地区还给哈布斯堡王朝，并以重金赎身。法兰西斯一世获释后，撕毁条约，向查理五世宣战。查理五世在复函中对法兰西斯一世恶言相加，指责他不守信义，不仅耻为君王，连普通的绅士都不配。法兰西斯一世认为查理五世侮辱了他的人格，遂向查理五世提出要求决斗。后来虽因故未能进行，此事却为名誉决斗开了先河。

其后此风恶性发展，朝野人士每每以些微小事而自认为受辱而动辄决斗，伤亡甚众。从 16 世纪末到 17 世纪初的 10 年间，据不完全统计，死于决斗的贵族、绅士多达 4000 余人。法国国王亨利四世起初认为决斗有利于提高臣民的战斗精神，有意不加禁止。后来他见势头不妙，方于 1602 年下令禁止决斗，同时下令组织专门受理受辱案件的法庭。但这一禁令并未奏效，决斗之风反而愈刮愈猛。法网政治活动家、波旁王朝政府首相黎世留向法王路易十三建议严禁决斗，违禁者处以没收财产、革职、放逐直至死刑的惩罚。路易十三准其所请。1624 年，法国贵族蒙莫朗西伯爵进行第 22 次决斗后被判徒刑，1627 年再次参加决斗，被黎世留处死。决斗之风稍有收敛，但后来此风复萌，未能根绝。

资产阶级大革命后，决斗的风气在法国一度消戢，但在王政复辟时期再度抬头。这时决斗的原因除名誉、尊严等等之外，又增加了政见不同这个新因素，所以被称为政治决斗。资产阶级政客取封建贵族而代之，成为决斗场上的主角。在这一时期的法国历史上，最著名的政治决斗事件有：1836 年，著名的共和派领袖阿尔芒·卡莱尔与政敌埃米尔·吉拉丹进行的决斗，卡莱尔伤重致死；1877 年甘必大与内政部长富尔图之斗；1888 年议长弗洛盖与布

朗热将军之斗等等。

在法国的影响下，英国在资产阶级革命前已出现决斗之风。英国国王詹姆士一世曾于 1613 年下令禁止。斯图亚特王朝复辟后，决斗的风气再度兴起。英国这时的决斗以政治决斗居多。1712 年汉弥尔顿公爵与莫亨勋爵的决斗，1809 年外交大臣乔治·坎宁与陆军大臣卡斯尔雷的决斗，都是英国 18 世纪和 19 世纪最著名的决斗。但是，英国此时尚保留着司法决斗的余风。1817 年，一个名叫亚伯拉罕·桑顿的人被指控犯有谋杀罪，他声言要与原告和证人决斗，但无人应战，桑顿遂被无罪释放。此事引起震动，1819 年 3 月，英国议会议决严禁决斗。

美国独立战争后，发生多次著名的政治决斗。1829 年就任美国总统的安德鲁·杰克逊，据说一生中参加过 100 余次决斗，1806 年他与查理斯·狄金森的决斗曾轰动一时。1804 年，副总统伯尔指责著名的政治家、前财政部长汉弥尔顿造谣中伤，阻挠他当选总统，两人于是年 6 月 11 日决斗。据说汉弥尔顿颇有些君子风度，朝天放枪，结果伤重而亡。

在中世纪风行司法决斗时期，有关决斗的程序和规则由官方制定。官方禁止决斗后，这种程序和规则在社会上便变为约定俗成。

早期决斗中常用的武器是剑，偶尔也用刀。剑分长剑和短剑两种，通常仅用其中一种。如兼用两种，斗士右手持长剑，左手持短剑。18 世纪后，决斗场上出现了火枪，但起初枪的命中率不高，致死致伤率反而低于剑。据 1836 年对 200 次枪斗的统计，死亡率为三十分之一，负伤率为六分之一。所以枪斗初期，往往先以枪互射，接着再斗剑。

当一个人决定向敌手挑战时，如有机会，可以当面向对手提出，习惯的用语是：“向我赔礼”。挑战者如不愿或不便亲自出马挑战，就应借助于助手班子。助手班子一般由 2—3 人组成，其中一人称副手，其余的被称为证人。助手班子负责将挑战书送至对方。被挑战者如接受挑战，则应组织自己的助手班子。助手班子的任务有两个：协助安排决斗，设法最后为双方调解。双方的助手班子应尽快会面，讨论确定谁是受侮辱者，侮辱的等级和决斗的时间、地点、武器等具体安排。

到了预定的日子，双方各延聘一名医生连同助手班子来到现场，由事先指定的主持人安排抽签，确定双方的位置。此时，双方的助手班子尚可作最后的努力，敦促双方体面地和解。双方的助手绝对不允许参与决斗，但在中世纪，此项规定有时遭到破坏，致使决斗变成一场混战。

决斗前，一般还规定，年满 20 岁，不足 60 岁的人方可参加决斗，近亲之间，当事人的亲朋之间不得决斗。已决斗过一次的对手，如无新的原因，不得再斗。

随着时代的发展，野蛮的决斗之风越来越遭到广大人民的反对。1901 年，法国出现了反对决斗的组织，此后，西班牙、匈牙利、奥地利、德国、英国等国也相继出现反对决斗的组织，开展反对决斗的运动。在人民群众的压力下，各国政府纷纷立法禁止决斗。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决斗终于在欧洲绝迹。

大学的创建

在中世纪初期，西欧的文化教育是非常落后的。普通老百姓全都是文盲，

骑士通常是不识字的，就是贵族大臣们也都非常无知。政府文告、外交书信都是用拉丁文写的，这种文字当时只有少数教士才能掌握。文化教育全被教会所垄断。

公元 11 世纪的欧洲，城市工商业迅速发展，其他各种产业也随之复兴，加上自由市的产生，于是那些过着富裕生活的社会平民阶级上层感觉到应取得与他们经济地位相同的社会地位，他们开始起来反对贵族和僧侣等特权阶级，并渴望追余新的文化知识，因而促使人们热衷于建立新的观念、宗教、哲学和艺术。自由市和大学的兴起，也是中世纪欧洲的主要文化特色，是平民阶层争取人身自由和进步的象征。

11 世纪，意大利的沙里诺大学是欧洲最古老的大学之一，也是学位制度的创始者。作为大学制度最发达的地方，却是意大利博格尼亚的史迪夫达摩格纳拉尔，它是第一个开办包括数学院的综合性大学。所以，中世纪欧洲各地兴办的学校，大多把博格尼亚大学作为范本。欧洲最早的法律学校也颇负盛名，那是因伟大的教育家和法律学家依尔尼迪斯（1045—1130 年）曾在博格尼亚大学任教的缘故。这所学校中新颖的教授方法和法律研究的革新，吸引了不少欧洲学生前去求学。随之，意大利各地的学校如雨后春笋般地发展起来。

除意大利以外，在欧洲最著名的巴黎大学创设之前，巴黎最早的高等研究机构——诺尔丹神学院已经开设了有关神学、教会法、医学、自然科学以及辩证法等课程。不久，著名学者阿贝拉尔到诺尔丹神学院教授辩证法这门课，欧洲各地的不少学生慕名而来。但因为阿贝拉尔与教会的参事们不和，被解聘教职，迫使他接受山度·简威吾大修道院的邀请前往授课。

位于巴黎塞纳河左岸的山度·简威吾修道院，在 1200 年改为巴黎大学，不久，就成了欧洲最负盛名的大学。该校网罗了欧洲各地许多著名学者——如德国的艾伯特·马格努斯，意大利的托马斯·阿奎那，英国的罗杰·培根等人，并免费提供各类课目的讲义，任何人都可不受限制地来此求学。正因如此，巴黎大学很快成为欧洲各地前来求学学生的集中地。据说有个时期，巴黎大学的学生达 5 万人之多。

巴黎大学是学生和教师联合组成的。此外，为它服务的人，如书贩、信差、药商、抄写人甚至旅店老板等，都算是大学的成员。教师们按照他们自己的才能，也就是能教某种学科的能力，分别结合成不同的团体。现代大学中的“系”，就是从拉丁语的“才能”这个词转化而来的；而从中选出的“首席”或“执事”，就是后来所称的“系主任”。

巴黎大学建立后，其他国家也开始仿照法国，先后在英国伦敦的牛津、剑桥创办大学。1162 年，来自巴黎的教授们设立了牛津大学；1209 年牛津大学的教授们又在剑桥设立了大学。

中世纪的欧洲大学，往往没有任何规约，只有老师和学生之间相互订立的契约。所以，那时的大学仅被规定为有义务教授学生、学生支付老师报酬的一种组织。教授们都称呼学生为“我的朋友”，而那些学生也都是些成年人，师生间年龄上相差无几。

最初，每位教授的上课时间长达 3 小时，到了公元 1400 年时间缩短了 1 小时，不久，又把时间改为 1 小时，最后，上课的时间只剩下 45 分钟了。那时求学的学生们，一方面想提高自己的道德文化水平，另一方面也都希望获得类似于今日学士头衔的“教授资格证书”。证书由具有同等学位的教授团

颁发，凡拥有证书的人，既可在学校内传授特定的学科，也能证明自己具有独立进行研究的能力。在学校内，学生通常按照他们出生的地区分成各个团体，称为“学馆”。每个“学馆”都有自己的宿舍、食堂、小教堂以及舍监和导师。这种“学馆”，后来发展成为“学院”，它的名称一直沿用到现代。

中世纪欧洲的各大学，通常在学生毕业前，需要通过两种考试：一是“学位认可考试”，因较容易通过，所以这种考试只流于形式；另一是只有通过“学位认可考试”的人，方能继续参加“考试甄试”。后者一般由教会主办，考试结束后由主考官宣布及格者名单，并赠与及格者一些书籍和一顶檐帽，以示一种荣誉的象征。

当时欧洲各国的学生和教授，经常聚集于某一大学。经过一段时间后，又流动到其它地方，停留在另一个文化中心。由于学生和教授们的流动性很强，因此各大学之间学术的交流极为频繁，扩大了文化知识的传播，大学由此也成为欧洲各国文化交往的媒介物。

到了13世纪中叶，大学已经完全被教会所操纵。学校中许多具有自由思想的教师，不是遭到残酷的迫害，就是被教会下令驱逐出去；学校里的神学课程，都交给了天主教的教士讲解。他们所论证的命题，大都是从圣经中引出来的，并不是真正的知识；他们完全轻视经验，崇奉教会权威，压制自由思想。这就是所谓“经院哲学”。

中世纪的花朵

中世纪初期西欧的城市，并不像现在的西方城市那样。那时，每座城市都筑有厚实的城墙，城墙上有的垛口、炮眼和瞭望塔，外面往往有河道环绕，只有经过吊桥，才能进入城内。城门整天有卫兵把守。每天清晨号角声响，城门洞开；入夜城门紧闭，任何人都不能进出。城市的外貌就像一座堡垒。这一切，都是为了防御敌人进攻。

城市通常是不大的，一般不过四五千居民，有两万居民的城市算是很大的了。这跟当时已经拥有百万人口的中国唐朝都城长安相比，真是天壤之别。

城市人口虽然不多，却住得非常拥挤。狭窄而又弯曲的街道两旁，楼房一幢接着一幢。这些楼房往往上下互相交错，上层楼突出在下层楼之上；街道两旁相对的房顶几乎相碰，以致晒不到阳光，显得非常阴暗。房屋大都是木造的，顶上盖有厚厚的麦秸。因此时常失火。街道的路面是泥土的，比较热闹的地段才铺上鹅卵石。赶车的、骑马的、步行的就在这高低不平的路上东躲西闪，擦肩而过。路上到处都是肮脏的垃圾和飞场的尘土，一下雨就是一个个污秽的泥潭，所以时常发生传染病，人口死亡率极高，平均寿命很短。城里唯一宽阔的地方是市场。这是一块较大的空地，往往位于城市的中心。市场周围是市议会、店铺、回廊和各种摊子；全城市民大会、审判案件以及处决犯人，也都在这里举行。加上一一年大约有100个星期日和节日，人们有许多机会在一起高谈阔论，打听消息。因此，这里是最热闹的地方。

西欧封建社会的城市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以及商业的活跃而重新形成。中世纪的城市就作为手工业和商业的中心而兴盛起来。

公元4、5世纪时，罗马时代的城市几乎完全衰落了。罗马时代的城市，原有巍峨的庙宇、富丽堂皇的政府建筑、宏伟壮观的赛车场和戏院。到中古

时代初期，繁华的城市随着奴隶主经济的崩溃而衰落了。再经蛮族大迁徙时期的破坏，下水道倒塌，街道长满青草，城里出现耕地和大片菜园，即使在经济上也和农村几乎没有区别了。到 10 世纪，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一大批城市又以崭新的面貌出现在西欧各国。

随着西欧封建制度的确立和封建秩序的稳定，社会相对安定，生产力有了恢复和发展。在金属的采掘、冶炼和制造方面也有了很大的提高。用金属制造的各种工具和武器，产量不断增加，技术有显著改进。建筑技术也有显著提高。罗马式建筑，是 10 世纪西欧各国在采用某些罗马建筑式样和发展当地建筑术的基础上设计出来的。罗马式建筑的特点是体积厚实，采用半圆拱和小窗户。只有在砌石技术改进的基础上，才能建造厚墙大教堂、塔楼和骑士城堡。到 12 世纪，建筑技术又有了提高，石匠的工具改进了，使用卷扬机起吊建筑材料，并使用铁梁。于是，开始建造带有上敞廊的高大教堂，扩大了使用面积。拱门的断面轮廓改成尖形，附有特别的承重曲肋，减轻墙壁负荷，不仅可以把墙体改薄，而且可以在墙壁的高处开一些大窗户，嵌上彩画玻璃。这样，轻便、高耸的哥特式建筑风靡起来，很快就代替了罗马式建筑。

生产力的普遍增长使手工业和农业分离成为必然趋势。农村居民有一部分剩余产品，可以通过交换来供应手工业者的需要。而专门手工业生产的发展，在技术上则要求熟练精通，这不是一般的以手工业为勤业的农民所能够兼营的。生产的发展要求手工业必须脱离农业而独立。手工业也从为领主贵族和手工业者本身的生活需要而生产，变成为供应市场需要，即为出卖而生产。由此而来的是，手工业者要求摆脱对领主的依附关系，摆脱农奴地位，冲破封建庄园这座樊牢，成为自由的小商品生产者。商品生产要有自由的销路，所以手工业者要集中在消费者的聚集地，或者其他销售条件优越的地方，如港湾、河岸、交叉路口、行政中心、城堡寺院附近等等地方。于是，通衢大道、关隘、渡口以及城堡寺院附近，兴起市集。许多行商成为坐商，手工业者自然也集中到它的周围。这样，形成了商业和手工业日趋活跃的城市。这类城市最先出现在意大利和法国南部。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比萨、那不勒斯和法国南部的马赛、阿尔比、波尔多、图卢兹、尼姆等一批城市都在 11 世纪繁荣起来。来自东方、意大利和西班牙的商品，都经由法国南部地中海各海港运入内地。而法国南部各条河流的河谷地带，差不多都开辟成连绵不断的果园。

西欧封建社会的城市，也是在阶级对抗中兴盛起来的。农奴和处于农奴地位的手工业者，不堪封建领主的压迫和剥削，纷纷逃亡。逃亡农奴都聚集到城市里来，只要经过一年就获得自由。城市有坚固的城墙和武装警卫队。城市的居民多数是手工业者，而手工业者同时又是小买卖人。城市居民都负有警卫的任务，组成城市民兵，保护着城市不受封建主侵袭。许多城市由获得逃亡农奴和手工业者而发展起来，农村人口的逃亡不断促进城市的繁荣，扩大城市的规模。13 世纪，巴黎成为塞纳河沿岸一些城市的中心环节，拥有 10 万人口。

城市居民为了本身的利益，展开了摆脱封建主统治的斗争。比较富庶的城市往往用金钱向领主赎买自治权，多数城市则是用武装斗争获得不同程度的独立和自主。11 世纪，米兰开展反对封建大主教的斗争。城市警卫队把大主教和贵族的军队驱逐出城。封建贵族纠集军队把米兰围困了三年，却无法使米兰屈服，最后只好承认米兰自治，建立城市公社。13 世纪，科隆市民武

装和科隆大主教的军队多次展开较量，最终争得自由市的地位。法国北部的琅城是当时的毛纺织业中心之一。琅城为了摆脱封建领主的压榨，争取建立城市公社，进行了持续 200 年的武装斗争，最后发动武装起义，才成为自治城市，建立城市公社。拥有自治权的城市，有权选举城市管理官员，享有独立的行政、司法、财权、铸造钱币等权限。自治城市一般拥有选举产生的市议会，作为城市的最高权力机关。市议会选举的领袖是城市的最高行政长官。

西欧城市的重新兴起，标志着西欧封建社会进入到封建制度的巩固和发展时期。城市在不同程度上摆脱封建束缚，促进了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德国中世纪的谚语说：“城市空气使人自由”。恩格斯称城市为“中世纪的花朵”。

巴黎圣母院

大凡看过世界文豪法国大作家维克多·雨果不朽的长篇小说《巴黎圣母院》的人，都会对书中美丽的吉普赛女郎艾丝米拉达和丑陋却善良的“敲钟怪人”卡西莫多留有深刻的印象。虽然小说中描写的具体人物和曲折故事情节，是作家艺术加工的产物，但其人物活动的舞台和事件发生的地点——巴黎圣母院，却是现实中实际存在的。

巴黎圣母院始建于 1163 年，由教皇亚历山大和法王路易七世共同主持奠基。它位于法国首都巴黎市中心塞纳河中的“两岱”岛上，是世界著名的天主教堂，也是巴黎最负盛名的古代胜迹之一。可以说，法国巴黎的每一寸土地都是以岛上的巴黎圣母院为起点而发展起来的。巴黎圣母院从 1163 年开始兴建，到 1345 年才最后完成，整个工程历时近 200 年。此后，由于屡经战乱破坏，圣母院破败不堪。17 世纪和 19 世纪法国建筑大师在原有风格的基础上重新设计修复了两次，才显现出了今日之风姿。

巴黎圣母院是一座典型的“哥特式”教堂，整个建筑全部用石头砌成。它突破了以往传统教堂建筑的外形粗笨、呆板，内部昏暗、窄小的束缚，扩大了内在空间，增加了外观艺术装饰，开了一代建筑新风。圣母院占地面积 5500 平方米，两侧支撑物面积 800 多平方米。院内进深 130 米，宽 48 米，高 35 米。圣母院正面呈立方形，庄严和谐，从上而下共分三层。最上面一层是由许多美丽的白色雕花栏杆组成的一条走廊，连接南北两座各高 69 米的巨型钟楼。南钟楼上悬挂着一座重达 13 吨的巨钟。在这座钟的铸料中加入了金、银成分。这些金银来自于巴黎妇女们为了表达虔诚之心而奉献出来的首饰。北钟楼则设有一个 387 级的阶梯。两座钟楼后面有座高达 90 米的尖塔，巍峨入云，塔顶是一个细长的十字架，远望似与天穹相接。据说，耶稣受刑时所用的十字架及其冠冕就在十字架下面的球内封存着。这座尖塔虽比两座钟楼还高出 21 米，但从正面看，高低却好像一样。从中可见建筑师的独具匠心。圣母院的中间一层是三扇窗子。两边的窗子分别雕有亚当、夏娃的塑像。中间是一扇圆形大花窗，称“玫瑰门”。直径约 10 米，由 37 块玻璃组成，是 700 年前的原物。窗的前面有圣母怀抱圣婴像。圣母院最下面的一层是并排的三个尖形拱门，门上刻有表现《圣经》故事的浮雕。自左向右，依次为《圣母和圣婴的故事》、《最后的审判》、《圣母与圣安娜的生活》。这些享有盛誉的浮雕故事是专门为当时那些不识字的信徒们雕刻的。三个拱门上面是一长条壁龛，也称“国王长廊”，排列着耶稣基督先祖 28 位帝王的雕像。

总之，巴黎圣母院整个建筑象征着基督教的神秘，给人以庄严华丽、神秘莫测之感。

几个世纪以来，巴黎圣母院一直是法国宗教、政治和民众生活中重大事件和举行典礼仪式的重要场所。1302年，法王腓力四世在与教皇的斗争中，为加强自己的地位，在巴黎圣母院召集第一等级（高级教士）、第二等级（世俗贵族）和第三等级（城市富裕市民）的代表会议，三级会议的召开，标志着法国国家政权组织形式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即具有等级代表会议的君主制，表明新兴城市市民在政治生活中，已成为一支不可忽视的重大力量。1654年，路易十四在此举行加冕大典，由此开始了“太阳王时代”，法国专制王权发展到顶峰。1789年7月14日，法国大革命爆发，巴黎人民举行武装起义，攻陷了巴士底狱，15日，法国国民议会和市政府在圣母院欢庆胜利。1809年12月2日，拿破仑在此加冕，用自己的手而不是通过教皇把王冠戴在了自己头上。1918年，巴黎市民为第一次世界大战取胜而向圣母感恩。1945年，巴黎市民在此欢庆粉碎法西斯德国的胜利。1970年和1974年在圣母院为已故戴高乐将军和蓬皮杜总统举行了追思弥撒。可见，法兰西历史进程中许多重要场景几乎都在巴黎圣母院留下了印记。因而，在法国人民心目中，巴黎圣母院十分亲切。每逢星期日，成千上万的人来到这里做弥撒，听音乐。教堂里演奏的著名作曲家的作品和庄重的宗教音乐，不知吸引了多少游人和宗教信徒。

“长生不老”的城市

保加利亚的首都索非亚是南欧历史悠久，风景秀丽的名城，它坐落在南欧海拔500米的地方，周围有维多沙山、柳林山和洛赞山等群峦环绕。离城不远，还有流水青青的伊斯科尔河。索非亚就处在绿水青山之中。

同世界上许多著名城市一样，索非亚有它自己的城徽。索非亚城徽呈盾形，正中直立着一头威武的雄狮，雄狮右上部嵌以“圣索非亚教堂”的图案，下部绕以绶带，上书“长生不老”。

索非亚不仅是保加利亚历史上最悠久的城市，而且也是欧洲最古老的城市之一。考古发掘证明，公元前5000年，即新石器时期，巴尔干半岛东部居住着色雷斯人。色雷斯人后来分为许多部落，其中于公元前5世纪定居在索非亚盆地上的部落名为塞尔迪，而他们的聚居地，即现在的索非亚，就叫塞尔迪卡。当时生产力十分低下，色雷斯人的生活极其贫困。男人狩猎种地，女人操持家务。他们崇拜各种自然力，把“本迪达”奉为土地神，把“狄奥尼斯”奉为酒神，也就是希腊神话中的狄奥尼苏斯神。

色雷斯人能歌善舞，因而产生了古今闻名的神话歌手奥菲士。据传，奥菲士之妻被蛇咬死后，他曾站在塞尔迪卡以北的赫穆斯山（今巴尔干山）上，悲痛地歌唱，凄楚的歌声一直传到多瑙河，河水泛起涟漪，也为她低声哀歌。

公元前2世纪，塞尔迪卡已发展为具有城市特点的村庄。但色雷斯人的安宁生活接着遭到了实力强盛的罗马帝国的破坏。公元46年，罗马军团血洗了塞尔迪卡，这个村庄成了帝国一管辖区的首府。鉴于塞尔迪卡地处交通要衢，罗马帝国在此大兴土木，他们修建城堡、寺院、教堂和庭院，发展商业和手工业，古老的塞尔迪卡逐渐变成了繁荣的城市。人们在装饰着圣像的广场上和温泉附近的大小浴室里唱歌、跳舞和朗诵，因为当时的温泉不仅是沐

浴的地方，而且还是人们娱乐和集会的重要场所。后来，由于基督教的传播，这里又出现了许多教堂。罗马皇帝君士坦丁大帝（公元 306—337 年）曾多次驻蹕在这里，并骄傲地宣称：“塞尔迪卡乃吾罗马。”

公元 6 世纪末、7 世纪初，斯拉夫人南下多瑙河，蚕食东罗马帝国疆土，深入到塞尔迪卡地区。他们最初在城堡周围建立村庄，继而进城易货，同塞尔迪卡人的交往日渐密切。对他们来说，“塞尔迪卡”一名并不陌生，因为它同斯拉夫语的“斯雷达”（意为“中心”）发音相近。有人还索性把塞尔迪卡称作“斯雷德茨”。后来，面对“蛮族”频频侵扰，塞尔迪卡人纷纷往南迁徙，移居城内的斯拉夫人愈益增多，塞尔迪卡改名叫斯雷德茨，从此它成为斯拉夫人的城市。

就在斯拉夫人南下的同时，属突厥人种的古保加利亚人也在巴尔干半岛迅速崛起。

古代保加利亚人是突厥族的一支。他们的祖先在公元 2 世纪从我国的西域地区来到欧洲，在里海和黑海之间的广大地区住了下来。4 世纪后半期，他们曾被迫加入匈奴人的部落联盟。公元 453 年，匈奴首领阿提拉死后，他们重获独立。公元 6 世纪末，保加利亚人组成一个强大的部落联盟，史称“大保加利亚”。约在公元 660 年，这个联盟因受哈扎尔人的袭击而解体。其中，部分保加利亚人向哈扎尔人屈服，接受了他们的统治；部分保加利亚人迁至伏尔加河中游地区，后来在那里建成一个国家，叫做“伏尔加保加利亚”。公元 10 世纪 60 年代，这个国家为基辅罗斯所灭；还有一部分保加利亚人，在首领阿斯巴鲁赫的带领下，来到多瑙河下游，在南北萨拉比亚一带安营扎寨。

保加利亚人成为东罗马帝国的邻居后，经常对东罗马的领土进行掠夺。这一下惹恼了东罗马人。公元 680 年，东罗马皇帝派兵攻打保加利亚人，遭到失败。保加利亚人乘胜追击，进入今保加利亚东北部，其前锋进至巴尔干山脉的东端，即今黑海沿岸的瓦尔纳市。这时的斯拉夫人和保加利亚人都处在同一社会发展阶段，又面临着共同的敌人东罗马，因而经过谈判达成协议，于公元 680 年共同组成一个国家，定都普利斯卡（距今保加利亚东部城市科拉罗夫格勒约 25 公里）。这个国家的首脑是保加利亚的酋长阿斯巴鲁赫，其他上层官员也多为保加利亚人，因而被称为第一保加利亚王国。建国不久，阿斯巴鲁赫率军进占巴尔干山脉以南的东罗马领土。东罗马皇帝派军迎敌，大败，被迫于公元 681 年与保加利亚媾和，承认这个国家，并答应年年纳贡。公元 809 年，国王克鲁姆在西征途中夺得斯雷德茨。从而使该城的命运同保加利亚联系在一起。但历史是曲折的，在此几百年的刀光剑影中，斯雷德茨几易其手，直至 1194 年才又归入第二保加利亚王国的版图。

在近 500 年的黑暗年代里，城市的建筑几乎全部被摧毁，比较完整保存下来的建筑物只有两座教堂：一个是圣·乔治亚教堂；另一个是圣·索非亚教堂。这两座教堂都是公元 2 世纪到 6 世纪之间建造的。在保加利亚风云激荡的历史中，圣·索非亚教堂成了周围地区所有教堂中的佼佼者，因此，当地居民就把这座巍然屹立的教堂的名字作为自己城市的名称，在保加利亚第二王国时，斯雷德茨正式改名为索非亚。“索非亚”首次见诸文字，是在保加利亚国王伊·希什曼 1376 年颁布的《维托沙敕令》中。

1382 年，锐不可挡的奥斯曼帝国军队在从东到西掠夺了巴尔干半岛大片土地后，终于包围了索非亚城。索非亚全城军民凭借坚固的城墙死守了三个

多月。据说，土耳其人最后设计擒获了该城防务的组织者，佯称要处以极刑，才迫使市民主动打开了城门。从此，索非亚人民在奥斯曼帝国的铁蹄下苦苦挣扎和反抗了将近五个世纪。

1877年4月，俄国沙皇亚历山大二世在奥斯曼帝国风雨飘摇、巴尔干民族解放运动风起云涌之际，发动了最后一次俄土战争。次年1月，土军撤退后，俄军直取索非亚，完成了“解放使命”。根据同年7月俄国同西方列强签订的《柏林条约》，索非亚所在的保加利亚公国由俄国临时代管。俄国当局其时面临的紧迫任务之一是确定公国的首都。此前，第二保加利亚王国的行都为特尔诺沃。但由于索非亚的自然条件更为优越，因而在两者之间的选择上，保加利亚有关官员莫衷一是。

当然，不管保加利亚人如何争论，问题的决定权终究掌握在俄国临时当局手里。1876年6月，公国临时大公、俄国将军德昂杜科夫致函俄国军事部长，陈述了他选中索非亚作为首都的种种理由，其中包括在政治上可“密切注视”“保加利亚居民的情绪”而在军事上，“不管发生什么麻烦，我都能在索非亚指挥军队”。俄国当局对此迅速作出了肯定的答复。1879年3月22日，在特尔诺沃制宪会议上，定都索非亚的提案得到通过。是年4月3日，该案正式生效。

100多年来，命运坎坷的索非亚依靠保加利亚人民的英勇斗争和辛勤劳动，变成了该国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

“宗教异端”与“异端裁判所”

在公元13世纪西欧各国反对封建斗争的浪潮中，出现了这样一种审判机关：它不是国家的司法机构，而是隶属于罗马天主教皇；审判官不是封建国家的官员，而是天主教内的修道僧；审判的对象不是刑事罪犯，而是所谓“宗教异端”。这种颇为特别的审判机关，就是西欧中世纪史上臭名昭著的“宗教裁判所”，或叫“异端裁判所”。

在中世纪的西欧，封建割据势力鼎盛，王权软弱，教会乘机攫取了大量土地和财富，以罗马教廷为首的天主教会是当时最大和最富有的封建主。教会占有各国土地的三分之一，剥削着众多的农奴。教会所属庄园不但生产谷物，还经营森林、牧场、磨坊，从事造酒、制盐、海陆运输、抵押、放债等活动，利用大小“什一税”的征收，圣职买卖、赎罪券、诉讼费等各项名目，巧取豪夺，聚敛钱财。罗马教廷积累了大量财富，单单教皇，每年的经济收入便超出当时西欧各国国王年收入的总和。天主教会是西欧封建制度的精神支柱。它实行封建神权统治，用神学为封建制度辩护，宣传人所以分成“主人”和农奴，是上帝的安排。如果农奴反抗，死后便不能升入天堂而要进入地狱。天主教会就这样给封建制度“绕上一圈神圣的灵光”。天主教会还垄断文化教育，实行愚民政策，一切不符合基督教信条的思想、学说，都遭到禁止。教会为使神权超越王权，宣扬“教权至上”，在12世纪上半叶，先后附会出“两把刀子”的说教。他们把新约《路加福音》中耶稣叫门徒预备两把刀那段话，说成是神权和王权都属于教会，教会可以把政权这把刀子暂时交给国王，因此，王权来自教权。君主的世俗权力只有在教皇的命令下才能行使，罗马教廷处于万流归宗的至高无上地位。天主教会实际上成了西欧封建制度的总代表。

随着封建制度的发展和封建剥削、压迫的加强，农民和城市平民、市民的反封建斗争越来越激烈，斗争的锋芒首先指向天主教会，以便从这个封建制度的身上，剥去那一层“神圣的外衣”。

异端运动有深远的历史渊源，早在君士坦丁大帝当政时期就有了。凡拒绝接受正统基督教教义的全部或部分的，就被正统教会判为异端。照中世纪罗马教廷看来，对教廷制定的信条表示怀疑，抗拒教皇，不遵守教仪等都属于异端。西欧自公元10世纪下半叶起，在法、意、英、德、瑞士等地，都先后出现较大规模的异端运动。

公元12世纪后半期，法国南部以阿尔比城为中心发生了阿尔比派异端运动。阿尔比派又分成两个教派：华尔多派和纯洁派。华尔多派反对教会贪财积产，斥责神职人员的奢侈腐化，主张穷困是灵魂得救的必要条件，提倡平均财富，过简朴生活，人人都有权传道。这一派别得到城市贫民的拥护与参加。纯洁派吸取了摩尼教某些教义，认为世界存在善与恶，上帝与魔鬼两个对立因素，封建秩序和基督教会都是罪恶的化身，教皇是魔鬼的代理人，因而属于邪恶势力。主张教徒要以自身的纯洁同罪恶世界划清界线，号召打倒天主教会。这一派曲折地反映了城市市民的要求。法国南部不少城市的市民、贫民和某些地区的农民，都成了阿尔比派的信徒，声势浩大。

异端运动的发展，引起了教皇、主教与国王、贵族的恐慌，教权与俗权联合起来，一起进行镇压。1179年，教皇亚历山大三世专门召开第三次拉特朗宗教会议，动员全部两欧教会的力量来镇压异端，还呼吁各国统治者加强暴力镇压。但是，所有这些措施都无法遏制异端运动的发展。

1198年，一个更为厉害的角色担任了罗马教皇，称英诺森三世。他一上台，便派出特使到西欧各国，劝说国王加紧镇压异端。1208年，他命令法国北部封建主组成十字军，开进南部土鲁斯地区，讨伐阿尔比派异端。在对异端的屠杀中，连天主教徒也难幸免。当十字军攻陷比塞埃城时，因分辨不清谁是异端，随军的教皇特使锡托修道院院长安诺德竟然指使说：“把他们一律杀死，上帝在来世会认出自己的信徒。”就这样，比塞埃城中的2万人不分男女老幼，也不分是异端，还是天主教徒，统统死于刀下。富庶的法国南部城市，经此劫难而成了废墟。另外，在1206年由异端变节分子组成的“公教穷人团”，在鼓吹效忠教皇，反对异端的运动中，由于声名狼藉，受到群众唾弃，仅存在二、三年便销声匿迹。英诺森三世于是又扶持方济各会和多明我会，以代替“公教穷人团”。这是两个修道僧团体，前者是意大利修道僧方济各（1182-1226年）所创立；后者的创立者是西班牙贵族出身的神父多米尼克（1170—1221年）。这些修道僧与早先的修道僧不同，他们标榜赤贫，身穿粗布衣，系上绳子，赤足深入城市和乡村，以乞食为生，混迹于下层社会，故又被称为“乞食僧团”或“乞食修团”。方济各会以办慈善救济为幌子，用小恩小惠腐蚀拉拢下层民众；多明我会则通过办学校和远出传教，从思想上麻醉群众。

无论十字军的血腥屠杀，还是乞食僧团的分化瓦解，都无法“铲除异端”，异端运动继续在蔓延。在法国南部，阿尔比派被镇压后不久，异端运动又复起。在意大利北部和德国，直到13世纪，异端运动也没有停息过。英诺森三世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死去。在他之后先后继任的教皇霍诺留三世和格利高里九世，继续加紧镇压异端。正是在他们的手里，正式建立了残酷迫害异端的专门机构——宗教裁判所。

作为迫害异教的宗教法庭，早在 8 世纪查理帝国加洛林王朝时期就已存在。12 世纪后半期，面对日益高涨的异端运动，教皇芦修斯三世在 1184 年发布了《反对异端》的通谕，命令各教区建立宗教裁判所，规定了对异端分子的刑罚。但是，这一时期的裁判所，只能由地方主教兼管，还不是自成系统的专门机构。霍诺留三世继位后，看到地方主教镇压异端不力，遂于 1220 年发布通令，命令各地设立直属教皇的“异端法庭”（又称宗教裁判所、宗教法庭），以镇压异端和异端嫌疑者为名，残酷迫害一切揭露教会黑暗、反对封建制度的人。格利高里九世继任教皇后，又于 1233 年发布通谕，重申霍诺留三世关于建立宗教法庭的措施，并进一步规定裁判所可以要求地方主教全力协助。异端法庭规定，任何人，即使罪犯、恶棍也都可充当控告人、见证人，倘若被告不承认“罪行”，得反复用刑拷问。被告可不经审判即予处死，并没收全部财产。此后，异端法庭在意大利、西班牙、法国等地均先后设置。

宗教裁判所设在每个地区的修道院里，由乞食修道僧主持，设有监狱。乞食修道僧不仅是法官，同时也是密探和“宪兵”。他们到处侦察、搜捕所谓异端。凡是对天主教会和封建制度稍有不满意的人，便被扣上异端罪名，抓进宗教裁判所，进行秘密审判，严刑拷打。被判为异端的，轻则处以徒刑、流放，重则处以终生监禁或火刑（活活烧死）。裁判所定罪后，交由世俗政权执行。

西班牙的宗教裁判所最为猖狂，从 1483 年至 1498 年仅 15 年间，就有 8200 余人被处以火刑，89000 余人被处以其他刑罚。在宗教裁判所存在的整个期间，先后被判罪的异端分子多达 38 万人。在天主教会的统治中心罗马，在 15 世纪以后的 150 年间，被烧死的就有 3 万人。

宗教裁判所扼杀进步思想和学说，残害科学家。波兰天文学家哥白尼的《天体运行论》被斥为“完全不合乎圣经的异端邪说”，遭到查禁。宣传和发展哥白尼“日心说”的意大利哲学家布鲁诺被活活烧死于罗马鲜花广场。反对神学世界观的意大利物理学家伽利略遭受长期迫害与折磨。

宗教裁判所在西欧肆虐 500 年，但是，它同历史上任何黑暗势力一样，只能猖獗于一时。

作茧自缚的约翰王

公元 13 世纪初，英国有个叫约翰的国王，他是一位身材矮小，固执己见的人，表情冷漠，个性多疑善妒，又贪得无厌。也许导致约翰这样个性的是来自这样一件事情的影响。在约翰出生之前，他父亲认为自己已不太可能再生养儿子，便把大部分的土地、财产平均分给几个大儿子，未料到又生了约翰，这时已经没有田地可分了，正因为这样，约翰便被他的家人称为“无领地的约翰”。直到他继承英国王位，成为头号富翁的时候，他总还觉得别人在图谋他的财产、王位，就连身边的侍从，也无法得到他的信赖。

英国历代的国王和贵族在法国都有领地。依照当时的封建习俗，作为英格兰国王，尽可以在岛国接受众多封臣的臣服，但是在欧洲大陆，英国国王作为诺曼底公爵、安茹伯爵、阿奎塔尼公爵，却是法兰西国王麾下的一名封臣，必须向法兰西国王称臣纳贡，尽管法兰西国王的领地不足英国国王领地的六分之一。

约翰继承英格兰国王王位后，别事不做，他首先解除了长兄为他缔结的婚约，改而迎娶法兰西的一名叫伊莎贝拉的女子。约翰为何要重结连理，大费周折解除一份婚约对缔结一份婚约呢？原来，约翰迎娶伊莎贝拉是贪图她的一块领地。伊莎贝拉在法兰西有一块领地位于昂古列姆，这块领地恰好处在约翰在法兰西的领地中央。由于这块领地横亘中央，将约翰的领地一分为二，难以连成一片，约翰始终是如骨鲠在喉。如今约翰出此良策，意在借缔结婚约之机扩大领地，使之连成一片。

然而伊莎贝拉在嫁给约翰之前就已是名花有主，未婚夫是法兰西的一位伯爵。这位伯爵见自己心爱的人被他人夺走，心中十分气恼。气恼过后，他自忖势单力薄，全不是英格兰国王的对手，万全之策是向法兰西国王申诉，指控约翰强夺人妻，敦促国王惩处他的封以约翰。法王腓力二世接到伯爵的诉状之后，不免大喜过望。原来，腓力二世意欲收回约翰在法兰西的领地，苦于师出无名，正在昼思夜想之间，不意收到伯爵的诉状，真乃天赐良机。腓力二世即刻派出一名特使前往海峡对岸，宣召约翰前来巴黎受审。一切安排停当之后，腓力二世开始征集军队，单等约翰那里有了回音，抓住把柄之后，他就可以动手了。

再说英格兰国王约翰在接到法王的传召令之后，丝毫不揣测腓力二世的意图所在，当即拍案大怒，断然拒绝前往巴黎受审。约翰此举正中腓力下怀，收到信使回报之后，腓力即以封君的名义，宣布约翰违抗君命，图谋反叛，宣布剥夺约翰在法国的全部封地，率军占领诺曼底、安茹、缅因和波亚图等地，使英国在亨利二世时以封臣身份占有的法国大片领地，只剩法国西南、一隅。1214年，约翰在布汶战役遭到惨败。这样，特别是诺曼底的失陷，使英国许多贵族丧失祖传的大片田产，激起贵族诸侯们的极大不满，背地里都称他为“无地王”。

约翰王根本不理会这些，他为了继续同法王腓力打仗，竟召集有钱的贵族和骑士们上阵，因为老百姓中适于当兵的早就被送到前线去了。那些过惯舒适生活的贵族不愿意打仗，约翰王就下令烧掉他们的城堡和庄园；他为了筹集军费，无视封建权利和义务，采取一切卑鄙手段，向农民和社会各个阶层征收额外的捐税，榨取钱财。他随意没收附庸田产，干涉领主法庭权力，增加骑士“盾牌钱”，侵犯城市自治权，甚至任意侮辱贵族的妻女。他把自己所有的子民都惹怒了，都说他是“历史上所有暴君中最凶狠的一个”。

约翰王在与法国交战失利后，竟又将矛头转向拥有欧洲最高权力的罗马教皇英诺森三世。这次纠纷的开端，起于决定坎特伯雷大主教的继承人选。约翰还是个王子时，原任的坎特伯雷大主教曾负责照顾他，所以两人之间的关系不同寻常。大主教去世不久，坎特伯雷有群修道士，趁约翰还未指定人选，抢先推出一位同僚，并送他到罗马去争取教皇的认可。同时，坎特伯雷的参事们，因惧怕触犯多疑的国王，将国王提出的人选主动向罗马教皇申请许可，却遭到拒绝。最后，经罗马教皇、修道士和参事会讨论，任命斯提芬·朗顿为坎特伯雷大主教。约翰王得知这个消息，立刻派兵到坎特伯雷，将修士们全部驱逐出境，并声称决不能让一个陌生人来担任坎特伯雷大主教，还愤怒地疾呼：“国王的神圣权力被剥夺了！”罗马教皇英诺森三世曾试图说服约翰，但是一年过去了，约翰王仍坚决不同意，于是罗马教皇毅然开除了约翰的教籍。于是，约翰又丧失了英国教士的拥护。

在这期间，多数贵族对国王渐渐失去了信赖，甚至到了深恶痛绝的程度，

连约翰王的心腹诸侯们也相继叛离。为了减少诸侯的财富，约翰王不仅在可能的范围内限制诸侯的财产，加重税收和罚金以外，还以对法战争为由，巧立名目，横征暴敛，把诸侯们的财产全部掏空，形同掠夺。

除了对贵族征收军役代金和援助金外，约翰王对商人、市民也都课以这两种赋税金。另外，凡是农民死后土地财产没有继承人的，均被国王没收。他还向民众榨取名目繁多的税金。除对民众课以不法的罚款外还随便告发人民，再让人们以高价购买赎身券，而罚金与人们所犯罪的轻重，竟毫无关联。

约翰王如此露骨地侵犯人民的财产、生命及自由，使贵族和民众都生活在水深火热中，怨恨的情绪与日俱增，便决定以武力对付国王。1215年春，大封建主联合教士、骑士和贵族，在坎特伯雷大主教斯提芬·朗顿的领导下，掀起了反国王运动。在一次集会上，朗顿语气强硬，神态严厉地说：“站起来吧，宣告你们的自由。要敢于从国王手中夺回你们祖先传下来的固有的财富和特权。你们应该好好讨论商量一下，把你们心里想到的各种要求一一写下来，订立一个大宪章，要国王承认它，并签字保存下来。如果能办到，这个大宪章就成了你们和你们子孙的安全保障。你们也可以永远摆脱卑鄙无耻的统治者。”贵族们听了朗顿的这番话，都觉得十分有理，心中感到有了希望。他们纷纷站起来，走到一起，在朗顿的带领下发誓：“假如国王不归还他们本来就拥有的，传统赋予”的各项权利的话，他们将废除对国王的义务。随后，贵族们把属于自己统辖的士兵召集在一起，向首都伦敦进发。伦敦市长与市民们大开城门，迎接这支讨王军。

各地的民众听说贵族们在造国王的反，也纷纷起来响应，因为平时国王对他们干尽了坏事。贵族们一下子觉得自己力量壮大了，他们信心十足地宣布，国王不签署《大宪章》，就休想过一天太平日子。

约翰王躲在宫中，束手无策，他像头发怒的野兽咆哮着，握紧拳头，死命地跺着脚，把手边碰到的任何东西都砸在地上。发泄了一阵以后，他冷静下来，考虑到自己确实无计可施，只得表示愿意按贵族们指定的时间与地点会见并签署《大宪章》。

1215年6月15日，约翰王在一群宫廷侍臣的簇拥下，来到泰晤士河畔的兰尼米德草地。贵族们早已经等候在那里了。朗顿和他的伙伴们将起草好的《大宪章》摊开摆在国王面前。此时此刻，约翰王哪有心情来阅读贵族们一项又一项限制自己权利的章程。他摆了一下手，让身边的一个侍臣逐条念给他听。听着听着，约翰王感到受不了了。天哪，瞧他们都提出了些什么要求。照这样下去，国王还有什么权威啊。他的脸上沁出了冷汗。尽管天还不很热，但他已觉得草地上的阳光太烈，他真想扯下王冠和王袍，让烦躁而燥热的心情凉快一下。

那个侍臣读完了，约翰王还在发愣。贵族们看到他脸色苍白，木然无语的样子，都担心他又在动什么坏脑筋，拒绝签字。朗顿示意士兵们进场。约翰王看到这样的场面，知道再也推托不过去了，他拿起朗顿递过来的一支鹅毛笔，怀着沉重的心情，用颤抖的手在《大宪章》上签上了自己的名字。《大宪章》的内容大致上是：任何人如果没有得到大多数人的同意，即便是国王，也无权随便更改或违反法律及传统的权限，如有违反必将受到武力的制裁；在王国内无论男女都享有法律保障的权益，未经法庭的公开裁判，不得任意处罚任何人，而刑罚必须依据犯罪的轻重来判定；再度确认了封建主对封臣的各种权力，如事先未征得诸侯同意而擅自召开会议，会议的结果将不被承

认；假如国王没有议会许可，则不得发布命令等等。

没过多久，不甘心失败的约翰王就想撕毁《大宪章》。这样国王与贵族之间就又爆发了内战，直到国王战败，最后在愤怒与忧郁中死去。

《大宪章》的公布，使英国的王权受到封建法律的束缚，国王的独断专行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限制，也给自由人以一些法律保障，给市民一定的权利。它是英国历史上第一部正式的法典，至今还被英国人津津乐道，引以为荣。

蜘蛛教他虽败再战

你听说过一只蜘蛛挽救了一个王国的命运的故事吗？这个故事发生在距今七、八百年以前的大不列颠岛。

那时，大不列颠岛上有三个独立的地区：北部高地是苏格兰王国，中部和南部是英格兰王国，西南一隅还有个威尔士。在大不列颠岛上的这三个王国中，实力最强大的要算英格兰王国了。英格兰王国当时的国王叫爱德华一世。因他个子高大，小腿特长，因而得了个诨号“长胫王”。“长胫王”是个嗜好战争和武力的骑士，他年轻时随父王亨利三世南征北战，善使长矛短剑，练就了一套征战的本领。1274年8月9日在伦敦威斯敏斯特教堂登基加冕。爱德华继位英格兰国王后，他倚仗英格兰的强大势力，决意要在有生之年征服威尔士和苏格兰，把整个大不列颠控制在自己手里。1282年，爱德华率军大举进攻威尔士，经过二年的战争，到1284年英格兰才摧毁了威尔士人的反抗，并将其统治在威尔士全部领土上确定下来。古领威尔士后，爱德华便迫不及待地实施起下一步计划：进军苏格兰。

苏格兰在不列颠岛的北部，早期居民是皮克特人。相传他们是公元前1000年前后从欧洲大陆迁来的。后来克尔特人又来到这里。大约在公元5世纪末61世纪初时，居住在爱尔兰岛上的斯科特人渡海移居这里，并于公元843年建立了王国——“斯科兰特”(Scotland，意为“斯科特人的国土”)。“苏格兰”的名称便由此而得。

苏格兰人一向剽悍勇猛，从不屈服于英格兰国王的淫威，这使得英王爱德华一世感到十分恼火而又无奈，他知道要吞并苏格兰是件很不容易的事。

机会终于来了。1286年，苏格兰国王亚历山大三世去世了，他只有一个远嫁到北欧挪威去的女儿，别无子嗣。于是苏格兰的贵族们就把生长在挪威的国王的外孙女迎来苏格兰当国王。爱德华一世想这个机会真不错，只要让这个尚未结婚的女王嫁给自己的儿子，英格兰就顺理成章地成了苏格兰的主人了。可没等他把这个好梦做完，那个女王就死了。这下苏格兰真成了无主之国了，王亲国戚和贵族们纷纷卷入了争夺王位的混战。爱德华一世正为自己的好梦落空而沮丧不已，现在一看，啊，真是天赐良机！他马上发兵。于1296年一举攻入了混战中的苏格兰。随后，爱德华一世悍然宣布自己是苏格兰王，还顺手把苏格兰国王举行加冕典礼时坐的加冕石带回了英格兰。

爱德华一世凯旋回到英格兰时，受到了拥戴他的老百姓的热烈欢迎，人们称他为“苏格兰铁锤”，举国上下为国王征服苏格兰庆功。可就在英格兰王国举国欢庆之时，苏格兰人却在悄悄地集聚力量，他们不再互相混战了，毕竟血浓于水。苏格兰王亲国戚和贵族们拥立了王族中一个名叫罗伯特·布鲁斯的年轻人为国王，很快召集全国各地的武装人员对驻守在各城池中的英

格兰士兵发起了进攻，并取得了一次又一次的胜利。最后只剩下斯特林堡还控制在英格兰人手里。

苏格兰人取得的胜利，把年已 68 岁的“苏格兰铁锤”爱德华一世气得快发疯了，他不顾年老多病和路途艰辛，马上亲率大军日夜兼程再次北征苏格兰，可还没达到目的地，他便于 1307 年死于征途上了。爱德华一世死后，他的儿子即位，称爱德华二世，新国王决心继承父王的遗愿，继续执行爱德华一世对苏格兰的征战政策，以倾国之师进攻苏格兰。

面对来势凶猛的入侵者，布鲁斯和他的将士们顽强地抵抗着。他们打了一仗又一仗，但尽管付出了很大的代价，却仍没有挡住英格兰人的强大进攻，他的军队竟然连续六仗都失败了。国王布鲁斯不得不率领部下躲进了森林和群山深处。

森林里的生活是十分艰苦的，这里没有粮食，没有药品，有的只是毒蛇猛兽和伤员的哀嚎与呻吟声，士气低落到了极点。

一个阴郁的雨天，布鲁斯躺在深山中的一间简陋的茅屋里，听着棚顶上淅淅沥沥的下雨声，他感到疲惫无力，心烦意乱。他一遍又一遍地问自己，难道就这样向英格兰人认输了吗？苏格兰人就这么甘心情愿做别人的奴仆了？苏格兰王国就这样在我们这一代人手中灭亡了？无限的悲伤与绝望涌上心头，年轻的国王不禁泪流满面，觉得再作任何努力也无济于事了。

正当他万念俱灰的时候，猛一抬头，他看见一只蜘蛛在他头顶的屋角上正忙着来回织网。布鲁斯注视着这只蜘蛛慢慢地、小心翼翼地劳作着。眼见这只蜘蛛连续六次试图把它那纤细的蛛丝从这一道横梁连到另一道横梁上去，结果六次都失败了。

“哎，可怜的小东西！”布鲁斯暗自叹息道：“你也知道失败是什么滋味了吧。”

但是，眼前的这只小蜘蛛并没有像布鲁斯那样灰心丧气，只见它更加小心谨慎地开始作第七次努力。布鲁斯出神地看着蜘蛛在柔弱的细丝上摆动着身体，他几乎忘记了自己的烦恼和处境。“它还会失败吗？”布鲁斯不由自主地从床上坐了起来，十分紧张地注视着蜘蛛，为它的命运而担忧。

“啊！成功了！它成功了！”那根蛛丝终于被蜘蛛稳妥地带到了另一道横梁上，而且牢牢地粘在那儿了。布鲁斯兴奋得从地上跳了起来，“蜘蛛是我的榜样！我要学蜘蛛！我也要作第七次尝试！”他边喊边冲出了茅屋，迅速地把垂头丧气的战士们召集起来。

“我的勇士们！快，快围过来！我要告诉你们一件事，这是一只蜘蛛带给我的启示。”

战士们迅速围拢在他的周围，布鲁斯侃侃地讲述着他从蜘蛛那儿受到的启示。“我知道，如果第七次又失败了，这只蜘蛛也还是会继续努力的。我看不出它有任何沮丧和灰心，只是不屈不挠地朝着自己的目标奋斗。难道我们还不如这小小的动物吗？不！我们要同敌人进行第七次、第八次、第九次乃至无数次的斗争，直至把英格兰军队赶出我们的国家为止。我相信，只要我们坚持斗争，胜利是一定会属于我们的。”

布鲁斯的一番话深深地打动了战士们，他们决心紧跟国王，重整旗鼓。“把敌人赶出去！”“胜利永远属于我们苏格兰人！”复仇者的呐喊声响彻云霄，响遍了苏格兰大地。不久，布鲁斯又组成了一支勇敢的苏格兰军队，决心再同敌人进行第七次战斗。

1322年，战斗又打响了。这是一次生死存亡的决战，战场就在斯特林堡。这回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二世所带的军队足足超过布鲁斯的苏格兰军队三倍。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苏格兰士兵们毫不畏惧，他们巧妙地利用地形，把英格兰军队团团围困在一小块四周都是沼泽的地方，使之毫无回旋的余地。眼看战机成熟了，布鲁斯率军发起了猛烈的进攻，2000多名苏格兰军人从山上一拥而下，将士们手中的长矛直逼英格兰士兵。英格兰军一直令对手望风披靡，现在竟然无处逃生，不是死于长矛就是陷于泥潭之中，英格兰军队大败。英王爱德华二世自己也险些作了俘虏，好不容易狼狈地逃回了英格兰。

苏格兰人终于胜利了，他们战胜了强大的英格兰军，把侵略者赶出了苏格兰。1328年，英格兰被迫承认苏格兰的独立。直到1707年，英格兰和苏格兰两国才合并为一个统一的王国。

“黑死病”的浩劫

1348年8月的一个星期一，在距英国伦敦八十公里远的一个小镇上，突然出现了黑死病的阴影。这消息像晴天霹雳，震惊了镇民。

在此之前，人们已经听说，有一种不知从何地传来的疫病在意大利的港口登陆，逐渐在向欧洲大陆蔓延。可是这个小镇上的居民们却觉得这事与自己的关系不大，“我们这儿离意大利远着呢”，不错，英国同欧洲大陆还隔着一条英吉利海峡，疫病不可能渡海而来。即使某一个外国游荡者将这种病带到伦敦来，但死神是不会光临的，何必惶惶不可终日。他们想得很美，尽管欧洲许多地区已是瘟疫横行，人人惶惶不可终日，可他们这里一切正常。人们有的外出经商，有的在家种地、打工，仍是一派安居乐业的样子。谁知，就在8月的这个星期一，瘟疫的魔掌伸向了英国的这个平静小镇里来了。

四天前，有个叫马丁·特德的二十多岁的年轻铁匠，他外出卖掉了两把锄头回到家里，虽然赚了一笔钱，心里很高兴，可是他又感到非常疲惫，只觉得全身阵阵发冷，头晕目眩。一进门，倒头便睡。当晚，他发起了高烧。很快，他的脸颊、前额、手腕和喉咙出现了点点黑斑，胳膊和腿脚也都红肿起来了。

“这是怎么回事啊？”马丁·特德的妻子着急得要命，但又不知所措。这时，她想起镇上有个会给人治病的老头，“对，何不把他找来。”特德太太边说边跨出门去。

“快回来，”马丁·特德大声地把妻子叫了回来，他吃力地说：“也许我真的得了人们所传说的那种可怕的疫病了。你可千万不能让镇子里的其他人知道啊！否则我们都要被活活烧死的。”

“什么？！”听到这话，特德太太犹如五雷轰顶，她不相信这是真的，但又实在无法解释丈夫的病状。

“上帝啊！这实在太可怕了。”悲痛的特德太太为了掩盖丈夫的病情，连门都不敢出。她天天躲在家里照顾特德，还不得不用吹笛子或放声高唱的办法来掩盖马丁·特德那痛苦的呻吟和沉重的喘息声。

星期一，这件事终于被马丁·特德的邻居发现了。“马丁·特德患了那种可怕的疫病了……”坏消息不胫而走，很快一传十，十传百，小镇上的居民都知道了。人们怀着极大的恐惧涌到马丁·特德家。一个钟头以后，马丁·特德就被埋葬了。

“快，把他的房子连同这瘟疫一起烧掉。”不知谁喊了一声。顷刻，马丁的家就被镇上的居民焚毁了。这是当时人们对付瘟疫的最简单的办法。他们认为任何病源在大火中是无法生存蔓延的。他们还把泪流满面的特德太太赶到森林里去了。

可是，为时已晚。几天之内，这个小镇上的人接二连三地染上了这种疫病，他们一个个地发烧、吐血、身上出现黑斑，又一个一个很快地死亡，根本无药可救。整个镇上到处都是焚烧房屋的浓烟和烈火。

“死神已经降临，快避难去吧！”在当时的社会和医疗条件下，人们是无法抗拒瘟疫的，更无法抗拒死神的到来，活着的人纷纷逃离了小镇，外出避难。一年之后，小镇已是空空如也，当地的人死的死，逃的逃，留在镇上的人竟无一个幸存下来。

这就是当时欧洲人闻之色变的“黑死病”。“黑死病”因死者全身发黑而得名。14世纪30年代发源于印度北部德里附近，后流行于南亚，1347年末传染到君士坦丁堡和克里木地区的卡发城。鞑靼蒙古军队为吓跑意大利商人，将患者尸体投掷于卡发城外，意大利商人将病菌带回欧洲，首先在威尼斯、热那亚、意大利北部和法国南部马赛一带流行。适欧洲粮食匮乏，需大量转运粮食，瘟疫通过带菌食物在欧洲迅速蔓延。1348年传遍西班牙和法国，同年秋给英国以毁灭性打击。1349年侵入斯堪的纳维亚半岛和德意志，继而向东蔓延到俄罗斯。迄1350年欧洲居民有四分之一死于此疫。14世纪下半期，“黑死病”再度流行于意大利、英国、德国和法国的局部地区，意大利佛罗伦萨人口死去一半。在情况最严重的德国汉堡，居民死亡竟高达三分之一。迄1400年欧洲因此疫减少三分之一以上的人口，有3000多万人死于黑死病。许多地区人口锐减，土地荒芜，一派萧条景象。当时，谁也无法了解这场人类最大灾难的起因，因而，此疫还加深了宗教迷信。由于将瘟疫归因于犹太人，造成1348—1349年中欧出现了大规模排犹运动。

随着科学技术和医疗技术的发展，后来人们终于知道，可怕的“黑死病”是由鼠疫耶尔森氏杆菌引起的一种发热性传染病，也叫流行性淋巴腺鼠疫。它是通过寄生在老鼠身上的跳蚤传播的。鼠疫原来是啮齿动物的地方性兽疫，在一定环境下流行于兽间。当病兽大批死亡后，带菌蚤又另找寄主。人被这种跳蚤叮咬以后，就会受到传染。一开始为散发性，条件适当时即造成流行。病鼠常常通过远洋轮船将鼠疫带到港口城市。鼠疫的病情轻重悬殊，轻者仅感不适，重者很快就会丧命。潜伏期为3到6天，最快的只有36小时。鼠疫分为腺鼠疫、肺鼠疫和鼠疫败血症三种，还会并发梅毒、伤寒等。发病呈爆发性，先是畏寒，接着是呕吐、眩晕，全身疼痛、虚脱，发高烧，后期为腺肿，皮肤出现黑斑，并损害脑细胞，最后在剧烈痛苦中死去。

上面讲的小故事，只是鼠疫在地球上多次肆虐横行中的一次。它每次“光顾”人类，都会令成千上万的人死于非命，给世界带来灾难性的损害。进入20世纪以来，仅正式记载的大流行就有四次，如1900年的澳大利亚，1901年的非洲南部，1910年的中国东北和1944年的非洲北部。1894年广州及香港爆发鼠疫，死亡10万人，二十年内又蔓延到全世界，死亡人数达1000多万人。

人类要生存，社会要进步。鼠疫既然是人类的大敌，科学家们就努力研究克制它的方法。为了制服鼠疫这种对人类危害极大的流行性传染病，科学家们一直致力于从根本上消灭鼠疫的发病源。为此，通常采用消灭蚤类及疫

源动物、隔离患者、彻底消毒或焚毁可能染上病菌的物体等卫生措施，并在疫区普遍地接种鼠疫苗，以防进一步传播。对患者则进行抗病毒治疗。经过努力，鼠疫患者的死亡率由原先的 95% 下降到 34% 左右。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全球范围内再也没有发生过大规模的鼠疫流行。

俄罗斯统一的国家的形式

俄罗斯的历史，据文字记载约有 1000 年之久。俄罗斯的居民主要由东斯拉夫人组成。

俄罗斯早期的历史，我们在前面《基辅罗斯的兴衰》一文中已讲过。现在我们来讲讲当年基辅罗斯衰败后，俄罗斯统一的国家又是怎样形成的。

俄罗斯统一国家的形成，经历了长期曲折的斗争过程。从 11 世纪中叶起，基辅国家开始解体。到 12 世纪时，分裂为基辅、斯摩棱斯克、诺夫哥罗德、罗斯托夫——苏茨达尔等十几个公国。罗斯托夫——苏茨达尔后改称为弗拉基米尔公国。

星移斗转，时光飞逝，基辅罗斯国进入了公元 13 世纪。1223 年，蒙古军乘罗斯国内频繁内战之机，侵入南方草原地带，在卡尔卡河畔战败罗斯军。1237 年，蒙古军在首领拔都率领下再度侵入罗斯东北部的里亚赞，大肆烧杀掠夺，一个月内毁城 14 座，又占领基辅。于是罗斯的大部分土地被征服。蒙古军继续西进，侵入东欧的波兰、捷克和匈牙利，震惊西欧各国。1240 年，拔都建立了金帐汗国（即钦察汗国）。此后两个多世纪内，东北罗斯各国成了金帐汗国的附庸，向它称臣纳贡，承担军役。金帐汗从各王公中选拔一人，册封为“弗拉基米尔及全俄罗斯大公”。全俄罗斯对金帐汗国的贡赋由这个大公负责征集。各王公把这一称号视为特殊时荣宠，互相角逐；金帐汗则以此作为钓饵，经常挑起他们间的内讧，以保持自己的统治地位。

在遭受蒙古军蹂躏的同时，罗斯于 13 世纪中叶又遭到瑞典封建主和日耳曼骑士团的侵袭。至 14 世纪初，新兴的立陶宛大公国开始向罗斯扩张。经过近一个世纪的战争，兼并了包括基辅在内的整个德涅伯河流域和斯摩棱斯克。这样，原被金帐汗侵占的地区中，有一部分转归立陶宛大公国统治；西南部的加利支公国则于 14 世纪中叶被波兰吞并。于是，罗斯的土地被分割为三大部分：东北为金帐汗国控制，西南为立陶宛大公国控制，更西则属波兰统辖。至 15 世纪，东斯拉夫人的三大民族即俄罗斯、白俄罗斯和乌克兰逐渐在上述三个地区形成。

罗斯的经济在 14 世纪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这也为政治上的统一创造了物质条件。日益强盛的莫斯科公国成为统一事业的中心。

莫斯科公国的首都莫斯科原来是一个偏僻的小乡村，属于罗斯托夫——苏茨达尔公国。俄国编年史上首次提到莫斯科的名字是在公元 1147 年，因而，这一年被认为是莫斯科建城之年。莫斯科建城之后，发展很快，到公元 13 世纪前半叶已成为一个拥有封土的公国。莫斯科公国之所以发展迅速是多方面原因促成的。

首先，莫斯科占有地理之优势。莫斯科扼守奥卡河和伏尔加河的商业要道，商业贸易给它带来大宗的税收。此外，莫斯科还地处东北俄罗斯的中心地带，四周有许多小的公国环绕，不易受蒙古、立陶宛等外族的直接入侵，有一个比较安定的环境，有利于经济发展。

其次，莫斯科公国历代的统治者善于耍政治权术，凭借蒙古统治者的势力，欺压其他罗斯公国，壮大自己力量。莫斯科公国刚一登上历史舞台，其统治者尤里·达尼洛维奇（1303—1325年在位）；极力对蒙古主子阿谀逢迎，娶蒙古汗的妹妹为妻，甘心充当蒙古统治者的鹰犬。蒙古汗对其十分赏识，拨一支蒙古军队，供他来对付政敌。不曾想事不如意，1325年在和特维尔大公争夺“荣宠”地位的斗争中，其妻被掳丧命，他本人也被政敌杀死。尤里·达尼洛维奇死后，其弟伊凡·达尼洛维奇（1325—1340年在位）继位，他比哥哥更为诡计多端，善于用金钱收买贿赂蒙古王公贵族，因而获得“伊凡·卡里达”的绰号。卡里达，俄语为“钱袋”之意。伊凡·卡里达用钱收买这招果真见效，蒙古汗将“弗拉基米尔和全俄罗斯大公”的封号送给他。伊凡·卡里达利用“大公”封号，狐假虎威，大肆搜刮民脂民膏，兼并邻国领土，国势日益强盛。从1328年起，他几乎控制了整个东北俄罗斯地区。伊凡·卡里达不仅在经济上积累了统一全俄罗斯的力量，而且在政治和意识形态上他还以东正教作为强大的精神支柱，把教会驻地从弗拉基米尔迁到莫斯科，使教权与王权紧紧地结合起来，从而提高了莫斯科公国在宗教和政治方面的地位。至他死时，莫斯科已成为全罗斯最强大的公国。

1357年，正当莫斯科公国不断强大之际，金帐汗国却陷入分裂。一些蒙古王公贵族为争夺汗位而进行血腥的混战。与此同时，在中亚兴起的帖木儿帝国也不断侵扰金帐汗国东南边疆。这一国际形势的出现，便士大有利于莫斯科公国摆脱蒙古的统治和统一整个俄罗斯。

光阴荏苒，到伊凡·卡里达孙子底米特里·伊凡诺维奇（1359—1389年在位）统治时，莫斯科公国达到盛世。底米特里·伊凡诺维奇继位后继续致力于统一俄罗斯的事业。他大力加强莫斯科城的防卫，在原有的木城外围筑石城。由于莫斯科公国的日益强大，多数诸侯归附于它。金帐汗国害怕它的强大，与立陶宛大公联合起来向它进犯。1380年夏季，金帐汗国马麦汗与立陶宛、里亚赞结盟，约定合兵攻打莫斯科，并亲率6万大军沿顿河北上。莫斯科大公底米特里决定在敌方联军会合之前迎击马麦汗，率军7万南下，在涅普里亚德瓦河与顿河汇合处南面，选择地形对罗斯步兵极为有利的库里科沃原野摆开阵势。9月8日中午，两军决战在此展开。经过3小时血战，蒙古军突破俄军的核心和两翼，迂回到俄军的左后方。此时，埋伏在左后方柞林中的俄军突然杀出。蒙古军措手不及，大败。俄军乘胜追击达50公里。俄罗斯人取得重大的胜利。莫斯科大公底米特里也因此获得“顿斯科伊”的称号，即“顿河英雄”之意。这次战役动摇了金帐汗国在东北罗斯的统治，使俄罗斯人看到了民族解放的曙光。但是，库里科沃会战的胜利成果未能巩固，两年后，在金帐汗又率军卷土重来，突袭莫斯科，底米特里猝不及防，遭到失败，又被迫向蒙古纳贡。

在此后的一个世纪中，东北罗斯的经济得到进一步发展，莫斯科城成为最大的商业中心。城市商品货币关系的发展，加强了各地市场的联系。城市商人反对封建割据对商业的障碍，迫切要求国家统一。莫斯科和诺夫哥罗德等城不断发生城市下层反对富商高利贷者的斗争。这又使商人们迫切地感到要有一个强有力的国家机构。农村的阶级关系也发生了新的变化。由于大封建主把部分新获得的土地交其臣属掌管，从而形成了小块封地占有者阶层。这个阶层为了从封地上榨取最大的收入，竭力加强劳役制，把依附他们的农民固定在封地上。于是农民一再发生暴动。这又必须依靠大公才能加以镇压。

因此，这个阶层迫切希望大公具有强有力的中央集权力量，以一方面镇压农民反抗，一方面抵制大封建主对他们的压迫。

到莫斯科大公伊凡三世统治时期（1462—1505年），继续兼并其他公国的土地，扩大势力。为了名正顺地进一步向外扩张，伊凡三世娶了东罗马帝国末代皇帝的侄女索菲亚·巴列奥罗格为妻。东罗马帝国灭亡后，伊凡三世自封为继承人。他用东罗马帝国皇室的徽号双头鹰作为自己国家的徽号，妄想建立一个“第三罗马帝国”，并开始自称“沙皇”。“沙皇”的直译就是“恺撒皇帝”。“沙”，就是“恺撒”的俄语音变。恺撒是古罗马显赫一时的大独裁者，实际是没有加冕的皇帝。当时在俄罗斯有一种传说：历史上只有三个强大的帝国，即第一罗马帝国（恺撒大帝所主宰的古罗马帝国）；第二罗马帝国（东罗马帝国）；第三罗马帝国（俄罗斯帝国）。伊凡三世对此传说深信不移，他自称“沙皇”就是要步恺撒后尘，成为至高无上的君主，建立地跨欧亚非的大帝国，要将莫斯科取代君士坦丁堡，成为统治世界的中心。但无论是伊凡三世，还是继任的瓦西里三世，正式的称谓仍旧是大公，并没有正式加冕称“沙皇”。

1463年，莫斯科公国占领雅罗斯拉夫公国。1471—1478年间，又吞并罗斯托大公国和诺夫哥罗德的广大地域。这就使莫斯科公国的政治、经济和军事力量进一步强大起来。与此同时，伊凡三世着手最后摆脱金帐汗国的统治。这时的金帐汗国实力已大为削弱，国土已分裂出喀山、阿斯特拉罕、克里米亚和西伯利亚等小汗国。伊凡三世乘蒙古主子衰弱之机，收买了一个鞑靼女人，诱使大汗从莫斯科公国撤回蒙古使臣，并停止向金帐汗国纳贡。蒙古贵族发现伊凡三世图谋不轨之后，想以武力讨伐，强迫伊凡三世纳贡。1480年夏，金帐汗阿合马发重兵向莫斯科进军。伊凡三世便与从金帐汗国分裂出去的克里米亚汗结成联盟共同对付金帐汗统治者。两军在奥卡河支流乌格拉河夹河对峙。其间，金帐汗阿合马表示，只要伊凡三世照旧纳贡，他就不渡河进犯。伊凡三也没有接受这个条件。蒙古军自觉兵力不够强大，还不足以一口吞掉伊凡三世的大军，所以未敢轻举妄动，而是想联合波兰——立陶宛大公的军队一起攻之。哪曾想波兰——立陶宛军队失约，直到冬天未能前来会合，两军一直隔河对峙到初冬河水结冰。蒙古军已从夏天熬到冬天，在粮尽援绝的情况下，士兵各个萎靡不振。正在此时，阿合马又听说自己的都城受到克里米亚汗的袭击，于是不得不急令退兵。伊凡三世不战而胜。就这样，两个多世纪来金帐汗国对俄罗斯统治终于结束。

这个奇迹般的胜利，不仅解除了蒙古统治者强加在俄罗斯人民身上的枷锁，而且大大提高了莫斯科公国在全俄罗斯的威望，为它最终统一全俄罗斯，建立中央集权封建国家奠定了基础。

1485年，莫斯科公国又占领特维尔。1500年，伊凡三世举兵收复被立陶宛大公国侵占的土地。经过三年战争，取得胜利，获得奥卡河上游和德斯纳河流域的土地。至瓦西里三世统治时期（1505—1533年），东北俄罗斯的统一最后完成。普斯科夫、里亚赞先后在1510年和1521年并入；被立陶宛大公国占领的斯摩棱斯克也于1514年收复。至此，俄罗斯中央集权国家基本形成，国家权力全部由莫斯科大公掌握。1547年，莫斯科大公伊凡四世（1533—1584年）举行隆重仪式，正式加冕称“沙皇”，绰号“伊凡雷帝”。此后，俄国的沙皇君主制正式形成。

